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
成果報告

華人權威順從取向之內涵、形成及其轉化——本土心理學
研究取徑

核定編號：NSC 101-2420-H-004-026-DR
獎勵期間：101年08月01日至102年07月31日
執行單位：國立政治大學心理學研究所
指導教授：黃堅莉

博士生：簡晉龍

公開資訊：1. 公開資訊：本計畫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1年後可公開查詢

中華民國 103 年 07 月 29 日

本頁為研究者的博士學位證書，為保護研究者個資不予顯示。

國立政治大學心理學系暨研究所

博士學位論文

華人權威取向之概念建構與實徵研究：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Conceptualization and Empirical Studies on Chinese 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An Indigenous Approach**

指導教授：黃曬莉

研究生：簡晉龍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

國立政治大學心理學系暨研究所

博士學位論文

華人權威取向之概念建構與實徵研究：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Conceptualization and Empirical Studies on Chinese 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An Indigenous Approach**

指導教授：黃曬莉 (Li-Li Huang)

研究生：簡晉龍 (Chin-Lung Chien)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

華人權威取向之概念建構與實徵研究：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摘要

本研究採取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在關係主義（Hwang, 2000）的預設下，以楊國樞（1993a, 2004）權威取向為基礎，探究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及內涵，並進行實徵研究證成之。

研究一為質性研究。根據 18 位受訪者的敘說資料（10 位男性和 8 位女性），獲得權威取向形成的歷程及歷程中各階段的權威取向內涵（成分）。「前權威取向階段」是權威取向尚未形成的階段；「工具性階段」會形成「權威畏懼」與「權威依賴」（合稱「工具性權威取向」）；「義務性階段」會形成「權威敬重」與「權威服從」（合稱「義務性權威取向」）；到了「習慣性階段」，先前階段習得的心理與行為模式都會變成習慣反應，也會衍生出「權威敏感」。基本上，後面階段產生的心理成分並不是取代前面階段，而是在新增到權威取向內涵之中，因此，權威取向的形成是由簡單而趨向複雜的過程。

研究二以師生關係（指導教授和研究生）為脈絡，探究義務性權威取向在上下關係中的功能。研究二 A 為調查研究，有效樣本 227；研究二 B 採準實驗法，有效樣本 177。結果發現：權威敬重可預測畢業前對指導教授（上位者/權威）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也可預測畢業後的恭敬行為和關係維繫意願；權威服從可預測畢業前和畢業後的順從反應和幫忙協助指導教授之意願。此外，不論義務性權威取向是高或低，只要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都會大幅減少畢業前和畢業後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幫忙協助及關係維繫意願；對於權威敬重較強的人，在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後，則更願意提供幫忙協助（畢業前和畢業後皆然）。以上結果顯示，在上下關係脈絡中，義務性權威取向確實有其功能，且即便脫離正式權力關係依然發揮著作用，展現其係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構念。

研究三藉由權威敏感來展現權威取向的習慣性面向。研究三 A 採調查研究，有效樣本 212；研究三 B 採實驗法，有效樣本 60。結果顯示：在人際場合中，

權威覺察是普遍存在的，背後的基礎主要是一種習慣；此外，權威覺察後，若有權威在場，人們會立即展現恭敬的行為反應（如：起立），這是一種自動化的習慣反應。以上結果顯示，華人權威取向具有習慣性的一面。

最後，將本研究的構念體系，分別與楊國樞的權威取向、西方的權威性人格做一比較，並提出本研究之理論貢獻，緊接著對權威取向的變與不變（社會層次與個人層次）、權威取向的範疇特定性等議題進行討論，並引出未來研究方向。

關鍵詞：本土心理學、社會取向、關係主義、權威性人格、權威取向



Conceptualization and Empirical Studies on Chinese 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An Indigenous Approach

Abstract

Based on Chinese relationalism (Hwang, 2000) and the conceptualization of 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by Yang (1993a, 2004), an indigenous approach was used to investigate the formation process and components of Chinese “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AO). A series of studies was conducted, the first of which was a qualitative study, followed by a survey, and quasi-experimental and experimental studies. Study 1 was a qualitative study in which 18 participants (10 men and 8 women) were interviewed regarding their experiences of interacting with authority figures (e.g., parents and teachers) since childhood. According to the participants, 4 stages of the Chinese AO formation process exist: the “pre-AO,” “instrumental,” “obligational,” and “habitual” stages. In addition, Chinese AO has been identified as comprising 2 sub-orientations (instrumental orientation and obligational orientation) and 5 psychological components (authority-dread, authority-dependence, authority-reverence, authority-obedience, and authority-sensitivity). In Study 2 we investigated the obligational orientation function of AO in the context of teacher-student (advisor-advisee) relationships, which have been and remain a vital vertical relationship in Chinese societies (e.g., Taiwan). A survey method was adopted in Study 2A, using 227 valid samples, and Study 2B was a quasi-experimental study in which 177 valid participants were recruited. The results indicated that an advisee’s obligational orientation exerts a positive effect on “respectful behaviors,” “submissive reactions,” and “helping behaviors” in school and after graduation, as well as on relationship maintenance. Advisees who have high authority-reverence will be likely to provide their advisors with assistance before and after graduation if advisors fulfill their compulsory obligations. In addition, regardless of whether an advisee’s

obligational orientation is strong or weak, if advisors violate their compulsory obligations, an advisee's respectful behavior, submissive reactions, helping behaviors, and relationship maintenance intentions would be reduced. Authority-sensitivity, one of the AO components, is defined as a habit. A person sensitive to authority is accustomed to verifying whether an authority figure is nearby during interpersonal contact (termed "authority-awareness") and subsequently performs respectful behaviors automatically and habitually if an authority figure is present (termed "corresponding behaviors"). A survey method was adopted in Study 3A, using 212 valid samples and Study 3B was experimental and included 60 valid participants. The results indicated that most people habitually notice if an authority figure is present during interpersonal contact; in addition, respectful behaviors (e.g., standing and bowing) are automatically prompted when primed by a demonstration of authority cues. Authority-sensitivity as a habit-based construct was supported. Finally, Chinese AO as constructed in this study was compared with Yang's AO and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as defined in the Western literature. Theoretical implications were proposed and future research directions were also discussed.

Keywords: 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Chinese relationalism, indigenous psychology, social orientation

章節目錄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Abstract)	iii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	1
一、問題意識	1
二、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3
三、研究目的	5
第二節 文獻探討	5
一、文化的定位	5
二、從權威性人格到權威取向	8
三、尊卑倫理：權威取向的文化設計	13
四、權威取向的形成與傳承：社會化的作用	15
第三節 研究概觀 (overview)	18
一、概念形成與建構：質性研究	19
二、概念操作與證成：量化研究	20
第二章 華人權威取向之內涵及形成歷程 (研究一) ...	22
第一節 前 言	22
第二節 研究方法	24
一、資料蒐集：深度訪談	24
二、研究參與者及訪談工作之進行	25
三、資料分析與先前理解	26
第三節 研究結果與討論	27
一、權威的概念	28
二、前權威取向階段：本真自我的呈現	31
三、權威取向的初始形塑：社會化 (管教) 介入	32
四、工具性階段：外鑠的恭敬順從	37
五、義務性階段：內化的角色倫理	44
六、習慣性階段：自動化的權威取向	51
第四節 綜合討論與後續研究	56
一、質性研究結論	56

二、權威取向的普世性？——工具性權威取向	57
三、與傳統文化硬核接榫：義務性權威取向	58
四、人際互動中的文化慣性？——權威敏感	59
第三章 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功能（研究二）	61
第一節 前言	61
一、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功能	61
二、「人在關係中」：關係脈絡下之探究	64
三、研究二概觀	65
第二節 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研究二 A）	66
前導研究（研究二 A）	67
一、研究參與者與程序	67
二、研究工具與結果	67
正式研究（研究二 A）	67
一、研究參與者	67
二、研究程序	68
三、研究工具	68
四、研究結果	69
五、討論	72
第三節 義務性權威取向在上下關係中的功能（研究二 B）	73
一、研究參與者	73
二、研究設計與程序	74
三、研究工具	74
四、研究結果	80
五、討論	95
第四節 綜合討論（研究二）	96
一、解釋過去的構念所不能解釋者	96
二、所謂的「義務性」為何？	97
三、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不對稱效果	98
第四章 權威敏感的實存性與普遍性（研究三）	100
第一節 前言	100
第二節 權威敏感之初探（研究三 A）	101

前導研究（研究三 A）	101
一、研究參與者	101
二、研究工具與程序	101
三、研究結果	102
正式研究（研究三 A）	102
一、研究參與者	102
二、研究程序	103
三、研究工具	104
四、研究結果	105
五、討論	117
第三節 恭敬行為做為習慣反應（研究三 B）	117
一、自動化行為的實驗典範	118
二、研究概觀	119
前導研究（研究三 B）	119
一、研究參與者	120
二、研究程序與工具	120
三、研究結果	120
正式研究（研究三 B）	121
一、研究參與者	121
二、實驗設計與程序	121
三、實驗作業與問卷	122
四、研究結果	125
五、討論	130
第四節 綜合討論（研究三）	131
一、權威敏感與人際敏感	131
二、再探權威取向的習慣化	133
第五章 總結與討論	134
第一節 總結	134
一、站在巨人肩膀上	134
二、與權威性人格之別	135
三、理論上的貢獻	136

第二節 綜合討論	138
一、權威取向的變與不變	138
二、權威取向做為習慣化系統	139
三、權威取向的範疇特定性？	141
註釋	143
參考文獻	145
附錄	160
附錄一：研究一訪談大綱	160
附錄二：研究二 A 之網路問卷（部分）	162
附錄三：指導教授四種角色義務之內涵（研究二 A）	165
附錄四：研究二 B 正式研究問卷（指導教授執行強制義務版）	168
附錄五：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畢業前）	175
附錄六：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畢業後）	176
附錄七：研究三 A 之網路問卷（部分）	177
附錄八：不同版本在各項反應指標之差異比較（研究三 A）	184
附錄九：研究三 B 實驗中的詞彙（前置研究結果）	187

表目錄

表 2-1 訪談參與者基本資料	26
表 2-2 權威取向各階段之內涵	55
表 3-1 義務性權威取向第一次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研究二 A)	71
表 3-2 義務性權威取向最終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研究二 A)	72
表 3-3 義務性權威取向第一次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研究二 B)	76
表 3-4 義務性權威取向最終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研究二 B)	77
表 3-5 階層迴歸(義務性權威取向預測力)中所有變項之相關矩陣	85
表 3-6 義務性權威取向為預測變項之階層迴歸分析(畢業前)	86
表 3-7 義務性權威取向為預測變項之階層迴歸分析(畢業後)	87
表 3-8 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在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之差異(操弄檢核) ..	88
表 3-9 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 (畢業前)	91
表 3-10 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 用(畢業後)	92
表 4-1 參與者與目標對象之關係特性	106
表 4-2 權威覺察的頻率	106
表 4-3 權威覺察原因的第一次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107
表 4-4 權威覺察原因的最終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108
表 4-5 權威覺察的相關變項	109
表 4-6 權威覺察的多元迴歸分析	109
表 4-7 認知反應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112
表 4-8 情感反應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112
表 4-9 行為反應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113
表 4-10 不同版本在各因素上的平均數與標準差	114
表 4-11 權威在場與反應變項之相關矩陣	115
表 4-12 研究三 B 的操弄檢核分析	126
表 4-13 混合設計二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128
表 4-14 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128

圖目錄

圖 2-1：權威取向形成的階段與歷程	28
圖 3-1：執行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畢業前幫忙協助之交互作用	94
圖 3-2：執行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畢業後幫忙協助之交互作用	94
圖 3-3：違反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畢業前恭敬行為之交互作用	95
圖 4-1：權威在場時的恭敬行為及其影響路徑	116
圖 4-2：權威線索之有無對恭敬和非恭敬行為表徵之效果	129



第一章 緒論

我家的正屋的中央，供著一塊牌位，用金字寫著必須絕對尊敬和服從的五位：
「天地君親師」。

魯迅：《我的第一個師父》

（引自徐梓，2008）

第一節 研究背景

一、問題意識

在跨文化比較研究領域中，華人社會定位為集體主義（collectivism），特別是一種垂直（vertical）集體主義。也有人認為，華人社會與文化可以說是權威主導的（authority-directed），任何擁有權威的人即可控制或支配非權威者（Lew, 1998）。不論這些概念或稱謂是否妥切，它們都指出一件事，華人社會是相當重視上下關係的階層排比，在各種關係中處於上位者的即是權威。如同章頭所引，魯迅家正屋所供奉之牌位顯示，傳統華人社會不僅尊敬權威、服從權威，甚至將權威予以神格化。

西風東漸已超過百年，華人社會（台灣）也一直是東西文化交流頻繁，但華人對於權威的尊敬與服從，並未因此而消逝。黃曬莉與朱瑞玲（2012）以代表性樣本分析台灣社會的價值觀變遷，結果發現：「服從長上」與「孝順」都仍是相當受重視的價值；對於人與人之間的適當關係，「尊敬長輩」仍是最多人選擇的價值取向^{註1}。此外，鄭伯壠（1995）對一家民營企業的觀察研究，部屬通常是順從老闆意見（在開會場合），少有人敢提出相反意見。從大樣本的量化研究和個案質性研究都顯示，對於權威的服從與尊敬，仍是相當普遍的現象。那麼，在這些現象背後，反映了些什麼？

傳統華人社會結構是以家庭為基礎，家庭內關係又以父子為主軸，其他關係可視為父子關係的延伸（Hsu, 1965），此即為「父子軸家庭」（楊國樞，1992）。父子軸的特性是強調上下排比，父親對子女有絕對的權威，且不論是家族內的關係，或是擴及國家層次的君臣關係，均是父子關係的投射。多位學者（如：金耀基，1979/1986；楊國樞，1965）都指出，在這樣的社會結構與文化中容易孕育出「權威性格」或「權威性人格」（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此外，一九六〇至七〇年代，一群國內社會科學家聚集在一起，討論華人的國民性或民族性（national character），《中國人的性格》（李亦園、楊國樞，1972）的出版為此次討論做了暫時性結論，學者們不約而同地指出「權威性格」是華人的基本性格之一，也是華人的民族性（文崇一，1972；韋政通，1972；徐靜，1972；曾炆燿，1972）。

論及權威性格或權威性人格，可追溯至 1950 年代的《權威性人格》（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TAP）一書（Adorno, Frenkel-Brunswik, Levinson, & Sanford, 1950）。當時，Adorno 等人以精神分析（psychoanalysis）理論為基礎，建立一組性格型態，以解釋二次大戰期間德國人（特別是納粹）對猶太人的偏見、歧視及暴行。早期學者們對華人性或民族性的討論，基本上是援用權威性人格（TAP）之概念，以理解華人社會中下位者對上位者之心理與行為。然而，華人真的具有 Adorno 等人所稱之「權威性人格」嗎（楊中芳，2001）？更適當的說法是，以 Adorno 等人之權威性人格來理解華人如何對待長上的心理與行為（如尊敬長上、服從長上）是否貼切或恰當——亦即是否具有楊國樞教授所說的「本土契合性」（楊國樞，1993b，1997）？

從知識社會學觀點來看，社會科學的任何理論與概念，幾乎都會受到社會文化脈絡的影響，例如，以北美為代表的主流心理學，便帶有濃厚的個人主義色彩（Yang, 2000）。從理論發展的脈絡來看，權威性人格自始就帶著猶太裔左派知識份子的色彩，其理論初衷所欲分析的對象是右派的種族主義（反猶太主義）者（石之瑜，1998）。的確，隨著相關研究的進展也顯示，權威性人格並不是中性的，

其所反映的其實是一種「右翼權威性人格」(right-wing authoritarianism, RWA; Altemeyer, 1998)。簡言之，權威性人格此一概念之發展有其特定的社會/文化/歷史背景，也和西方政治發展過程的意識型態息息相關。

受到儒家思想的影響，華人社會對上下關係之安排自有一套完整的結構，且與上下對偶關係的「角色倫理」緊扣在一起(黃光國, 1995; 黃曬莉, 1999/2006; 韓格理, 1990)。這樣的一套角色義務倫理，規範著華人(身為下位者)應如何對待權威(上位者)。而這樣的一套文化系統或結構，自不同於權威性人格背後的文化脈絡與意識型態。呼應知識社會學的主張，社會科學家在進行研究時應當「掌握社會科學家用以建立其概念與理論的脈絡情境」(韓格理, 1990)，而本土心理學亦主張，應當把社會/文化/歷史脈絡放入研究架構中來思考(楊中芳, 1993)。綜上所述，在華人社會/文化/歷史脈絡——關係主義和義務取向(黃光國, 2004; 許詩淇、黃曬莉, 2009; Hwang, 2000)之下，研究者該如何理解華人尊重與服從權威之心理與行為？

二、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欲回答上述問題，採取本土心理學(indigenous psychology)的研究取徑(以下簡稱「本土取徑」)，應當是一條適切的、甚至是必經之路。長期以來，台灣心理學界(非西方心理學)以美國為依歸，有知識權力結構不平等及學術殖民的情況，台灣的心理學也成為西化心理學(楊國樞, 1993b)。這種一面倒的情形，也反映在大學教科書內容及期刊發表的權力結構中(黃曬莉, 2003)。然而，直接以西方建構的理論解釋華人的心理與行為經常會產生落差，無法妥切地理解或解釋當地人的心理，而此種落差主要來自於不同社會有其特殊的文化脈絡。

廣義來說，文化涵蓋了社會民眾的價值觀、社會規範、意識型態，乃至於有形無形的生活方式。從知識社會學的觀點，文化不僅型塑一般民眾的心理，也影響心理學家觀察與詮釋現象的角度。因此，西方(北美)心理學家建構的知識體

系並不是全然客觀中立或具有普世性的，而是帶有個人主義色彩的心理學（Markus & Kitayama, 1994），也可說是美國的本土心理學（楊國樞，1993b）。

為了匡正主流心理學對文化的忽略，心理學有所謂的「文化革命」（cultural revolution），本土心理學便是在這樣背景下產生的一種心理學^{註2}（Yang, 2000）。

「本土心理學是一種以科學方法研究某一特定族群團體或社會文化中之人民的心理與行為所發展出來的心理學知識體系，但研究歷程中所採用的理論、概念、方法及工具必須與所探討的本土心理或行為現象及其生態的、經濟的、社會的、文化的、及歷史的脈絡高度契合、符合或貼合」（楊國樞，2005）。因此，本土心理學既是一套心理學的知識體系，也是一種研究取徑或方法論。

以建構實在論（constructive realism）來說，西方的理論是立基於西方生活世界所建構出的微世界，而微世界與生活世界間原本就會有落差（黃光國，2005）。但不同文化間的生活世界有所不同，若以西方建構的理論解釋華人的心理與行為，不只要有落差，而且可能是一種「雙重落差」，此種落差也將造成一般民眾與心理學之間的疏離。採用本土取徑建構出的心理學知識（科學微世界），是直接根植於該社會文化的生活世界，不但可避免前面所說的「雙重落差」，更可使學術社群擺脫 OEM（加工式）的研究，以彰顯「學術實踐的主體性」（黃光國，1999b）。

然而，什麼是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本土取徑不是一種具體的研究方法，更沒有標準的研究流程，但這並不表示本土取徑是毫無章法的（見楊中芳編，2008）。大體上，本土取徑是一種研究的基本觀點或視角，首重將研究對象所處的文化脈絡（更廣來說，社會/文化/歷史脈絡）放在研究的思考架構中（黃光國，1995；楊中芳，1993）。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的不同之處，就在於社會行動的背後有「意義」存在，而社會/文化/歷史脈絡則是意義的來源。採取本土取徑有助確切掌握行動者背後的意義，拉近心理學與民眾的距離，進而彰顯研究對象的主體性，同時也彰顯研究者的學術主體性。

三、研究目的

華人社會中，向來有尊重權威（上位者）的傳統（楊中芳，2001）。在現今華人社會中，孝順、服從長上、尊敬長輩也都仍是普遍受重視的價值之一（黃囁莉、朱瑞玲，2012）。然而，「權威性人格」基本上是一種異文化的產物，根植於西方政治發展與個人主義文化脈絡，若以權威性人格來理解華人尊重或服從長上（上位者）的心理，表面上看似合理，卻是一種誤解。也就是說，貼上一個權威性人格的標籤，並沒有辦法增加太多理解^{註3}。

在本土心理學的進程中，楊國樞（1993a）曾提出「權威取向」（authoritarian orientation; Yang, 1995）的概念，說明下位者對待上位者時的心理與行為特點。他認為權威取向有權威敏感、權威崇拜及權威依賴等特徵，這些特徵主要起源自宜農（精耕農業）的生態環境及其衍生的家族主義與父權家長制。楊國樞教授並未言明是否意圖以權威取向取代權威性人格，但研究者認為，相較於權威性人格，權威取向更具有「本土契合性」（楊國樞，1997），因此，若要探究華人尊重權威的心理與行為，以權威取向取代權威性人格應更為妥當。

然而，權威取向目前尚停留在起步階段，不但概念之間的關係尚未形成完整的體系，概念本身也較偏向行為描述與歸類，對於相關的心理基礎或機制也尚未有足夠著墨；再者，目前亦缺乏相關的實徵研究來加以證成。鑑於此，本研究目的便是在既有的權威取向概念上，以本土心理學的研究取徑，建構一套關於權威取向的概念體系，並進行實徵研究以提供相關證據。

第二節 文獻探討

一、文化的定位

前面提到，本土取徑是一種研究的基本觀點或視角，首重將研究對象所處的文化脈絡（更廣來說，社會/文化/歷史脈絡）放在研究的思考架構中（黃光國，

1995；楊中芳，1993)。進一步來說，當研究者將文化脈絡放在研究架構中來思考，文化的位置應放在哪裡？

(一) 主流心理學觀點

主流心理學近年來開始重視文化議題 (Oyserman, Coon, & Kemmelmeier, 2002)，普通心理學、人格、及社會心理學教科書也大都會談論到文化對心理與行為的影響，或甚至有獨立章節 (e.g., Aronson, Wilson, & Akert, 2010; Pervin & Cervone, 2010; Smith et al., 2003) 但其觀點與作法皆不同於本土取徑，而是將文化「對比化」和「變項化」。其中，個人主義/集體主義 (Individualism/Collectivism, I/C) 在主流心理學研究中最具代表性，I/C 向度也最常用來解釋不同文化下人們的心理與行為之差異 (Oyserman et al., 2002)。

這套關於 I/C 的概念基本上以歐裔美國人做為中心或參考座標 (據於個人主義之一端)，其他文化 (如：華人社會) 則在 I/C 向度上居於不同位置；然而，後者 (非美國/非西方) 的「文化面貌模糊，必須藉由和美國人的對比，才能夠看清楚自己的心理特徵」(黃光國，2009，頁 7)。在 I/C 概念下，主流心理學也慣於將文化變項化，其中，不外乎將文化視為(1)前置變項 (antecedents)：將文化視為自變項，比較不同文化在某些變項上的差異 (e.g., Kitayama, Markus, Matsumoto, & Norasakkunkit, 1997)；(2)調節變項 (moderators)：將文化視為調節變項，檢視某些因果關係是否隨不同文化而有改變 (e.g., Han & Shavitt, 1994)；或(3)中介變項 (mediators)：將文化視為中介變項，找到某些可以中介文化 (實際上是國家) 與行為關係的文化變項 (e.g., Singelis, Bond, Sharkey, & Lai, 1999)。

主流心理學的觀點與作法 (將不同文化放在 I/C 向度上對比，並將文化具體化為變項) 自有其優點，不但簡單明瞭且容易進行操作或測量，但也受到相當多質疑 (e.g., Fiske, 2002; Kitayama, 2002; Miller, 2002)。Miller (2002) 曾指出，I/C 概念有助發展具有普遍性的理論，並可用來預測或解釋行為，但這樣的概念太過簡略，對特殊文化細微之處不夠敏感。此外，更大的問題恐怕是，在經過多年研

究累積後，對「非西方」社會的瞭解仍是模糊的，更缺乏對當地人們心理與行為的相應瞭解。

（二）本土心理學取徑

雖然主流心理學也關注於文化議題，但他們是以西方（美國）的個人主義為中心，對其他文化的理解則建立在「不是個人主義，就是集體主義」，或是建立在與個人主義對比後得出的結果（黃光國，2009；Fiske, 2002）。此外，主流心理學也把文化看成「靜態的實體」(static entity)，文化是外在於個人心理與行為，也是影響行為的前置變項，此稱為「文化實體觀」(entity view of culture; Kitayama, 2002)。

相對於文化實體觀，Kitayama（2002）主張「文化系統觀」(system view of culture)，把文化視為由各種不同元素所組成的「動態系統」，文化和人之間相互影響與建構，文化一方面塑造人，人們也會依不同情境展現出不同面貌。在討論本土心理學的知識論目標時，黃光國（2009）也贊同文化系統觀。由文化系統觀來看，主流心理學的文化對比與文化實體觀有過於簡化之嫌。再者，從文化心理學的角度，文化與人心彼此交融在一起，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實在難對文化和心理做區隔或切割（余安邦，1996）。由於文化是一套系統，人們生活、浸淫在文化中，故文化對心理與行為之影響應是全面而整體性的；或者說，文化和心理相互建構、滲透、交融，難以將文化與心理做切割並將文化加以變項化。

基本上，研究者贊同上述文化系統觀及文化心理學的立場，亦即文化是一套系，同時文化和心理也是相互交融的，難以進行切割。為了能夠不將文化變項化，而是讓文化自然地融入心理學概念中，本研究是將文化往上推向「預設」層次，帶著文化視角與敏感度，嘗試建構出具有文化色彩的一套概念。那麼，這樣的文化預設是什麼？一言蔽之，就是華人「關係主義」(Hwang, 2000)。關係主義源自儒家的文化傳統，強調不同關係的人「應當」如何與他人互動，而此種「庶人倫理」是以尊尊法則和親親法則為「深層結構」，會展現在不同角色關係的互動

之中（黃光國，2009）。在這樣的預設下，文化便不是一個一個的特徵變項，而是一套系統化的設計與安排。

二、從權威性人格到權威取向

在現今華人社會中，尊重權威與服從權威似乎仍是相當普遍的現象。然而，過去多是用西方的權威性人格做為理解的框架，但權威性人格基本上是一種異文化的產物。一直到權威取向的提出，才開始有本土性的概念。以下對此一轉折做一介紹與說明。

（一）源自西方的權威性人格

西方學者對於權威性人格的關注，一開始與「反猶太主義」（anti-Semitism）有關，如 Adorno 等人（1950）想要瞭解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德國人反猶太的心理根源，並將反猶太主義歸諸於德國人的權威性人格之故。權威性人格係由一組特徵（syndromes）所組成，包括傳統主義（conventionalism）、權威性服從（authoritarian submission）、權威性攻擊（authoritarian aggression）、反內省（anti-intracception）、迷信與刻板印象（superstition and stereotypy）、重權勢與嚴峻（power and toughness）、破壞性與憤世嫉俗（destructiveness and cynicism）、投射作用（projectivity）及對性的偏執（concern with sex）等（Adorno et al., 1950; Brown, 1965）。爾後，權威性人格的研究也擴及種族中心主義（ethnocentrism）與偏見（prejudice）等範疇，亦即用來解釋對外團體的偏見，而不侷限於猶太人等特定團體（Brown, 1965）。

在理論觀點上，早期的權威性人格立基於精神分析論，視權威性人格之形成來自於兒童時期與權威人物（主要為父母）的互動經驗（Brown, 1965; Sanford, 1973）。例如，Brown（1965）認為，如果權威人物採用權威式的對待方式（權威式教養），則人們會對權威產生敵意與攻擊傾向，但這些內在的心理卻無法直接表達出來；因而人們會採用防衛機制（defense mechanism）將敵意轉為愛與順

從傾向，攻擊傾向則轉為對弱勢者或違反社會規範（由權威者定義）者之攻擊。最近的研究在幾個不同文化樣本（如：土耳其、德國）都發現，若父母採取愈多權威型教養，人們的權威性人格也愈強（Kornyeveva & Boehnke, 2013）。在實徵測量上，Adorno 等人（1950）根據前述九項心理特徵，編製了各式權威性人格量表，其中最著名者為「法西斯主義量表」（Fascism scale, 簡稱 F 量表）。

在 TAP 一書出版後，引發了廣泛的討論、批評與研究（Stone, Lederer, & Christie, 1993）；其受到的批判可分為來自政治上、方法上及理論上的批評（Pettigrew, 2007）。在政治方面，權威性人格被認為反映了右翼保守主義。在測量上，TAP 的研究方法及 F 量表效度受到質疑。因此，F 量表也歷經多次修正，而有多種權威性人格的相關量表（Christie, 1990）。整體來說，權威性人格並沒有一個良好、統整或一貫的理論可以引導研究進行（Baars & Scheepers, 1993）。早期採用的精神分析理論一度被放棄，而改採社會學習論或走向心理計量取向，到最近開始有人嘗試將精神分析帶回研究中（Kornyeveva & Boehnke, 2013）。

目前，權威性人格仍持續不斷地受挑戰與修正（如：Altemeyer, 1998; Feldman, 2003; Funke, 2005; Oesterreich, 2005）。Oesterreich（2005）指出，權威性人格是由許多不同特徵所組成，但各項特徵間的關係是不清楚的；再者，以權威性人格來預測行為亦有套套邏輯（tautology）之嫌。在後續各項修正中，受到最廣泛採納與運用的是「右翼權威主義」（right-wing authoritarianism, RWA）的概念及其量表（Altemeyer, 1998），將權威性人格簡化為「權威性服從」（authoritarian submission）、「權威性攻擊」（authoritarian aggression）、及「傳統主義」（conventionalism）三個因素。RWA 經常被用來預測政治態度與行為，特別是解釋白人對各種族群（如：美籍猶太人、黑人、同性戀）的偏見與歧視（e.g., Whitley, 1999）。

過去學者便是借用權威性人格，來理解華人尊重和服從權威的現象。然而，由以上介紹可知，權威性人格的初衷是要解釋德國人的反猶太主義，後來延伸至對用來解釋一般人們對外團體的偏見或歧視。再者，權威性人格帶有政治上右翼

保守主義的色彩，是西方社會或政治脈絡下出現的產物。這樣的意識型態，和華人社會中強調上下角色的尊卑倫理，有著相當大的不同。

（二）權威取向：華人本土化的概念

隨著華人本土心理學之開創與進展，楊國樞（1981，1993a）從文化生態學的角度提出華人社會取向的理論觀點。他認為傳統華人的心理與行為基本上是社會取向的，其內涵包括：家族取向（團體取向）、關係取向、權威取向及他人取向四者。社會取向是指「個體如何融入或配合其社會環境的一套適應方式」；權威取向則是個體如何與權威（上位者）融合、配合或順從之傾向。楊國樞（1993a）認為，權威取向包括幾項特徵，即權威敏感、權威崇拜、及權威依賴。權威敏感指人們對於權威的存在非常警覺，在任何場合中總是留意誰高誰低、誰尊誰卑，如此方能得知彼此的對待之道。權威崇拜指對權威的崇拜是無條件（全然接受）、無範圍（權威全能）且無時間限制（一日權威，一世權威），權威具有絕對化之傾向。權威依賴指面對權威全能與資源的徹底依賴，進而呈現出心理無能感及無條件式的服從。後來，楊氏在權威取向中又加入「權威畏懼」的特點（楊國樞，2004）。

從文化生態學觀點，文化是人類適應生態環境的結果（楊國樞，1981，1997）。傳統華人生活於適合務農的生態環境，以精耕農業為主要經濟型態，具有工作繁重、經濟匱乏及固守土地等特徵，易形成以家為重的「家族主義」（楊國樞、葉明華，2005）。在家族內，父子關係為「主導的關係」（*dominant relationship*），而父子關係（父子軸）具有「權威性」（*authority*），此特性也會遷移到其他關係上（Hsu, 1965），因此，家族內的關係大多具有上下階層之特性。在家族主義籠罩下，個人生活在家長權威及家族的階序結構下，很容易養成一套服從權威的心理與行為傾向（楊國樞，1993a）。若再透過泛家族化的歷程，在面對家族外的權威時，也可能展現類似的心理與行為傾向（楊國樞、葉明華，2005）。

在權威取向提出之前，過去學者多以「權威性人格」來理解華人順從或尊重

權威之傾向。雖然過去諸多研究也顯示：在跨文化比較上，華人的權威性人格分數（以 F 量表測量之）明顯高於西方人（Meade & Whittaker, 1967; Singh, Huang, & Thompson, 1962），但此種「移植式」的研究只顯示表面上量的差異，卻無法反映華人權威取向背後的文化意涵（如：華人為何尊重權威？）。如前所述，權威性人格之概念來自於西方的社會政治脈絡，本身不僅帶有政治上右翼保守主義的色彩（石之瑜，1998；Altemeyer, 1998），也是一種帶有負面意涵的性格或態度構念（Butler, 2000; Rubinstein, 2003）。權威取向則是華人在家庭（家族）中習得的一套融入或配合上位者（權威）的心理與行為傾向（楊國樞，1993a），理應具有一定的適應性（如：維繫家族和諧）。此外，華人社會重視下位者以上為尊的角色尊卑倫理（黃光國，1995），故權威取向也具有倫理上的正當性。

無可避免的，權威性人格也隱含了西方個人主義文化的預設，以一種去脈絡的、化約的方式解釋社會行為。此種「方法論上的個人主義」（methodological individualism）主張，如果不瞭解有關個人的事實，便不可能對社會現象作出完備的解釋，因此，「個人」是社會科學分析的基本單位（Hwang, 2000）。但是，方法論的個人主義或許契合西方個人主義文化，但卻無法契合華人以「倫理為本位」的關係主義文化（梁漱溟，1963/1989；Hwang, 2000）。

綜上所述，權威性人格的概念並無法對華人權威取向提供適切與深刻的理解，且權威性人格也未能與關係主義文化有所契合。因此，研究者認為，我們有必要從自身文化脈絡，重新檢視華人的權威取向。基本上，華人也可能具有某些類似權威性人格的傾向（如：服從權威），但內涵及背後意義則迥異於權威性人格。因此，本研究以「權威取向」取代「權威性人格」，並對權威取向進行更深入的探索。這意味著研究視角的轉變，亦即從移植式/客位式（etic）的西化心理學觀點，轉變到主位式（emic）的本土心理學觀點與取徑（Yang, 2000）。

（三）從「性格」到「取向」：權威取向的概念定位

楊國樞（1993a）曾指出，若要探究華人的社會取向，可以採取從人境互動

觀點或性格特質觀點；前者係將社會取向視為一套社會互動(人境互動)的系統，後者則將社會取向視為一套人格特質的模式。權威取向是社會取向的次取向，同樣地，也可從這兩種角度。然而，研究者認為這兩種觀點是無法分開的，雖然權威取向是一種「類」性格，但無法以去脈絡化的方式單獨審視之，而必須在人境互動的脈絡下探究。

傳統上，「性格」的定義大多強調「一致性」(consistency)。進一步來說，性格是一組心理特質，讓個人產生具有持續性(enduring)與區別性(distinctive)的知覺、思考與行為模式(Pervin & Cervone, 2010)。「持續性」指的是跨時間、跨情境的一致性。在 1970 年代，跨情境一致性受到情境論者的挑戰，連帶著性格的構念也受到質疑(當時有所謂的性格心理學的危機；McAdams, 1997)，而衍生出「人境爭議」(person--situation controversy)：到底是性格，還是情境對行為的影響力較大？

目前多數學者都接受人境互動的觀點(McAdams, 1997)。研究者也贊同人境互動觀點，認為權威取向是在人境互動的脈絡下形成，而更進一步，權威取向的作用應當也是在人境互動脈絡產生。所謂情境，小至當下的立即刺激，大至整個文化脈絡。由於文化和心理相互滲透，難以進行切割，本研究是將文化上推至預設層次，帶著關係主義的預設來探究問題。根據上下尊卑，關係可以分為垂直關係和水平關係；而相關理論和研究也都指出，這樣的區別對華人是有意義的分類(莊耀嘉、楊國樞，1997；黃光國，2009；Han, Li, & Hwang, 2005)。因此，在關係主義預設下，權威取向應該放在關係脈絡中來探討，特別是從上下關係互動的角度，探究權威取向的形成與運作。

綜上所述，本研究從人境互動觀點，探究權威取向的形成與運作情形。除了整體的文化脈絡(預設)外，「境」主要是指上下關係脈絡。權威取向則可視為關係脈絡下的類似於性格或特質之構念，但必須放在與權威互動之脈絡下，方能產生作用並彰顯意義。這和傳統「去脈絡化性格」(特別是特質論)有所不同。雖然西方心理學逐漸強調脈絡中的性格(Pervin & Cervone, 2010)，但比較像是

探討某個範疇的性格，本質上還是偏向個人主義。為了表示區別，本研究將權威取向稱為「取向」，而不叫做性格或特質，以彰顯本土化意涵。

三、尊卑倫理：權威取向的文化設計

文化和心理是相互建構的，文化會滲透入個體的心理與行為，而心理與行為之表現則再現了文化的內涵 (Markus & Kitayama, 1994)。大致而言，華人的權威取向可視為來自下層結構 (宜農的生態環境) 與上層結構 (以儒家為主的傳統思想) 的相互作用 (李美枝, 2002; 黃光國, 1995; 楊國樞, 1993a)。楊國樞 (1993a) 在建構權威取向概念時，較偏重從下層結構談起 (見頁 10)。此外，上層結構的儒家思想及其延伸的家訓與童蒙教育，也為權威取向提供了重要的社會文化基礎，其所表徵的是傳統社會對上下關係互動的文化設計。

(一) 倫理本位/關係主義下的角色義務

華人社會基本上是一種「關係本位」(梁漱溟, 1963/1989) 或「關係主義」(Hwang, 2000), 社會關係中最重要的是五種對偶關係, 即五倫——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其中除朋友關係外, 其他四倫都有上下高低之別。君、父、夫、兄為尊; 臣、子、婦、弟為卑。五「倫」各有其相應之「理」, 故關係本位也是「倫理本位」(梁漱溟, 1963/1989)。「倫理」即人倫之理, 也就是各種人際關係中所共守的規範 (韋政通, 1991; 引自黃曬莉, 1999/2006); 也就說, 五倫各自有其對應的角色義務, 即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義、婦聽、長惠、幼順、君仁、臣忠, 此為「十義」(《禮記·禮運》)。上層結構對「角色倫理」的構想, 為權威取向提供了社會文化基礎 (黃光國, 1995; 黃曬莉, 1999/2006; 韓格理, 1990); 這樣的文化基礎, 一言蔽之, 就是上下關係的「尊尊」原則, 強調下位者要以上為尊。

在傳統社會中, 除了儒家經典之外, 更直接影響人們實際生活與行為者, 很可能是家訓之學與童蒙教本 (林文瑛、王震武, 1995)。這些文化傳統對於下位

者應如何對待上位者，均有明確規範，如：「父子恩，夫婦從；兄則友，弟則恭；長幼序，有與朋；君則敬，臣則忠。此十義，人所同。」（《三字經》）這表徵了角色倫理的尊尊原則。進一步來看，尊尊原則又包含「敬」與「順」兩大內涵。就理想而言，當長上有任何交代的事項或指示時，下位者應該要「聽話順從」，亦即盡可能遵循並達成長上的命令，如：「父母呼，應勿緩。父母命，行勿懶。父母教，須敬聽。父母責，須順承。」（見《弟子規》）；而與長上互動時，下位者則要「恭敬有禮」，亦即以恭敬且合禮的態度與方式來應對長上，如：「凡稱呼長上，不可以字，必云某丈。」、「凡道路遇長者，必立正拱手，疾趨而揖。」（見《童蒙須知》）在分析傳統社會的教化內容後，韋政通（1974）也指出《童蒙須知》（宋代朱熹所著的家訓）把儒家（孔、孟）的「無違」（順）與「尊長」（敬）的精神發揮到了極致。

綜上所述，在形式上權威取向可視為對待上位者或與之互動的一組心理與行為，著重在個人如何融入、配合或順從權威的傾向。若依傳統的文化理想，下位者在面對或對待長上時，應該要「恭敬有禮」且「聽話順從」。進一步來說，當下位者與上位者有所互動，其應對進退首重在「敬」，而當上位者有所指示或吩咐時，下位者應當要「順」。敬與順兩者都是「內建」在下位者角色內的義務。因此，華人權威取向不僅是一種心理與行為傾向，也帶有倫理上的意義。

（二）角色義務基礎：相對倫理或絕對倫理？

傳統社會中的角色倫理觀曾經歷過重大轉變，從「相對倫理」轉變為「絕對倫理」（黃曬莉，1999/2006）。在秦、漢前，先秦儒家提出的五倫是一種相對倫理觀，關係中的上下角色均受規範；例如，父慈子孝，彼此均有應盡之義，又稱為「對稱性」關係（金耀基，1979/1986）。秦、漢之後，董仲舒將倫理基礎建立在陰陽之上，將尊卑、善惡、貴賤與陰陽相配，亦即尊、貴、善為陽，卑、賤、惡為陰；君、父、夫為陽且為統治者，而臣、子、妻為陰且為被統治者（黃曬莉，1999/2006）。至此，相對倫理觀轉變為絕對倫理觀；雖說父慈子孝，但「父不慈，

子亦要孝」，此為「非對稱性」關係（金耀基，1979/1986）。此後，人在關係中的行事舉止，不再依據仁義禮智之判斷，而是依據「尊卑貴賤的順逆問題，順者為善，逆者為惡」（黃曬莉，1999/2006）。在絕對倫理觀下，下位者的義務是無條件的。

那麼，在倫理片面絕對化之後，面臨不義的上位者，下位者是否無所遁逃？鄒川雄（1998，2000）指出，傳統中國社會是一個「陽/陰默認體制」。在這個體制下，中國人的基本思維與行動策略，是「拿捏分寸」與「陽奉陰違」。雖然陽奉陰違不具有倫理或道德上的正當性，但卻是大家都默認的事實。在「君為臣綱、父為子綱、夫為妻綱」（三綱）的絕對倫理下，下位者違逆或反抗上位者，在道德或倫理上是不正當的。但是，「陽/陰默認體制」可以讓下位者在不公然違抗上位者的前提下，為自己創造一個緩和的空間，亦即「陽奉陰違」。

在現代的華人社會中，絕對倫理觀是否仍在？研究顯示，在當前的華人社會中，不論是親子關係（許詩淇、黃曬莉，2009）、婆媳關係（黃曬莉、許詩淇，2006）或師生關係（顏綵思、黃光國，2011；Chen & Huang, 2010; Chien & Huang, 2010），角色義務仍然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並具有心理實存性。然而，以「絕對倫理」為基礎的角色義務及關係，已逐漸、甚至相當程度地在當代華人社會中消退（林文瑛、王震武，1995；許詩淇、黃曬莉，2009；葉光輝，1997）。因此，如果說現代社會中的權威取向有角色義務之基礎，那麼，它應當是偏向相對倫理，而不是絕對倫理式的。

四、權威取向的形成與傳承：社會化的作用

舉凡任何文化設計，皆得透過現實生活中一個個真實的人，方能展現。從文化層次落實到個體層次，則有賴社會化（socialization）的作用（楊國樞，1997）。社會化可視為素樸的（naïve）個體習得一些技巧、行為模式、價值觀及動機的過程，而這些習得的心理與行為，都是在其成長的文化下，有效適應所需要的

(Maccoby, 2007)。鑑於此，在上層與下層結構作用下形成的權威取向，亦是係透過社會化而代代相傳（傳承）的。

（一）華人社會中的社會化

社會化通常透過社會化「執行者/代理人」(agent) —通常是父母親或主要照顧者—來執行 (Maccoby, 1992)。在華人的傳統大家族之中，家中任何長輩(如：祖父母、伯伯、叔叔、姑姑)多少也具有執行者的功能(多重執行者)。研究也顯示，在兒童的社會化過程中，家長在文化的傳承上扮演關鍵性的角色(李瑾，2012)。一般而言，在兒童「懂事」(大約六歲)後，華人父母才會開始有積極的管教(Ho, 1986; Wu, 1996)，亦即在懂事前相當寬容甚至放縱，而懂事後則嚴厲對待(Ho, 1981)。

管教，可以從「方式」與「內容」兩方面來談。「嚴教觀」是傳統教育的主流思想，「嚴教」係指「教育者對受教育者時時處處加以防範，毫不放鬆。嚴教的目的是於『倫常』的維繫，以維持一個『長幼有序』的社會秩序」(林文瑛、王震武，1995)。教雖嚴，卻不一定要體罰或打罵，它可能是透過耳提面命或不怒而威的方式，以達成教化的目的；然而，就現今的社會而言，體罰與打罵似乎是最為普遍之教化方法，這很可能是嚴教觀世俗化的結果(林文瑛、王震武，1995)。

在教化內容上，忠、孝、悌等德目是傳統教化的重點，反映了尊重與服從權威(君、父、長)的價值理念(韋政通，1974)。在比較三地華人社會(中國大陸、臺灣、新加坡)後，Wu(1996)發現當今華人父母仍關注訓練小孩，以發展出良好的品德，如尊敬長上、合作、維持和諧的社會關係。即便是在美國的華裔親代也保留了要求子女服從及尊敬長上的傳統價值(Wu & Wue, 1995; 引自Wu, 1996)。一篇以台灣代表性樣本進行的研究顯示，「服從長上」仍是台灣社會中的重要價值之一(黃曬莉、朱瑞玲，2012)。顯然地，華人社會中尊重或服從權威的價值仍在，只是絕對倫理觀的基礎已然鬆動(林文瑛、王震武，1995；許

詩淇、黃曬莉，2009)。

(二) 權威取向的文化設計與落實

不論從上層結構(以儒家思想為主)談起，或是從社會化的內容來看，都可以見華人社會對於上下關係尊卑倫理之重視。這套尊卑倫理是一套對角色義務的構想，強調下位者應以上位者為尊、為重，對待上位者時，應該要恭敬而順從。即便到了現代社會，這樣的一套價值或規範仍然存在，但很可能已經不是一種絕對倫理。不過，前面所談的，主要是從社會文化及社會化代理人(agent)的角度出發。

若從下位者的角度來看，這套傳統的文化設計在現實生活中是否存在？其普遍性又如何？綜覽華人社會中的相關研究，目前直接以權威取向為題的研究少之又少。雖然有一些研究涉及「遵從權威取向」，但並非本研究關注的權威取向。遵從權威取向是組織心理學中採用的變項，指主管認為人們(下屬)是否應該遵奉權威者(如長者、輩分及位階較高的人)的信念(吳宗祐、周麗芳、鄭伯壘，2008；林姿葶、鄭伯壘，2012；Farh, Early, & Lin, 1997)。這些研究關注的是領導者的信念與行為，而非身為下位者的權威取向，故在此不多做探討。

有兩項研究雖然不是以權威取向為名，但其研究結果對研究者的發問可提供一些啟發。在一項非正式研究報導中，莊慧秋(1987)曾對十四位不同身份背景者進行質性訪談，請受訪者談論從小到大，面對各種尊長(父母、老師、長輩、上司)時的內心感受及溝通相處方式。結果發現，其中十一位都曾有過畏懼權威或向權威妥協(指服從聽話)的經驗。許多受訪者在面對權威時多有害怕的感受(退縮、緊張、不自在)，儘管會聽話順從，但內心也多所抱怨。

另外一項研究是量化研究(Chien & Huang, 2010, study 2)，探究身為學生的權利和義務之社會表徵(social representations)。研究者列出多項可能屬於學生角色的義務(如專注用功於課業、服從師長的教導)和權利，請參與者(台灣的大學生)回答各級學生(從幼稚園生到研究生)的義務和權利有哪些(可複選)，

並將資料進行對應分析 (correspondence analysis)。其中，與本研究有關的結果是，從大學生的角度來看，敬（對師長畢恭畢敬）和順（服從師長的教導）仍被認為是各級學生（至少從小學生到研究生）共同的義務。

莊慧秋（1987）和 Chien 與 Huang（2010）兩個研究都是從下位者的角度出發的。在莊慧秋的研究中，當人們面對權威時，通常會向權威妥協或順從，也會有害怕的感受。莊氏的研究呈現和楊國樞（1993a, 2004）對權威取向的描述（如對權威的服從、權威畏懼），大致上都可以對應起來。而就 Chien 與 Huang 之研究來看，現今的大學生大致上能認同恭敬與順從是的學生角色義務，顯示華人文化對尊卑倫理的設計，依然普遍存在人們心中。以上研究顯示，權威取向的心理特徵與文化設計，在個人心理與行為層次確實存在。

從文化心理學的角度，文化與心理相互建構和滲透。然而，文化不會憑空存在，必須藉由人來傳承與體現。而文化設計要落實到個體層次，則有賴社會化的作用。社會化是一個歷程 (process)，是個體由「生物」人邁向「社會/文化」人的歷程，那麼，進而推衍之，隨著社會化的進展，個人的權威取向應當也是逐漸形成的，且具有歷程性與階段性；隨著形成歷程，各階段可能產生不同的內涵及特色。因此，本研究將從社會化角度，建構華人權威取向內涵及形成歷程。

第三節 研究概觀 (overview)

華人社會向來有尊重權威的傳統（楊中芳，2001），服從長上也是華人社會中的重要價值之一（黃曬莉、朱瑞玲，2012）。由於權威性人格基本上是一種異文化的產物，有其自身根植的背景脈絡，因此，以權威性人格來理解華人尊重或服從長上(上位者)的心理與行為，就會有失偏頗。若採取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應更能掌握權威取向背後的社會文化意義，不但可建構出更具有「本土契合性」（楊國樞，1997）的理論或概念，更可以展現研究（者）的「學術主體性」（黃

光國，1999b)。

本土取徑是一種研究的基本觀點，首重將文化脈絡（更廣來說，社會/文化/歷史脈絡）放在研究的思考架構中（黃光國，1995；楊中芳，1993）。然而，不同於主流心理學的作法（將文化變項化），本研究贊同「文化的系統觀點」（黃光國，2009；Kitayama, 2002），採取將文化推向「預設」層次，帶著文化視角與敏感度，嘗試建構出具有文化色彩的一套概念。在關係主義的預設下，研究者先對權威取向的社會文化基礎（文化設計）做一耙梳。大致而言，權威取向產生於下層結構（宜農的生態環境）與上層結構（以儒家為主的傳統思想）的相互作用。

上層結構的儒家思想及其延伸的家訓與童蒙教育，為權威取向提供了重要的文化基礎，其表徵的是一種文化設計，特別側重在上下關係的角色義務規範，強調下位者應該對上位者敬重與順從。然而，究竟文化設計落實到具體的個人會呈現出什麼樣態？在權威取向形成過程中，會經過怎樣的歷程？權威取向又具有哪些內涵？這些都是本研究亟欲探究之問題。以下對本研究將進行之研究做一簡單扼要之說明。

一、概念形成與建構：質性研究

為了回答上述問題，研究者將從社會化的角度，捕捉華人權威取向的內涵及形成歷程（研究一）。由於研究一關注的問題尚在初步階段，且涉及歷程性的問題，故採用質性研究法來探究。

透過質性研究（研究一），研究者建構出權威取向的形成歷程，並確認歷程中各階段之心理成分或內涵（詳見研究一）。簡單來說，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可分為「前權威取向階段」（權威取向尚未形成）、「工具性階段」、「義務性階段」及「習慣性階段」。在不同階段會產生不同的心理成分，構成了權威取向之豐富內涵，包括：工具性階段的「權威畏懼」和「權威依賴」（合稱「工具性權威取向」）、義務性階段的「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合稱「義務性權威取向」）及

習慣性階段的「權威敏感」。在形成過程中，後面階段衍生的心理與行為並不是取代，而是在先前階段的內涵上，又多增加一些新的成分，因此，權威取向形成是一種從工具性逐漸朝向工具性、義務性與習慣性三者兼備的過程。

二、概念操作與證成：量化研究

研究一的結果係以質性詮釋為主，基本上屬於特則式（*idiographic*）的理論陳述。為了將這些特則式陳述，轉化為可以操作或測量的概念，並瞭解這些概念在更廣大社會中的實存性及運作情形，從而建立通則式（*nomothetic*）的理論陳述（見黃囍莉，1999/2006），研究二和研究三將扣緊研究一的質性研究發現，進行量化研究及量化分析。

在權威取向的形成階段中，以義務性階段和習慣性階段較具有本土文化特色，因此，量化研究將扣緊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權威服從）和習慣性階段的權威敏感，做為探究的主要議題。相較之下，工具性權威取向可能較具有文化普同性，可留待後續做文化比較（詳見研究一討論）。本研究先針對較具有文化特色的概念進行進一步探究。其中，研究二將針對義務性權威取向，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在上下關係脈絡下的功能，並探究其角色義務的性質是相對倫理或絕對倫理〔見研究一「綜合討論與後續研究」（頁 58）及「研究二」（頁 61-98）〕。研究三將針對權威敏感的概念，檢視其在人際互動中的實存性與普遍性，並展現其做為一種習慣反應。研究三係藉由「權威敏感」來展現權威取向具有習慣化的一面。〔見研究一「綜合討論與後續研究」（頁 59）及「研究三」（頁 100-133）〕。在研究二與研究三之外，權威取向亦有其他議題值得探究（如：工具性權威取向之文化比較），但由於心力與資源有限，只好留待論文完成後，再行深入研究。

綜上所述，研究者將在楊國樞（1993a, 2004）的基礎上，先透過質性研究建構一套權威取向的概念體系，接著，再以量化的研究方法，包括：問卷調查法、

準實驗法及實驗室實驗法，對義務性權威取向和權威敏感做進一步探究。透過一系列研究，質性與量化並行緊扣，本研究不但展現了本土心理學在方法上的多元並蓄（黃光國，1999a；楊國樞，1993b），在功能上亦可收「異法同證」之效。



第二章 華人權威取向之內涵及形成歷程（研究一）

第一節 前言

在大多數情況下，人們自從出生開始，首先接觸到的權威就是自己的父母。就此點而言，華人和西方社會應無太大差異。然而，家族主義是華人社會的重要文化特色，在傳統農業社會中，人們從小到大的主要生活經驗來自家族，而在家族中所獲得的生活經驗，又成為理解家族外生活的基本依據（楊國樞、葉明華，2005）。雖然現在已進入工商社會，但家族主義的色彩及其對華人心理與行為之影響，依然隨處可見（鄭伯壘，1991；Farh & Cheng, 2000）。由此可推知，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應當也是人們在家族中，透過與父母及各種長上互動，逐漸習得的一套心理與行為模式。據此，研究一將從人們在家（族）中所接受的社會化，來探究華人權威取向形成的歷程及其內涵。

在社會化研究中，親代的教養方式或教養型態一直是核心議題（Grusec, 1997; Maccoby, 1992），許多關於教養的向度或分類也不斷提出，其重點之一在瞭解各種教養認知或型態與社會化（內化）的關係（Grusec, Rudy, & Martini, 1997）。在社會化過程中，華人父母（或教化代理人）對子代尤其具有重要的影響力（李瑾，2012）。因此，研究一將從親代教養方式（管教）開始，切入權威取向的社會化（習得）歷程，並從這樣的社會化歷程中，探究下列問題，包括：權威取向如何開始形成？權威取向的形成經過哪些階段？各階段的內涵及特色有哪些？從階段到階段之間的機制為何？

在跨文化比較上，華人的親代教養方式經常被歸為「權威型」（authoritarian）教養型態，有時也稱為「親代控制」（parental control）或「控制」（Grolnick & Pomerantz, 2009），這是一種高度嚴厲、高度控制、低度溫暖、甚至帶有敵意與攻擊性的教養方式（Chao, 1994; Pomerantz & Wang, 2009）。西方研究（以白人為

樣本)大都指出,權威型教養(或控制)對下一代的社會化與心理發展有不利的影響,而「民主專制型」(authoritative)才是最佳的教養方式(Grusec, 1997)。

然而,以權威型教養來理解華人的教養方式,也不斷受到討論與質疑(Chao, 1994; Chao & Tseng, 2002)。檢視權威型教養的歷史與文化背景,係來自西方清教徒(Puritan)或福音教派(evangelical)的原罪(original sin)觀念(Chao, 1994)。Chao 指出,在這樣的觀念下,子代的不服從(不守規矩)必有其內在之惡,因此,父母對孩童是採取比較負向的觀點,以敵意性、低支持性、控制性的手段,擊垮孩子的意志(breaking the child's will)。研究也顯示:在個人主義文化下,「權威型教養」和「缺乏溫暖/關愛」(lack of warmth/nurturance)有顯著相關(Rudy & Grusec, 2001);此外,權威型教養對華人子代及親子關係的影響,並不像西方白人來得如此負向(李偉斌、簡晉龍, 2012; Chao, 2001; Chao & Tseng, 2002)。

根據上述討論,若要理解華人的教養方式,必須跳脫出西方的權威型教養之概念。在這方面,Chao(1994)嘗試提出具有本土意涵的概念,即教訓(chiao shun)和管(guan)。教訓,包括訓練或教導孩童遵守社會期許(socially desirable)與文化讚揚(culturally approved)的行為,其背後包涵親代的犧牲奉獻,同時也是支持性、高度融入(involved)及親近的親子關係(特別指母子)脈絡下進行的訓練。管,不但有管理/控制(to govern)之意,同時也有關懷(to care for)、關愛(to love)的正面意涵。Chao 也指出,教訓和管涉皆及儒家對角色關係之界定有關,也就是說,執行管教(教訓、管)是父母和老師應盡的角色義務(見許詩淇、黃曬莉, 2009)。

綜上所述,雖然華人親代對子代的教訓或管,有看似權威型教養之處(對子代的嚴格控制),但其背後的文化意涵是完全不同的。若直接以西方的教養類型(權威型教養),來理解華人的教養方式,易有偏頗與誤解之處。雖然 Chao(1994)僅是提出了一些初步概念,尚未發展出較完整的構念與測量工具,但這些概念應有助於瞭解華人的教養方式,也可避免將權威型教養誤植於華人文化脈絡中。故本研究將以「管教」取代「教養方式」,以彰顯其本土文化意涵。

總言之，研究一從社會化的角度，在楊國樞（1993a）的概念基礎上，去細緻化或建構一套華人權威取向的概念體系，特別又是從親子互動（親代管教、子代內化）的角度出發，因此，研究一乃以親子關係為主要的探究脈絡，再擴及其他不同的上下關係脈絡（如：師生、上司與下屬）。因此，在訪談過程中，便是從親子互動開始談起，再慢慢地談到不同上下關係的互動中，身為下位者是如何思考、感受及行動。

第二節 研究方法

研究一目的不在檢驗既有的假設，而是在探索並瞭解華人與權威互動的現象，並試圖建構相關的概念與歷程，因此，本研究乃採質性研究的取徑進行之。

一、資料蒐集：深度訪談

為了瞭解受訪者與權威互動的相關經驗，透過訪談，研究者可以瞭解受訪者的生活經歷、所思所想、及對事件的意義解釋（陳向明，2002）；再者，由於本研究關注之問題本身具有隱晦性與動態性（歷程性），乃採用深度訪談（in-depth interview）作為蒐集敘說資料的方法，以深入當事人的主體經驗。之後，研究者再針對受訪者的主體經驗（一度詮釋）進行「二度詮釋」，此為「雙重詮釋」（黃曬莉，2008）。

訪談前，先擬定訪談綱要，以避免訪談過於失焦。然而，在實際訪談過程中，亦不侷限於大綱之問題，訪談者會視訪談當時的情形做適度追問，盡可能維持一定程度之開放性。在訪談初期，以開放性問題為主，詢問受訪者與父母或其他上位者之關係與互動情形，例如：「平常的時候，你是如何與他（她）相處？你們常說些什麼或做些什麼事？」、有沒有印象比較深刻的事情？這件事對你們有什麼影響？這件事發生前後，對你的想法與感覺是否有改變？有哪些改變？」隨著

研究之進展，訪談綱要之問題逐漸聚焦在特定問題，例如：「是否記得某些『順從』或『不順從』的經驗？為什麼會順從？」、「你是否會害怕或畏懼他？當時是害怕或畏懼什麼？為什麼會畏懼？」、「這種感覺是否對你有影響？對你跟他的互動是否有影響？有哪些影響？」（見附錄一）。

二、研究參與者及訪談工作之進行

訪談初期，先採「便利抽樣」(convenience sampling)，對研究現場做初步的探索與瞭解。隨著研究者對問題及架構逐漸清晰，再進行「立意抽樣」(purposeful sampling)，尋找具有某些特定經驗者來參與訪談（如特別尊敬或順從權威者、曾有過不順從經驗者），以豐富研究的理論概念。另外，在尋找受訪者的過程，也盡可能注意到性別、年齡、教育程度等的異質性。

訪談前，研究者先說明訪談進行方式，並與參與者簽訂訪談同意書，以確認參與者「知會同意」(informed consent) 及研究者遵守保密原則。訪談過程則全程錄音。每一次訪談時間約 1.5~2.5 小時不等。訪談人數及次數未事先決定，而是以「理論飽和」(theoretical saturation) 為主要考量。表 2-1 為受訪者的基本資料。

訪談後，將錄音檔謄寫成逐字稿。從研究進行開始到現在，研究者都保持有撰寫研究備忘錄 (memos) 之習慣。備忘錄中所記載者，一部份是研究者針對某次訪談之觀察或心得，另一部份則是研究者對整個研究之反思。備忘錄內容係以研究者的自然風格或非正式語言紀錄之。撰寫備忘錄可讓研究者省思研究場域中出現的任何議題，以及這些議題與理論或方法論的關連性 (Bogdan & Biklen, 1998)。

表 2-1 訪談參與者基本資料

編號	年齡	教育程度	職業	宗教信仰
F1	28	碩士	待業	無
F2	29	專科	醫療人員	無
F3	56	高中/職	商業	無
F4	26	碩士	研究單位	道教、佛教
F5	22	大學	待業	無
F6	21	大學（在學）	學生	道教
F7	27	碩士	教師	無
F8	60	初/國中	退休（家管）	民間信仰
M1	28	碩士	人力資源部門	基督教
M2	34	碩士	金融業	無
M3	32	碩士	社福機構	佛教
M4	27	博士（在學）	學生	佛教
M5	23	大學（在學）	學生	道教
M6	25	碩士（在學）	學生	民間信仰
M7	23	碩士（在學）	學生	無
M8	32	高中/職	服務業	基督教
M9	29	高中/職	服務業	無
M10	35	碩士	教師	無

註：受訪者的編號，英文字母 F 代表女性，M 代表男性。

三、資料分析與先前理解

在質性研究中，資料分析可視為一種有系統地搜尋和組織質性資料（本研究為逐字稿），以增加研究者對資料的理解，並向他人（讀者）呈現研究發現的過程（Bogdan & Biklen, 1998）。就資料分析策略而言，本研究採用「在實地中分析」（analysis-in-the-field），亦即在蒐集資料的過程，資料分析也同時進行，而不是等到資料蒐集完畢後才開始分析（Bogdan & Biklen, 1998）。

由於資料本身是不可能自己浮現出理論或概念建構，而是要研究者帶著自身的先前理解，且運用自己的理論架構，去重解或詮釋行動者的敘說資料，方有可

能建構出理論模式（黃曬莉，2008）。因此，研究一主要採用楊國樞（1993a）的權威取向概念、權威取向的文化設計（見「文獻回顧與評述」處）、以及研究者對華人社會化（管教）之掌握，作為詮釋質性資料的「先前理解」。

在訪談之後，研究者會反覆聆聽錄音檔及閱讀逐字稿，仔細理解受訪者對自己行為與感受的第一度詮釋。接著，研究者帶著自己的「先前理解」，以「雙重詮釋」（double hermeneutic）及「詮釋循環」（hermeneutic circle）的資料解讀方法^{註4}，逐步對資料形成整體印象，並且在文獻探討、資料蒐集、資料分析與撰寫之間不停地來回相互影響與比較，在這樣的過程中逐漸形成概念類別，並找出概念與概念之間的可能關係（黃曬莉，2008）。

第三節 研究結果與討論

經過資料分析後，本研究獲得華人權威取向形成的階段與歷程，包括在各階段的權威取向內涵（成分）及階段到階段之間的轉化機制（見圖 2-1 和表 2-2）。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可分為「前權威取向階段」、「工具性階段」、「義務性階段」及「習慣性階段」來說明。前權威取向階段是權威取向尚未形成的階段，人們以其本真的自我與權威互動。當下位者開始接受管教，配合著發展階段（趨樂避苦），開始進入工具性階段。在工具性階段，個人會開始表現出恭敬順從的模樣，因為對權威有所畏懼，或希望獲取權威的獎勵或讚賞；在義務性階段，下位者將尊卑倫理內化，並認為恭敬順從是下位者應該做到的角色義務；透過一再重複地演練，權威取向變成一套自動化的習慣反應，進入習慣性階段。以下將針對權威取向形成的各階段特色逐步說明，並呈現部分敘說資料以為佐證。在這之前，先對一般人對權威的概念做一整理與呈現，以釐清本研究所指的權威為何，並可做為瞭解權威取向形成階段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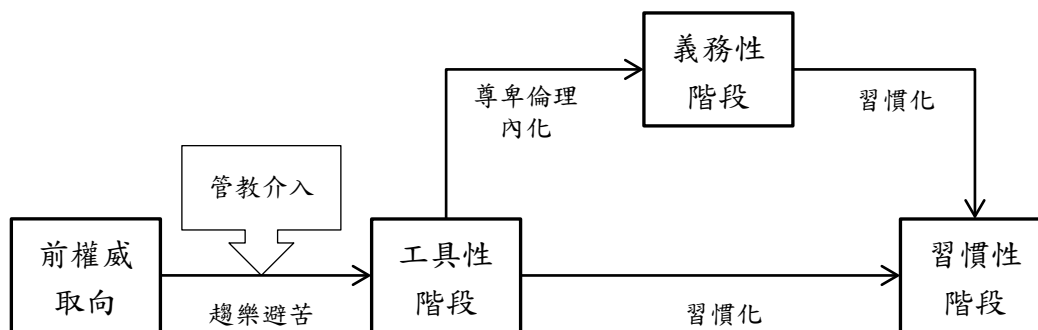


圖 2-1：權威取向形成的階段及歷程

一、權威的概念

在傳統社會中，天、地、君、親、師並列。除了天和地外，君、親、師都是上下關係中的上位者，也都是傳統社會中的權威。那麼，在現代社會中，所謂的君、親、師，或是長輩，是否仍是在一般人心目中的權威？

(一) 誰是權威？

當談論到「提到『權威』你會想到誰（哪些人）」時，傳統社會重視的君、親、師等角色，都仍是受訪者會提到的權威。此外，在受訪過程中，長輩也是經常提到的上位者角色。在民主社會中，「君」很可能轉化成上司或主管的角色（黃曬莉，2011）。從以下兩位受訪者的敘說，可以看到君（主管）、親（父、母）、師（指導教授）的身影。

權威？想到主管啊！（R：還有嗎？）權威喔...想到自己單位的主管啊...
還有媽媽...（F2）

指導教授啊...爸爸吧！然後...權威的角色，從小到大嗎？（R：對。）老師倒還好耶...如果嚴格講起來應該就是爸爸吧，再來就是念研究所時的指導教

授。(M3)

這裡所談的權威，指涉的是「角色」。當對方跟自己的關係是處在一個「上位」的角色，那麼，他（她）就是一個權威人物/權威者。除了君、親、師，「長輩」也是被劃入上位者的範疇。

...即使他是很離你很遠很遠房的關係的一個長輩，可是他就是一個長輩的範圍、範疇裡面... (M4)

除了傳統的君、親、師之外，某些領域中的專業或領袖，也可能會是所謂的權威。例如，除了主管外，M2 還提到宗教和醫學上的權威：「(思考) ... 宗教權威啊... (R: 還有其他的嗎? 可以多講幾個?) 醫學的、醫科的權威...」。與君、親、師或長輩不同的是，通常這一類權威與當事人沒有明顯的上下關係，但卻可能具有魅力 (charisma) 或專業知識，而對當事人發揮某種程度的影響力^{註5}。

(二) 權威的基礎

當人們進入上下關係中，權威者 (上位者) 對下位者會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力 (如：順從)。在一般人們心目中，權威除了指涉上位的角色之外，有時也指涉權威的影響力基礎。權威者會對下位者有影響力，就是因為具有這些基礎所致。

1. 權威者掌握的權力 (結果控制)

權威者，不但位於關係中的「上位」，通常也掌握比較多的權力 (power)。權力指個人 (權力擁有者) 對可以控制他人後果的相對程度 (relative control over another's outcome; Fiske & Berdahl, 2007)。在談到關於上位者或權威時，受訪者有時會直接使用權力的字眼，或是指涉可以控制自己所要的結果之資源或手段。

主要還是主管啊，因為我生活空間就是工作跟家庭而已啊，那比較有 powerful 的就是主管，然後你比較會聽他（她）的話的，就是主管。(F2)

...她也會把小孩子當成說，小孩子不乖，就由她來管，所以我就小時候覺得我媽比較權威，要錢就跟我媽媽要。(F3)

...(R:你這邊的權威是指什麼？這個權威具體內容，你可以講清楚一點。)

就是他不在你的畢業上面簽字啊，這就是我害怕的... (M1)

2. 角色帶有的規範（角色義務）

權威，不單單指涉權力而已。雖然說人們會直接用權力來指涉權威，而比較不會直接用角色或角色規範指涉權威（研究者認為，這可能是因為權力較為赤裸而明顯，角色做為一種影響則較為隱微），但是，權威做為一種可以影響人們的基礎，當人們處在上下關係中，此種因角色而帶來的影響到處可見，不必然需要過過權力的運使。

我們一定都是會聽醫生的啊，我們是 by 他（她）們的 order 做事！（F2）

就是很單純的輩份問題，就是如果有長輩在，即使是遠房...因為是長輩你就要有敬語，你在用字遣詞上就會比較小心一點... (M4)

（三）小結

綜上所述，即使在現代社會中，君、親、師及長輩等被認為是傳統社會中的權威，依然具有其權威者的地位。基本上，這些權威都是鑲嵌在關係脈絡中的「上位者」。這些角色之所以成為權威，有其來自於權力和角色的兩大基礎，這些基礎都可能會對身處下位者產生某種程度的影響。

西方對權威的探究大多從權力的角度，將權威界定為「合法/正當的權力」(legitimate power) (Turner, 2007; Tyler, 2006)。然而，華人社會中的上下關係互

動，除了權力運作之外，上位者的權威性同時來自角色規範或義務(黃光國，1995；黃曬莉，1999/2006；韓格理，1990)。此種權威性並非來自於上位者要下位者做什麼，而是下位者的角色應該要做些什麼(角色義務)，這應當是華人關係主義或義務取向社會下的重要特色。

在對權威的概念作分析與定位後，以下將再進一步探究，在上下關係的脈絡下，華人在與權威互動的過程中，權威取向是如何形成的？權威取向的形成會經過哪些階段？每個階段的內涵又是哪些？

二、前權威取向階段：本真自我的呈現

權威取向形成有賴「社會化」的形塑，而社會化則由代理人(agent)，通常是主要照顧者或父母來執行管教(Maccoby, 1992)。在代理人(也是上位者)對個體尚未有積極的要求或管教前，權威取向基本上尚未形成，可稱為「前權威取向」階段。此時，代理人通常盡量滿足個體的需求，甚至是對下位者採取放任或放縱的態度。

教育方式喔，應該都很寵吧！(R：怎麼樣叫做很寵？)就是譬如說你想要什麼東西，他(她)就會買給你這樣，不然就如果你想要出去玩，他(她)就會帶你出去，對。(M6)

此時，如果有犯錯或逾矩，大致上也是寬容以對，不會給予嚴厲的處分。如以下 F2 自陳的事例(在學齡前主要由家中奶奶照顧)。

有一件事情很好笑耶，就是小時候啊...有一次啊，就把阿嬤的錢藏起來，我記得應該很小，然後我不知道把它藏到哪裡去，然後阿嬤在那邊找啊，然後...後來我就去自首，然後呢...然後阿嬤都一直笑我！(F2)

在這個階段，外在的規範與權威的管教，均尚未加諸於個體身上，個體與權威之間的互動可以說是輕鬆自在，不會感到什麼壓力。即便是到後來會打人、令人感到威嚴的父親，在此時，也是子女（下位者）會親近的對象。

因為他們從來就沒有要求我什麼，所以我從來沒有特別意識到我在順從或不順從他們什麼事情...那種感覺大概就是像是，你那茶杯空了要不要我幫你加，那我就好啊，這種感覺這樣子而已。(F1)

我小時候喜歡坐在我爸爸的腿上，然後在跟他一起看報紙，對、所以就是...還蠻小就開始一起互動這樣子，就是就算看不懂，但是可以直接坐在他腳上面看。(M5)

在前權威取向階段，代理人（權威）及其背後的社會文化要求，均尚未加諸於個體，個體與權威者間的互動，基本上是輕鬆自在的，個體可以自然地表現其本真的自我，無須或很少需要考量外在權威的要求或規範。

三、權威取向的初始形塑：社會化（管教）介入

從社會化的角度，華人權威取向始於代理人開始執行管教。文獻指出，在兒童「懂事」（大約六歲）後，華人的父母才會開始有積極的管教（Ho, 1986; Wu, 1996）。然而，積極管教介入的確切時間點，實際上會隨著不同家庭而有差異（非研究目的，在此不細究）。代理人對下位者的管教可從兩部分來看，一部份是管教的「內容」，另一部分是管教的「方式」。

（一）管教內容

管教內容或目的，指代理人對下位者的要求或期待，其中，相當程度涉及代理人本身帶有的社會文化價值與規範。

1. 學業成就

學業成就一向都是華人父母所重視的教育目標。多數受訪者都提到了代理人對於學業表現的要求，包括：對學校成績的要求、升學之期待（如：考上好學校）。

可是我爸的期望是滿分或第一名啊，你如果沒有滿分，可是是第一名，那就還好啊。（M4）

要求期待就是...將來唸大學啊！因為他們那個年代大學錄取率很低嘛，他就希望我將來唸大學、當教授啊！（F7）

2. 尊卑倫理

有關上下（長幼）之間的「尊卑倫理」，亦即下位者（晚輩）應該如何對待上位者（尊長）的一套行為模式或規範，是社會化的另一項重點，也和權威取向息息相關。尊卑倫理的重點不外乎敬與順。進一步而言，就是下位者要尊敬上位者，以合宜的方式（恭敬為主）對待長上（例如：遇見長輩要問候，應對進退要有禮貌）；身為下位者，基本上要聽上位者或大人的話。

...我們從小就被灌輸就是要尊敬長輩、敬重長輩、要對長輩有禮貌...（M4）

...他的小孩，一定要很有禮貌，出去一定要叫叔叔伯伯...（F5）

小孩子要孝順父母啊，要聽爸爸媽媽的話啊，對啊，然後才是乖孩子啊...

第一就是說要孝順啊，不能不聽話。（F8）

3. 人格品德

代理人對下位者的人格和品行也會有所管教，一部分涉及一般性的人際往來（如：與人為善），另一部分涉及基本的「德目」（如：不可偷竊）。

國小的時候就是不要...不要去欺負別人這樣子啊，不要變壞啊...就是不要去欺負鄰居啦、朋友啦。(M10)

...沒有經她的同意去拿那個櫃子裡的錢...那一次被教訓的滿慘的，因為她覺得未經同意就拿就是偷，那偷錢就是很嚴重的事情...(F4)

4. 生活規矩

生活規矩涉及代理人對下位者個人的日常起居行為規範，較不涉及他人的部分，包括平常生活習慣的安排，以及下位者平時的行為規矩。例如：F4 的父母會規定她睡覺的時間；M4 則被嚴禁玩鞭炮、火燭。

對，中午休息的時候他們就會上來，然後就會看我們在幹嘛，然後...這算要求嗎...(他們)最不能忍受小孩睡超過八點半，大概八點半一般人都要上班，他們絕對不能忍受小孩睡超過那個時間。(F4)

譬如說我們家有一個嚴禁小朋友做的事情就是玩鞭炮之類、玩火燭，連那種仙女棒什麼都不可以玩，因為那很危險...(M4)

(二) 管教方式

管教方式，指代理人欲讓下位者符合其要求或期待，所採取的一切手段。主要特色如下：

1. 正面管教缺乏

在管教方式上，採取正面、直接的稱讚、獎賞或鼓勵者雖然不是完全沒有，但在受訪者的經驗中，的確是比較少有的，遠低於打罵等所謂的負向管教。當訪談者問及管教方式時，多數受訪者皆未提及稱讚或鼓勵；若進一步追問代理人是否會稱讚或鼓勵，獲得的答案通常是沒有或是很少。試舉 M1 和 F7 為例。

不會，從小到大，我媽都沒有稱讚我、鼓勵我。(M1)

他不會稱讚妳啊！因為他覺得稱讚是別人該去稱讚妳，自己家的小孩自己稱讚沒有意義... (F7)

2. 耳提面命

在許多情況下，通常是採單向式的耳提面命，亦即教化代理人會對下位者諄諄善誘、時時叮嚀，以冀達到社會化目的。例如：當遇見長輩，父母通常會提醒要「叫人」(M4)；對於待人處事的道理，也是不忘時時提點 (F8)。

你可能一進外婆家，爸爸或媽媽就跟你講，要叫阿公、要叫阿媽、要打招呼，從那個時候你就開始、就開始就會知道說，喔，看到長輩要打招呼...(M4)

做人方面當然是有講啊，出外就是不能很兇、很那個，就是要跟人家要有禮貌，對啊，就是教我們這樣，比較可以得人和啦... (F8)

3. 權威式管控

在管教方式上，大多數代理人都會採用或曾採用「權威式管控」的方式（簡稱「權控」），其中至少包括：打罵、體罰及資源控制等。

(1) 打罵/體罰

打罵或體罰是最常見的管教方式，多位受訪者都有過被打罵或被處罰的經驗。打罵或體罰也是在現今的華人社會中，仍是相當普遍流行的管教手段（林文瑛、王震武，1995）。試以 M1 和 F7 為例：

那時候，如果犯什麼錯都是用打來解決啊，對啊，所以，我小時候，被罰的很慘。(M1)

管教事件有很多耶！就是天天打，你要舉哪一件？(F7)

(2)資源控制

除了採取打罵或懲罰之外，代理人也經常對下位者採用資源控制的手段。資源包括有形的（如：經濟支助）或無形的（如：愛與關懷）。代理人可能透過撤回或給予資源，期冀能獲得下位者的恭敬順從。撤回資源是常見的管教方式，如：受訪者 F7 在國小時期曾因為不聽話而被父親趕出家外。雖然父親可能不是真的將她趕出家門，而是以此作為嚇阻手段，但她心中已留下深刻影響。

比較深刻喔，就是那個吧，就是把我趕出去那一次吧！...因為我覺得我那時候才發現到就是我只能...我什麼事都不會，我在這個就是我會賺錢之前，我只能去依靠我爸爸媽媽...（F7）

不過，權控通常不是管教的第一選擇，而是下位者有不聽話、犯錯或未能達到期許時，才容易採用權控的管教。例如：F4 的母親平時管教以「講」居多，但有一次未經父母同意而拿錢，結果被母親用衣架打，而 M8 則是在調皮搗蛋後被父親打。

...沒有經她的同意去拿那個櫃子裡的錢...因為她覺得未經同意就拿就是偷，那偷錢就是很嚴重的事情，然後那時候她就很火大，所以那一次好像就是被衣架打還是什麼的...（F4）

就看到人家鞋子就喜歡給人家亂弄，給人家...就給人家搗蛋，所以頭很大，然後我爸就打我啊...（M8）

就某種程度上，「權控」是上位者或代理人的「權力」（power）之展現。權力，指個人（權力擁有者）對可以控制他人後果的相對程度（relative control over another's outcome），包括強迫（coercion）與獎勵（reward）兩種權力（Fiske & Berdahl, 2007）。打罵/體罰與資源撤回，較接近強迫型權力，研究者稱為「懲罰

式權控」。打罵/體罰是直接施予下位者之身，而資源撤回則是收回下位者所珍視的資源。資源的給予，包括有形的物質和無形的讚美或鼓勵，則接近於獎勵型權力，研究者稱為「獎勵式權控」。在華人社會中，相較於懲罰式權控（施展強迫型權力），獎勵式權控（施展獎勵型權力）是較少的。此外，在華人的文化脈絡下，權控是管教中的一環，其中雖然有涉及控制的部分，但不等同權威式教養（authoritarian parenting）的概念（Chao, 1994）。

（三）小結

綜上所述，代理人的教化內容（目標），至少包括學業成就、尊卑倫理、人格品德及生活規矩等範疇。這些範疇雖然看似不同，在許多方面均隱含著希望下位者恭敬且順從的冀望。代理人採取的教化方式，主要是由上到下的垂直式管教，其主要目的之一，在於將尊卑倫理的文化設計，透過不厭其煩地提醒及單向式權控，灌輸、傳遞給下一代。當上位者開始執行積極管教後，外在尊卑倫理的要求（恭敬、順從）始得加諸於下位者身上，於是邁向了權威取向形成之路。

四、工具性階段：外鑠的恭敬順從

站在文化設計的角度，或是從代理人的角度，下位者若能將倫理規範內化為內在標準與行為動力，乃是最理想的狀態。然而，實際上（一開始）往往不是如此。當外在角色規範開始加在個人身上時，一開始會先進入工具性的階段，形成「權威畏懼」和「權威依賴」的心理傾向，合稱「工具性權威取向」；之所以稱為「工具性」，是因為此時權威取向帶有濃厚的工具性色彩，下位者所表現出的恭敬順從，並不是他們認為應該如此，而是為了其他目的所致，是一種外鑠形式。

（一）朝向工具性階段的機制：權控與趨樂避苦

代理人希望純真的（naïve）下位者能遵循外在的倫理規範，但在許多時候卻往往不可得，因而轉為採取權控的作為（賞罰）加以管教之。從發展的角度來看，由於人們的心理在早期受到「趨樂避苦」支配，故很容易因為權控賞罰的關

係而表現出恭敬順從的行為與模樣。以 M3（趨樂）和 M4（避苦）對兒時經驗的描述為例，可見趨樂避苦（趨賞避罰）扮演的作用。

...就是需要別人稱讚「哇，這小孩子好乖」、「好有禮貌喔」、「好聽話」...

對，確實那時候是這麼想。(M3)

...那時候很小，說一是一、說二是二，我怕棍子！（M4）

（二）工具性階段的心理與行為特色

在權控管教之下，加上趨樂避苦之心態，下位者害怕權威者施予處罰，也渴望獲取權威者的讚賞或資源，在這樣的條件下，很容易形成某些下對上的特定心理傾向，我們將之稱為「心理成分」(psychological component)。在工具性階段中，主要出現的心理特徵有「權威畏懼」和「權威依賴」，兩者都是工具性權威取向的構成成分。

1. 權威畏懼

權威畏懼，可視為一種下位者面對權威者時抱持的情感態度 (attitude)，以害怕、畏懼等為主要情感內涵。就心理學構念來說，權威畏懼是一種情感性的態度。懲罰式的權控管教通常是造成下位者的權威畏懼之來源。

(1) 懲罰式權控是畏懼的主要來源

多位受訪者都提及小時候受到打罵或體罰的經驗（如 F5、M7、M8、M10...等），他們除了害怕這種經驗外，長久下來，伴隨而來的是產生害怕權威（上位者）的情感傾向。

我小時候是很怕我爸的，真的很怕老爸。(M8)

看起來很恐怖啊，也沒有很恐怖啦，就是會怕啦，也沒有特別去想要跟他講什麼。(就那種恐怖是從何而來的，你覺得？)從何而來？被打出來的。(M10)

除了常見的打罵之外，資源撤回（威脅）也會造成權威畏懼。例如：受訪者 F7 小時候有一次不聽話，被父親關在家門外，這次經驗足以讓她留下深刻印象（怕到了）。

小學那一次印象很深的原因是因為他連晚飯都不給我吃，那是餓到，然後又怕到，然後又嚇到！（F7）

(2)權威畏懼亦來自觀察學習

事實上，下位者不一定需要親身經歷，只要看過周遭他人曾受到類似懲罰式的對待，也會產生類似的權威畏懼。這是來自人們對周遭人物互動「觀察學習」（observed learning）的結果。

因為我姊她從小就住在外婆家，我看過我姊受到我大阿姨處罰的樣子，所以就引以為戒，因為那個樣子就是非常非常的恐怖...（M4）

他先吼過（妹妹），然後他就說我才不會讓妳重考！...那想也知道，我怎麼敢跟他講重考的事情，不會被罵死才怪！（F7）

(3)權威畏懼的泛權威化

此種畏懼權威的心態，不僅是對於自己的父母或代理人，還可能擴及家庭外的其他權威者，特別是那些和代理人相似的權威。例如：在學校裡，對於會打罵或處罰學生的師長，下位者也會對他（她）有一種畏懼的態度。

老師吧，班導啊，以前班導會打人啊，對啊，對長輩畏懼嘛，班導會啊，假如...會兇過、罵人、罵你的、打你的都會算啊，所以班導啊，就是國小都有班級導師，國、高中都有班級導師啊，對啊，都會（畏懼）啊。（M4）

他是就會拿棍子，就少一分就處罰一下那種啊，他規定你要達到幾分，沒有達到幾分就是要處罰。...對啊，所以就是很恐怖啊。(M10)

(4)權威畏懼下的行為表現

在權威畏懼的情況下，人們與權威互動之時，大致上會有以下的行為反應：

A. 懼而遠之

權威畏懼引發的直接後果，是下位者會避免和權威者互動，類似於害怕-逃離 (fear-avoidance) 反應。如果可以的話，下位者會盡可能與權威者保持距離，一方面可避免相處時的負面感受，二方面也是一種自我保護，避免冒犯對方。

例如，當 M10 談到對父親的害怕，研究者追問這對他和父親相處是否有影響，他回答：「應該會吧，就是因為這樣子，所以才不想，不，不是說不想，不敢，不敢主動去跟他講話吧。」另外，M9 也提到，對於自己害怕的權威會盡可能與之保持距離。

只要是我的自由時間，我能躲他多遠，我就躲多遠，我就是不會待在家裡，我一定躲的遠遠的。(M9)

B. 小心謹慎

一旦對權威有所畏懼後，在權威者的面前，原來輕鬆自在的本真自我，開始變得小心拘謹，表現出符合規矩的乖巧模樣，深怕自己的行為觸犯了權威者。

會很小心自己做錯事，做事情啦，不是做錯事，是做事情，就是好像要符合他的期待是一件很困難的事情，所以要小心翼翼地去做。...有時候做不到他又要罵你，所以你就要小心謹慎。(M3)

假設他可能在家裡，那我一定是乖乖的啊，就是什麼調皮的事也不會做啊。(M4)

C. 壓抑屈從

在權威者的權控之下，對於權威者的要求或指示，即便內心不從，通常也只好壓抑自我，屈服在權威的意旨下。下位者之所以對權威者壓抑屈從，一方面是因為權威者掌握懲罰的權力，二方面是因為下位者對權威者的害怕畏懼。

阿嬤這樣講的時候，你也不可能跟她頂嘴說想媽媽或是什麼，所以只能順從她... (M3)

可是那一次之後，有一陣子很長一段時間，我都不敢跟他講話，就是他說什麼我就說好，你只能說可能表面上我們關係有增進，就是我變得更順從了，對，但實際上並沒有，我是因為被嚇到嘛！ (F7)

2. 權威依賴

權控不僅是懲罰，也包括獎勵（有形、無形）的部分。前面提到的權威畏懼及其相關行為，大抵上，是在懲罰式權控下所衍生的心理特徵與行為，而權威依賴則和權威者的獎勵式權控，亦即權威者所擁有的有形（實質獎勵）或無形資源（稱讚、認同），較有密切關係。權威依賴，是下位者希望獲取權威者給予關愛、肯定或讚賞的目標傾向。就心理學構念而言，權威依賴類似於「社會認知論」（social cognitive theory）的「目標」（goal）；目標指涉行動或一系列行動過程的「目的」之心理表徵（a mental representation of the aim of an action or course of actions; Pervin & Cervone, 2010）。

(1) 權威依賴始於缺乏獎勵

相對於懲罰打罵，在華人社會中，代理人（上位者）採取獎勵式管教（獎賞、稱讚）相對較少。在提到管教方式時，受訪者大多表示受到的稱讚或鼓勵很少，但言談之中又透露出希望獲得上位者的正面回饋與肯定。這可能是因為人有正向自我評價的需求（黃光國，2004；Sedikides, Gaertner & Toguchi, 2003）。在比較

淺的層次，下位者可能會希望得到有形的獎賞，但在更深一層來說，在心理上可能會渴望上位者的稱讚、甚至認同，把自我價值建立在權威者的關愛與認同之上。

就是渴望別人關心跟愛吧！我只能這樣解讀，因為那個時候的確沒有人會去理我吧！（M3）

可是還是會給她，因為我每次都會想說，耶，她回去會不會...開心一下之類的，可是...就...沒有。（R：你 always 抱持那個期待？）耶...算是吧！（M5）

(2)獎勵式權控增強權威依賴

雖然華人的權威依賴是在缺乏獎勵（包括有形和無形的缺乏）下衍生的心理傾向（亦即下位者的自我價值依賴權威者給予正面回饋與肯定），但代理人偶而仍會有一些正面的獎賞、稱讚或肯定，而這些作為都可能進一步增強了下位者對權威依賴傾向。

對，十歲就開始比較更有手段地去討好大人。（R：那你剛剛說那時候是為了要怎麼樣？）得到她的關心跟愛吧！她就會覺得說，你是乖小孩、好乖什麼之類的。（M3）

(3)權威依賴的泛權威化

如同權威畏懼，此種權威依賴的傾向，不僅限於自己的父母或代理人，還可能會擴及到家庭以外的權威者。也就是說，在面對代理人之外的其他長輩或上位者，身為下位者會特別在意自己要有好的表現，才會獲得權威的讚賞。

...然後如果一些長輩比較喜歡你的，你就會比較得寵，就會做事情比較順心...因為我相信，對於一個權威、還是上位者，他需要的是一個比較...就是要一

個聽話跟服從、順服的孩子... (M3)

...那你如果說別的，不是我們的父母，就是其他叔叔嬸嬸那些，我們也是要給他（她）尊重，這樣我們算是一種禮貌啦...人家才會說「那個小孩很乖，序大人教的很好...」(F8)

(4)權威依賴下的行為表現

哪些屬於權威依賴下的「好」表現？也就是說，怎樣的行為表現可以讓自己獲得權威的回饋與肯定？在權威依賴的情況下，人們與權威互動之時，大致上會有以下的行為反應：

A. 聽話配合

聽話配合，就是聽從或配合上位者的管教或要求，對於上位者讚許的事情會配合去做。例如：小時候 F4 努力在課業上有好表現，以換得父母的認同或讚賞；一直念到研究所，也有類似的情形，希望獲得指導教授的認可。

其實那某種程度上可能是因為在學業上得到很大的這種...就是讚賞嗎...我也不知道我是不是那時候很想要得到她認同，因為已經在學業上已經就是得到爸媽的認同... (F4)

以前會在乎說這個成果好不好，我希望這個成果可以達到被認可的程度，所以我會盡力去做... (F4)

B. 奉承討好

奉承討好，就是下位者以口語或行動，主動投權威所好，討好上位者，以獲得讚賞或獎勵。

像我媽，我就會很明確知道說，我必須要討好她，這樣我日子會好過一點，就是她會給我很多東西。(R：你會怎麼做呢？) 幫她捶背、按摩阿、撒嬌啊...

(M3)

「啊，你好乖！」(台語，模仿阿嬤口吻)，她就會讚美你啊，「阿君最乖啦！」(台語，模仿阿嬤口吻)那是剛好我也開心的時候，也是為了討好讓她開心啦！(F2)

(三) 小結 (工具性階段)

在華人社會中，恭敬順從的尊卑倫理是下位者對待上位者的文化設計，強調下位者應該尊敬和順從上位者。研究者認為，這就是華人權威取向最重要的的文化基礎所在。在工具性階段時，這套社會的尊卑倫理規範開始加諸於純真的下位者，然而，由於本真自我與倫理規範之間會有扞格不入，此時，這樣的文化設計並無法徹底地落實。一開始，代理人或許會先耳提面命、諄諄善誘，若不可得，則很可能進一步採取賞罰的權控作為，特別是處罰式權控，迫使下位者接受這套社會文化價值與規範。在權控管教之下，原本恭敬順從之文化設計(作為一種角色義務)，實際上是異化為權威畏懼與權威依賴等心理成分。

五、義務性階段：內化的角色倫理

在義務性階段，下位者開始將外在的尊卑倫理內化為自己的一部份。此時，恭敬順從開始成為行動的內在標準，也是下位者對待長上的行為準則。進入此階段後，會形成「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的心理成分，合稱為「義務性權威取向」；此時之所以稱為「義務性」，是因為此時的權威取向是以角色義務為基礎，亦即下位者將尊卑倫理內化。這時候下位者表現出恭敬順從，是因為這是自己(下位者)應盡的角色義務。

...我覺得那是我應該要做的，因為這樣表現出一個有禮貌的小孩，那你說七歲之前，我根本不知道我為什麼要這樣做，有可能是，我剛剛講的，可能真

的需要別人關心我、愛我之類的，想要主動去討好對方... (M3)

(一) 邁向義務性階段的機制：尊卑倫理內化

華人父母採取威權管教，不可避免地，會涉及上下關係間的權力不對等，與西方心理學對權力的界定 (Fiske & Berdahl, 2007) 有雷同之處。然而，在華人的社會文化下，管教（即便是權控式管教）不但是「強制性積極義務」（許詩淇、黃曬莉，2009），更隱含著對子女的情感與關愛 (Chao, 1994)。進一步來說，管教除了有控制的成分，也是一種克盡義務與情感的表現。這種情感在下位者內化尊卑倫理時，扮演重要的角色。

1. 管教隱含情感的成分

起初，下位者對管教體驗較深刻者，是關於權控的部分，但漸漸地也能體會到代理人的情感與關懷。例如，雖然 F7 對父親的管教有諸多抱怨，但還是能對他的「威權恐嚇」找到正面的意義；M9 則在當完兵後較深刻地感受到管教背後的疼愛。這樣的例子均展現華人文化「愛之深、責之切」的文化意涵。管教不但是義務，也被視為情感的表現。

因為他學歷不高，然後...但是他又覺得他小孩要比他更好，但是他又沒辦法去幫助小孩，所以他只能用威權恐嚇我去補習，恐嚇我去上家教。(F7)

其實他也出自於就是疼你、愛你，但是因為不知道怎麼去講你，所以只好先揍你一頓再說，然後因為你會痛、你會哭、你會哀嚎，但是之後他還是會心疼你，所以最後還是買東西給你吃。(M9)

2. 情感開啟內化契機

這種親子（或代理人與下位者）之間的情感，是開啟尊卑倫理內化的契機。也就是說，在這樣的情感基礎上，下位者比較願意接受代理人施予/給予的管教

內容，讓外加的尊卑倫理產生內化的可能。例如：若能體會父母苦心，開始會覺得應該要多順著對方的意思（F3）；或是，在良好的親子關係中，相當樂意接受父母對做人處事（包括尊卑倫理）上的教導（F8）。

應該說三十歲以後是真正能夠體諒、瞭解父母的苦心了...你就盡量不要讓父母難過了...那高中以後可能還沒有真正的有那種心，說我不要讓媽媽難過、我一定要順著她的意去做...（F3）

做人方面當然是有講啊，出外就是不能很兇、很那個，就是要跟人家要有禮貌...（R：像以前他們這樣跟你講，你的感覺如何？）我覺得很樂意接受啊，接受啊，對啊，他這樣講就是對啊。（F8）

相反地，若下位者從未對代理人有這樣的正面情感，那麼他（她）對代理人的管教多是採取不服或抗拒的心態（儘管表面上可能會屈從）。由於父親的外遇及「敗家」，從小 M7 與父親的關係非常不好，提供了一個鮮明的反例。

反正他說的都是錯的，對，就也就不會...就是說現在是處於...就是說會用無所謂這種話語然後來搪塞他、來當來反抗他，就是說他說什麼我都不會照做就對了。（M7）

3. 身教的潛移默化作用

在一定的情感基礎上，上位者若能以身作則，以自己作為實踐尊卑倫理的最佳示範，更會讓下位者產生效法認同，以收長期的潛移默化之效。李美枝（1998）曾對華人親子關係內涵有過深入探討，她認為親子關係的成分不外乎「情」與「權」，其研究也發現，親子之間的「情」（情感）有著引發子代認同的功效。本研究與李美枝（1998）的結果可彼此相呼應。

若是我爸媽對我阿公、阿嬤，也是很孝順的...我是不知道他們怎麼想的，但是他們對我阿公、阿嬤也都是很孝順的，所以說這樣下來時，都很好的...那我也都跟著他們的腳步啊。(F8)

我覺得講再多都是身教啊...即使你什麼都不用說，你也不用特別去機會教育任何一個晚輩，可是你言行舉止其實就是一個例子，他們會去學習的例子，不管是好的典範或是不好的例子...(M4)

(二) 義務性階段的心理與行為特色

從工具性階段到義務性階段，並不是一種全有全無的轉變，而是在工具性階段的基礎上，又發展出義務性階段的心理成分。此時，主要出現的心理特徵有「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者都是以角色義務為基礎，也是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構成成分。不過，義務性階段並不是取代了工具性階段，兩階段的心理與行為特徵是可以並存的。例如，在談到對於父親的敬重（義務性階段的特徵之一）時，從小養成的權威畏懼依然存在，並未因此而消失（M4）。

它是微微的並行，但是比例一開始不會變化...那是慢慢的一個比例上做改變，對啊，因為畏懼的心情是從小建立的，所以它還是需要一些時間。(M4)

1. 權威敬重

權威敬重，可視為一種下位者對於如何與權威互動的認知信念（belief），強調與權威互動時，下位者應該要尊敬或以恭敬方式對待上位者。和權威畏懼一樣，權威敬重也是一種對權威的態度，但權威畏懼較偏重情感層面，而權威敬重較偏重認知層面。權威畏懼和權威敬重的並存，構成了下位者面對權威的雙重態度，也是一種矛盾的態度。

(1)名分關係下的基本敬重

在內化了尊卑倫理後，只要互動的對象處於上位，不論對方是否熟悉或生疏，某種程度上，下位者都會認為應該要敬重對方。

因為我們都被教育說要尊敬長輩、要敬重長輩、要對長輩有禮貌，所以他就是掛在長輩的框框底下，所以你對他還是會有一定程度的或是一套、一個模式的這種相處方式... (M4)

我的想法就是要比較從傳統下來，就是說，序大人(台語)是一定要尊重的，長輩我們也是要給他(她)尊重啊，這樣算是大家也比較有禮貌... (F8)

(2)權威敬重下的行為反應

在「權威敬重」的情況下，人們與權威互動之時，大致上表現出「恭敬有禮」的行為(恭敬行為)，這是一種下位者對上位者表示尊敬、尊重、甚至敬愛的具體行為或表現。進一步言之，此時下位者認知到應該要尊敬上位者，在與長上互動時，傾向表現出恭敬而有禮貌的行為舉止。外表看起來，「恭敬有禮」可能和工具性階段的「小心謹慎」相當類似，但內心多了一分尊敬，少了一點畏懼，因此，較具有主動性或趨近性。那麼，恭敬有禮的內涵為何？哪些是恭敬有禮的具體表現？這些行為舉止通常都是在顯示對方是受到尊重或敬重的。試舉例如下：

看到長輩要問好啊、要關心長輩的身體啊、要常跟長輩聊天啊。(M3)

第一個就是剛開始見面，剛開始就打招呼嘛，然後言行舉止還有用字遣詞要修飾啊，敬語就是...敬語是不能省的... (M4)

2. 權威服從

權威服從，也是一種下位者對於如何與權威互動的認知信念，強調對於權威者的要求，下位者應該要順從或服從。權威服從和權威敬重都是義務性階段衍生

的權威取向成分，就心理學構念來說，兩者都屬於認知信念，也都是以角色義務為基礎，但偏重的範疇有所不同，權威敬重偏重在一般性的互動，而權威服從偏重在上位者有所要求或請求之時。

就好像一方面是媽媽有要求，一方面，我覺得這樣做好像是比較符合大人的期待應該要做的，就應該要去做。...所以要學習做一個乖小孩吧！（R：那你那時候，你自己會覺得應該要這樣做嗎？）應該是啊！那時候覺得應該。(M3)

小孩子要孝順父母啊，要聽爸爸媽媽的話啊，對啊，然後才是乖孩子啊，對啊，以前都是這樣啊，第一就是說要孝順啊，不能不聽話。(F8)

(1)名分關係下的基本順從

在內化了尊卑倫理後，只要互動的對象處於上位，某種程度上，下位者都會認為應該要順從對方。例如：在華人社會中，這種情形在婆媳關係可能相當常見。如果身為媳婦（下位者）帶著「權威服從」進入婆家，即便彼此關係生疏，下位者還是會認為應該要聽婆婆的話。

...就要聽人家、孝順公公婆婆啦，台語叫做「大家」（指婆婆）、「大官」（指公公），要聽話，做媳婦就要給人家煮飯，那長輩如何教我們，我們就要認真學，對長輩不能不孝，要當做自己的父母...（F8）

(2)權威服從下的行為反應

在「權威服從」的情況下，人們與權威互動之時，大致上表現出「順從無違」的反應（順從反應），這是一種下位者順從或服從上位者意見或要求的反應。進一步言之，此時下位者認知到應該要順從上位者，在長上有所要求或期待時，下位者傾向表現出順從而無違的行為舉止。外表看起來，「順從無違」和工具性階段的「壓抑屈從」相當類似，但內心多了一分願意，少了一點壓抑，因此，較具

有主動性或自主性。

可是小五小六的時候是你自己已經想過之後，妳覺得，對，我不應該不聽他的話...這是差別，可是其實表現出來還是一樣的，妳還是...不會去...不順從他、忤逆他之類的。(F6)

對學校的長輩啦，像校長、主任那些的話就會這樣啊...講什麼都「啊，好，知道，嗯，好」...然後交待什麼事情，「好」，就去做，在期限內就把它完成啦。(M10)

(3) 順從無違的範疇

順從無違是否是全面性的？是否有範疇？事實上，順從無違並不是全面性的，而是要視當事人所處的關係脈絡而定。在不同上下關係中、面對不同的關係對象（上位者），下位者應該順從的具體內涵也有所不同，這符合華人「關係主義」（Hwang, 2000）的特色。例如，對待父母或公婆時，首重孝順（F8）；對待上司，則側重工作意見上的服從（M10）。

...就要聽人家、孝順公公婆婆啦，台語叫做「大家」（婆婆）、「大官」（公公），要聽話，做媳婦就要給人家煮飯，那長輩如何教我們，我們就要認真學，對長輩不能不孝，要當做自己的父母，若是這一點，我都有做到。(F8)

雖然說我們有很多意見，有不一樣的聲音，可是到最後都是覺得，啊，校長你要怎麼做，我們就怎麼做這樣子，對啊。(M10)

(三) 小結（義務性階段）

在工具性階段，權威取向是一種外鑠的心理與行為傾向。而在義務性階段，人們將尊卑倫理內化，敬與順成為下位者的角色義務，也是對待上位者的行事標

準，此時會形成的「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種心理傾向，合稱為「義務性權威取向」。在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形成之後，人們和權威互動時表現出的恭敬和順從，基本上便是一種由內（角色義務）而發的行為。此時的權威取向相當程度接近也符合於華人社會中對上下關係互動之文化設計。

六、習慣性階段：自動化的權威取向

在工具性階段和義務性階段，透過和權威（主要是代理人）的互動，人們逐漸形成工具性（權威畏懼、權威依賴）和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權威服從），這些都是權威取向的心理成分，也是人們和權威互動時，之所以會有恭敬和順從行為的重要心理基礎。透過不斷地和權威互動的演練，這一整套心理與行為模式會變得愈來愈「熟練」，最後變成了一種習慣性反應。

「習慣」(habit) 或習慣性反應，是一種行為傾向（包括認知、情感、行為），是某些在穩定脈絡下一再重複出現的反應傾向（Ouellette & Wood, 1998; Wood, Quinn, & Kashy, 2002）。習慣可界定為「刺激與反應的穩定關係」（柯永河, 2010），也是線索與反應間的自動化連結（Orbell & Verplanken, 2010）。刺激/線索係指環境特徵，包括：地點/位置 (location)、前置動作 (preceding actions in a sequence)、特定他人 (the presence of particular others)、內在想法或感受 (an internal feeling or thought) 等（Orbell & Verplanken, 2010）。在習慣性階段，下位者之所以表現出恭敬和順從，主要是因為這套行為反應模式已成為自動化反應。

（一）邁向習慣性階段的機制：習慣化

邁向習慣性階段的機制稱為「習慣化」。進一步來說，某些行為反應要變成一種習慣，首先，這些反應必須是一再重複出現的，再來，這些反應必須經常與某些特定刺激或線索有所連結（Ouellette & Wood, 1998; Wood et al., 2002）。關於權威取向的習慣化，一個經常發生的實際情況是，當權威出現或來訪（在場）時，代理人通常會叮嚀下位者應該怎麼做（如：要問候長輩、行禮如儀），而下位者

通常也會聽從指示「演練」，久而久之就變成了一種習慣性動作。

一直都是在...都是在一些類似的場合之下，由通常都是爸爸媽媽會發起，就是說他會藉由這個機會跟你說你要做什麼事情，那你從這過程當中知道說...灌輸這一個觀念說，下次遇到這個類似的狀況，你必須要怎麼怎麼做。(M4)

(二) 習慣性階段的心理與行為特色

在此階段，先前階段習得的一整套與權威互動的心理傾向（如：權威畏懼、權威敬重）及行為反應（如：懼而遠之、恭敬有禮），在此時已變成了一種習慣。因此，一旦有權威出現或有權威在場，或是一想到權威相關訊息時，權威取向的各項心理特徵，都可能自動地在心中浮現或透過行動表現出來。

1. 權威取向的習慣化

權威取向的習慣性反應，通常是出現在「一看到權威，就...」或「一想到權威，就...」的情況。例如：一位教師（M10）對其校長（上司）的第一個情感反應，便是權威畏懼。又如：當人們害怕權威時，比較容易順從對方，而這種從害怕到順從的情況，到最後也會變成一種習慣性反應（F6）。

（R：他的職務、他的職位的哪個部份讓你覺得會有威嚴？）職稱啦，校長就很恐怖了...（M10）

（R：像你如果會聽他的話去做，為什麼你會...你為什麼會順著他的方式去做？）...譬如說...大概在國小的時候，你可能小三、小四，你就是覺得...不敢惹...就是他是一種權威啊！然後等到你小五、小六之後，到你後來比較會想的時候，你就會覺得...就是那種怕，已經變成是一種習慣性的。（F6）

另外，如果有長輩或師長出現，下位者會很快地、習慣性地表現出循規蹈矩

的乖順模樣（M4、F8）。這些都是隨著相同情境的一再「演練」，逐漸成為相當快速且自動化的反應。

...所以你就會變得有一個習慣，就是只要這些長輩在場，那你就會乖乖的，一定會乖乖的！（M4）

像是跟同學這樣在講話、講話，老師還沒來，「老師老了、老師來了」，「老師老了、老師來了」，然後大家就安靜這樣，「不再講了」，這樣啦...（F8）

2. 權威敏感

權威敏感指個人在說話或做事前，會習慣性地留意是否有權威在場，以快速地表現出合宜的行為（恭敬）。權威敏感可視為在一般社會互動情境中，經常會出現的一組心理與行為組型，亦即社會腳本（social script）。

(1) 權威覺察

權威敏感可以視為一個歷程，始於權威覺察。權威覺察係指在各種人際場合中，人們會去注意權威是否在場的傾向。權威覺察本身並不是尊卑倫理的一環，但卻是權威取向形成歷程中，衍生出的重要心理傾向。

（R：...是否會去看看，這邊是否有一些比較長輩的人或是一些大人在附近...是否會去注意這件事情？...）喔，會啊，我們要說話就要看情形啊！人家就是比較那個的（指輩份較高）在那裡，我們就不要去說一些五四三的。（F8）

...如果是像謝師宴之類的...就會先看一下，啊校長在哪裡、主任在哪裡...（M10）

大致上，權威覺察又可分為三種，分別對應於工具性、義務性和習慣性階段。在早期階段（工具性和義務性），人們也會進行權威覺察，但是帶著工具性或角色義務的考量；然而，在習慣性階段，習慣性的權威覺察則是一種習慣性反應，

習慣反應並不需要有太多意圖或考量（Ouellette & Wood, 1998）。

A. 工具性考量

人們之所以會進行權威覺察，第一種可能涉及的是工具性考量，亦即避免權威給予懲罰或負向評價，或為了獲得獎勵或正向評價。

就是大人在那邊啊！大人就是說，像村長啦、主委啊...啊就比較不好意思（拍謝）啊，說我們這樣，形象都沒了...（F8）

B. 義務性基礎

人們之所以進行權威覺察，第二種涉及的是義務性的考量，因為這樣子才能知道待會應該如何對待對方（如果對方是權威的話）。

...就會先看一下，啊校長在哪裡、主任在哪裡，可能會先去敬酒之類的... 背後的考量...就是尊敬老人家、尊敬長輩啊...（M10）

C. 習慣性反應

隨著權威取向的形成歷程，權威覺察，一開始可能來自於工具性或義務性的考量，久而久之，也會變成一種習慣性的傾向。

...我的意思是說，你就會養成一個習慣，那個習慣就是說，你要不要調皮之前，你要先看有沒有很嚴肅的長輩在場。（M4）

(2)相應行為

在習慣性階段，一旦覺察到有權威出現或在場，人們也很自動而快速地採取或表現出一套相應的行為反應，這些行為以「恭敬」為主；然而，在恭敬之餘，下位者又會帶著些許拘謹與不自在。例如：當一個人在家時，可能是躺著看電視，

但是當長輩來到家裡，馬上變成坐有坐姿、站有站姿。

...隨便躺著看電視，自己一個在家裡的沙發看電視都會這樣。可是譬如說有客人（指長輩）來到家裡的時候...那這時候你就會...只要有長輩來，然後要坐有坐姿、站有站姿等等什麼的。（M4）

...所以你就會變得有一個習慣，就是只要這些長輩在場，那你就會乖乖的，一定會乖乖的！（M4）

我覺得有長輩或者是校長在的話，我覺得會比較不自在啊...（M10）

表 2-2 權威取向各階段之內涵

階段	核心概念	心理成分	行為反應
1. 前權威取向	無權威取向 (本真自我呈現)		—
2. 工具性階段	工具性權威取向 (外鑠的恭敬順從)	權威畏懼 權威依賴	懼而遠之 小心謹慎 壓抑屈從 聽話配合 奉承討好
3. 義務性階段	義務性權威取向 (內化的角色義務)	權威敬重 權威服從	恭敬有禮 順從無違
4. 習慣性階段	習慣性權威取向 (自動化的權威取向)	權威敏感	習慣反應

(三) 小結（習慣性階段）

在經過下位者不斷與權威互動（演練）後，在習慣性階段，先前階段習得的關於權威取向的心理與行為，變成了一種習慣性反應。而在整套心理與行為皆習

慣化的情況下，衍生出「權威敏感」的心理傾向。權威敏感，從權威覺察到相應行為整個歷程，都是一種習慣性反應，可以讓人們很快地注意到權威，並當下快速地做出合宜的反應。

第四節 綜合討論與後續研究

在家族主義的文化氛圍下，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是人們在家族中，透過與父母及各種長上互動，逐漸習得的一套心理與行為模式。據此，研究一從人們在家（族）中接受社會化，嘗試建構權威取向形成階段與歷程，並找出各階段的心理內涵。

一、質性研究結論

人之初，帶著其原始的、未受教化洗禮的、具有本能與衝動的本真自我，來到這個世界。在生命早期，社會（代理人）尚能容忍、甚至可以縱容下位者本真自我的呈現。接著，社會化開始啟動，本真的自我開始進入了尊卑倫理的文化渠道之中，準備接受雕琢與型塑。

然而，本真自我與文化渠道間幾乎總是會有扞格不入之處，一開始，代理人或許會耳提面命、諄諄善誘，若不可得，則進一步採取賞罰的權控作為，迫使下位者接受這套社會文化價值與行為規範。下對上的恭敬順從是華人權威取向的文化設計，但在權控管教之下，卻異化為權威畏懼和權威依賴（工具性權威取向）；此時，下位者雖然會表現出恭敬順從的模樣，但背後的基礎是權威畏懼和權威依賴，帶有濃厚的工具性色彩。

漸漸地，隨著尊卑倫理的內化，恭敬順從的文化設計開始成為下位者的角色義務，也是一種行動的準則，此時開始進入權威取向的義務性階段，衍生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的心理傾向（義務性權威取向）。在義務性階段，人們對權威者

表現出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主要是一種由內（角色義務）而發的行為傾向，不僅僅只是工具性考量。義務性權威取向符合於恭敬順從的文化設計，意味著權威取向具有角色義務的基礎。

最後，若經常在類似的有權威在場之情境中，一再地重複演練工具性和義務性權威取向之心理與行為模式，這套心理與行為會漸漸地習慣化，變成一種習慣性的反應，相當地自動化且無須太多意圖。此時，權威覺察也從工具或義務性，轉變成習慣性反應，進而衍生出「權威敏感」的心理傾向。在習慣性階段，一旦權威出現或在場或想到權威相關訊息，權威取向的心理與行為會自動化且不經意地展現出來。

在權威取向形成的過程中，後面階段衍生的心理與行為並不是取代先前階段，而是在先前階段的成分上，又多增加一些新的成分，因此，權威取向的形成基本上是由「簡單」到「複雜」的歷程，是一種從工具性逐漸朝向工具性、義務性與習慣性三者兼備的過程。

二、權威取向的普世性？——工具性權威取向

研究一也試圖釐清一般人心目中對權威的概念。大致而言，權威可能是指權威者，君、親、師等角色仍是現代社會中的權威；權威也可能指權威的基礎，即權力和義務。過去的文獻（以西方為主）對權威的探究，大致上離不開權力的概念，也帶有濃厚的工具性和個人主義色彩（Konty, 2007; Turner, 2007; Tyler, 1997, 2006）。權威大致上被界定為「合法的/正當性的權力」。所謂正當性（legitimacy）指權威具有統治或支配的資格（*entitled to rule*）；在組織或社會中，此種正當性信念愈普遍，權威者的統治愈有效（Tyler, 2006）。

那麼，權威的正當性何來？第一種觀點稱為「資源基礎模式」（resource-based model），主張正當性主要來自資源獲得；因為人們想要獲得有價值的資源（valued resources），若權威可以給予當事人正面結果（獎賞），那麼權威便具有正當性

(Tyler, 1997)。第二種觀點稱為「認同基礎模式」(identity-based model)，主張正當性來自於權威的正面對待 (treatment)；因為人們有自尊提升的需求，若權威者可以正面對待當事人 (如：是否公正對待、是否給予尊重)，則可以提升當事人在團體中的地位 (status)，進而提升其自尊，此時，對當事人而言，權威便具有正當性 (Tyler, 1997)。很明顯地，第一種觀點強調工具性交換，是一種工具性模式；第二種觀點雖然不是直接訴諸工具性，但最終的權威正當性是來自當事人的自尊提升，符合個人主義文化色彩。這顯示，西方人對於上下互動，著重在工具性和個我層面。若借用正當性的概念，角色義務可視為華人文化下的權威正當性基礎 (韓格理，1990)，和西方對權威之界定大異其趣。

研究一提出權威取向的工具性階段，強調權威者管教 (主要是權控)，配合發展早期的趨樂避苦，在權威取向形成扮演關鍵角色。大致上，權控 (懲罰、獎勵/賞) 可對應目前西方對權力的界定 (控制他人後果的相對程度) (Fiske & Berdahl, 2007)。懲罰 (打罵/體罰、資源撤回) 對應強迫型權力，獎勵/賞 (給予有形物質或無形鼓勵) 對應獎賞型權力。再者，不論是東西方，人們在發展的早期階段差異不大 (黃光國，1998；楊國樞、劉奕蘭、張淑慧、王琳，2010)，大致上都具有一種趨樂避苦的心態。若再配合管教 (權控) 介入，始朝向工具性權威取向的形成。由此可推，權威取向的早期階段很可能具有一定的普遍性 (東西方的差異較小)，到了義務性階段時，文化特殊性才較為彰顯出來。然而，要進一步瞭解這樣的推測是否成立，必須進行跨文化比較，故本論文暫時保留此問題，將留待之後再行探究。

三、與傳統文化硬核接榫：義務性權威取向

學者們向來視傳統華人社會具有倫理/關係本位 (梁漱溟，1963/1989)、關係主義 (黃光國，2004；Hwang, 2000) 或關係取向 (楊國樞，1993a) 的文化特色。在這樣的文化下，整體文化設計對於人與人之間關係，自有一套詳盡的規範與安

排（黃光國，1995）。傳統社會中最重要的五種對偶關係為五倫，五「倫」各有其相應之「理」（即角色義務）。事實上，不僅是傳統社會，在現代華人社會中，角色義務的觀念仍然存在（如：Chen & Huang, 2010; Chien & Huang, 2010）且具有實質功能與作用（如：許詩淇、黃曬莉，2009）。因此，角色義務不僅是華人文化的特色，亦可說是相當強韌的「硬核」。

承接這樣的文化硬核，研究一將權威取向與角色義務之文化傳統接榫，並建構出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權威取向。而這樣的做法與建構，讓權威取向不只是停留在類似行為的描述（楊國樞，1993a），而是更進一步地為權威取向提供了存在與運作之心理基礎，此為本研究的重要貢獻之一。在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概念下推衍，在上下關係中，下位者的「敬」與「順」是預設（內建）於角色內的義務。因此，當人們進入一段關係中，只要對方是你的長上（權威），不論彼此熟悉或生疏，下位者都會認為應該要尊敬權威與服從權威。內化的角色義務不僅是社會規範，也是產生行為的動機（陳舜文、魏嘉瑩，2013），讓下位者表現出恭敬行為與順從反應。

上述說明，可視為上下關係起點或是基準線（baseline），類似楊中芳（1999）所說的人際關係「既定成分」。下位者會如何對待權威，就從這樣的起點開始。關於這點，將在後續研究探究（研究二）。此外，這種情況衍生的一個問題是，雖然權威取向具有角色義務基礎，但此種角色義務是偏向於絕對倫理或相對倫理？在上下關係互動中，義務性權威取向較強的人，是否總是會恭敬和順從？這個問題涉及權威取向義務性的基本性質，後續研究（研究二）也將探就此問題。

四、人際互動中的文化慣性？——權威敏感

在權威取向形成過程，到了習慣性階段時，經過一再地重複演練後，先前習得的權威取向之心理與行為模式成為一種習慣，同時也衍生出「權威敏感」的習慣傾向。權威敏感始於權威覺察，緊接著是自動化的恭敬行為，帶有一些拘謹或

不自在。權威覺察不是習慣性階段才有，而是先前階段就可見。然而，在習慣性階段，權威覺察成為一種習慣性反應，再加上人們對權威的恭敬行為也已經自動化，如同化學作用一般，不同元素結合，浮現出權威敏感的心理與行為組型。

研究者認為，生長在強調權威排比的社會文化下，大多數華人很可能或多或少都具有權威覺察的傾向。權威覺察之所以重要或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很可能是因為它可以讓下位者採取「先發」態勢，以達到工具性目的或實踐其角色義務。而權威敏感的浮現，可以讓人們在人際互動中，更自然而不費力地搜尋出權威者並快速地做出反應。雖然在權威敏感的運作下，人們可能不是有意識或有意圖去做這件事，但習慣化的權威敏感同樣能發揮人際互動的功能（如：對權威表示尊敬），而且更加省事且不費力氣。如同人際互動的「社會腳本」，人們若能依照這套社會腳本行事，應該可維持上下關係間的和諧（如：Han, 2011）。

近年來研究也顯示，在一個文化之中，如果某些行為反應是經常受到演練的（practiced），那麼，它們就會成為該文化下普遍性的自動化反應（Chiu, Morris, Hong, & Menon, 2000; Knowles, Morris, Chiu, & Hong, 2001），或可稱為「文化慣性」。例如：歸因兩階段論主張，人們會先對他人行為做「自動化」特質歸因，接著才有可能做「費力的」（effortful）情境校正（situational correction）。然而，Knowles 等人（2001）發現：兩階段論僅適用於北美，對華人來說，情境校正也是一種自動化歷程；他們認為這是因為在華人文化中，情境考量已經相當熟練，不需要花費太多認知資源。

那麼，權威敏感是否為華人社會中普遍存在的「文化慣性」？在後續研究（研究三）中，研究者將藉由權威敏感，來展現權威取向具有習慣性的一面。由於研究一的結果係以質性詮釋為主，基本上屬於特則式（idiographic）的理論陳述，為了將特則式陳述，轉化為可以操作或測量的概念，以瞭解權威敏感在更廣大社會中的實存性及普遍性，後續研究（研究三）將採通則式（nomothetic）的量化研究，證成權威敏感的實存性與普遍性。

第三章 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功能（研究二）

第一節 前言

在本論文的概念化中，權威取向是華人面對上位者（權威）時的一套心理與行為傾向，表現在外主要是對權威者的恭敬行為與順從反應。此種表現在外的行為或反應，背後自有一套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權威取向做為心理機制，稱為義務性權威取向。義務性權威取向包括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個成分。

理論上，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是一種類似性格特質的概念，但不同於西方個人主義下的跨情境式的特質，而是一種在（上下）關係脈絡下的性格傾向。當人們處於上下關係的互動脈絡中，義務性權威取向便會產生作用，影響人們與權威互動時的心理與行為，特別是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研究二主要目的，便是在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是否有有預測行為反應的作用。

然而，當個人有較強的義務性權威取向，不論面對什麼樣的權威，是否都會表現出恭敬和順從？如前所述，關係中的角色義務有絕對倫理與相對倫理之別，那麼，權威取向的角色義務基礎，是屬於絕對性的或偏向相對性的？這個問題涉及權威取向義務性的性質。研究者認為，此一問題得放在關係互動的脈絡，特別是上位者執行或違反角色義務的脈絡下，才會突顯出其意義。研究二另一目的將探究上位者執行或違反角色義務後，義務性權威取向扮演怎樣的作用，藉以探究其義務性是絕對倫理或相對倫理。

一、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功能

在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概念下推行，對上下關係中的下位者來說，「敬」與「順」的角色義務是預設（內建）於角色內的。依角色而來的關係為名分關係，身處其中的人們有其應盡之義（楊中芳，1999）。對華人而言，角色義務不僅是社會規

範的標準，當個人認同或內化其角色義務，角色義務便會形成產生行為的動機(陳舜文、魏嘉瑩，2013)。因此，對於義務性權威取向較強的人來說，當進入一段關係中，只要對方是權威(上位者)，不論彼此熟悉或生疏，下位者都會感到有義務要表現應有的恭敬行為與順從反應。由此可推知，兩項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權威取向，即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應可預測下位者的恭敬行為與順從反應。研究二的目的之一，即是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於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之預測效果。根據上述討論，研究者提出「**假設 1**」：

假設 1：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有正向預測力。

假設 1-1：權威敬重對恭敬行為有正向預測力。

假設 1-2：權威服從對順從反應有正向預測力。

然而，權威取向的角色義務基礎，是偏向於絕對倫理或相對倫理？此一問題得放在關係互動的脈絡，特別是上位者執行或違反角色義務的脈絡下，才會突顯出其意義。依循著角色義務的視角，在絕對倫理觀之下，不論上位者如何對待，下位者還是得遵循應盡之角色義務(即父不慈，子亦要孝)。然而，在當今社會中，上下關係間的角色義務應當較偏向於相互性的相對倫理觀(父慈，子孝；父不慈，子不孝)，而絕對倫理觀已相當程度式微(林文瑛、王震武，1995；葉光輝，1997)。也就是說，當上位者執行或違反角色義務(特別是強制性義務)，下位者心中自有評斷，而不是無條件地接受上位者的任何作為(許詩淇、黃曬莉，2009)。

那麼，在上下互動中，若上位者執行/違反角色義務會如何？在絕對倫理的情況下，不論上位者是否執行或違反角色義務，下位者都得要恭敬和順從(父慈子孝，但父不慈、子亦要孝)。然而，以「絕對倫理」為基礎的角色義務已相當程度地在當代華人社會中消退(林文瑛、王震武，1995；葉光輝，1997)，而在相對倫理的情況下，當上位者違反角色義務，下位者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可以

預期會減少；反之，若上位者克盡（執行）角色義務，下位者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預期會增加。以上推論也和近年來的研究（許詩淇、黃囁莉，2009）有相符之處。據此，研究者提出「**假設 2**」：

假設 2：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會影響下位者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

假設 2-1：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會增加下位者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

假設 2-2：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會減少下位者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

前面提到，要探究權威取向的義務性屬於絕對或相對倫理，最好的方法之一，就是放在上位者執行/違反角色義務的脈絡下，才會突顯出其意義；更具體來說，就是探究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和義務性權威取向的交互作用。如果權威取向的義務性是絕對倫理，那麼，當上位者違反強制角色義務（做了絕對不能做的事情），對義務性權威取向較強的人來說，對待權威者還是一樣地恭敬和順從（父不慈，子亦要孝）。相較之下，如果權威取向的義務性是相對倫理，只要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不論其原先的義務性權威取向是高或低，都會明顯減少下位者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父不慈，子不孝）（沒有交互作用）。

然而，不論權威取向的義務性是絕對或相對倫理，當上位者克盡（執行）強制角色義務（做了一定要做的事情），就義務性權威取向較強的人而言，更會以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回應（回報）之（父慈，子孝）。由此可知，要瞭解權威取向的義務性是絕對倫理或相對倫理，在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的情況下，是比較具有區辨性的。綜合上述說明，在當前的華人社會中，關係中的角色義務應當較偏向於相對倫理，故對於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和義務性權威取向之交互作用，研究者提出「**假設 3**」：

假設 3：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有交互作用，和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沒有交互作用。

假設 3-1：義務性權威取向會調節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的效果（當義務性權威取向愈強，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之正向效果也愈強）。

假設 3-2：義務性權威取向不會調節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的效果（不論義務性權威取向是高或低，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都會顯著減少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

二、「人在關係中」：關係脈絡下之探究

基本上，華人社會具有倫理本位/關係主義的文化特色（Hwang, 2000），而在各種關係脈絡中，皆有屬於該關係脈絡下的一套複雜的互動與應對方式（黃光國，1995；楊國樞，1993a）。進一步來說，各種對偶關係雙方之角色義務，也是會隨著不同關係脈絡而有不同內涵（許詩淇、黃曬莉，2009；Chien & Huang, 2010）。與關係主義相呼應的，Ho（1998）提出「方法論的關係主義」（methodological relationalism），主張研究「不同關係中的人」（person-in-relations）及「關係中的人們」（persons-in-relation）。

由於研究二旨在探究權威取向的角色義務基礎，其中會涉及到下位者對上位者角色義務的認知，因此，研究二以一個具體的關係脈絡（師生）為例，進行研究問題之探究與假設檢驗。這樣的做法不僅可以檢驗本研究之假設，同時也考量到具體關係脈絡的獨特性，因此，契合於「方法論關係主義」之「關係中的人們」（Ho, 1998），也展現出「關係主義」（Hwang, 2000）的文化特色。簡單來說，不論在內容或方法上，本研究都具有「本土契合性」（楊國樞，1997）。

在五倫之中，除了朋友之外，其他四倫都有上下的意涵。上下關係中又以親子關係（以下對上來說）的角色義務最明確（朱瑞玲，1994），也最能具有「義務基礎」（duty-based）的文化特色。但也因為如此，子女對父母的義務感之變異性也可能較低（大部分義務感都偏高），因此，本研究不以親子關係做為探究脈

絡。師生雖然不在五倫之內，卻是傳統華人社會重視的一環，老師的地位如同父親（或不亞於父親）。時至今日，仍可見「一日為師，終身為父（母）」的身影（王淑俐，2008；簡茂發，2005）。此外，師生關係對學生的諸多方面，如：學習態度、學業成就、心理福祉、及人格發展都有影響（陸洛、翁克成，2007；羅寶鳳，2005；Davis, 2003; Jen, Lee, Chien, Hsu, & Chen, 2013），故其重要性可見一斑。

由於師生關係可以好到情同父子（親子），但也有僅限於工具關係者（如：取得學位、獲得學分），因此，下位者的角色義務感變異程度相對較大，應當比較能展現義務性權威取向由低至高的分布。再者，師生關係不像親子有血緣做為關係基礎，雖然當今社會仍可見「一日為師，終身為父（母）」的事例（王淑俐，2008；簡茂發，2005），但其普遍性不得而知。當學生在學時，師生間自然有關係上的連帶；在畢業後，若義務性權威取向仍能發揮作用，則更彰顯義務性權威取向做為一種「義務性」構念。故本研究特別選擇師生關係，特別是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以下簡稱「師生」）的關係，作為探究問題的具體脈絡。另一方面，本研究選擇師生關係（而不是上司下屬）作為探究脈絡，部分也基於取樣便利性之考量。

三、研究二概觀

綜上所述，研究二旨在探究義務性權威取向在上下關係中的功能，包括：義務性權威取向能否預測人們對待權威（上位者）的行為，以及在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情況下，義務性權威取向發揮怎樣的作用。

研究二將進行兩個研究。第一個研究（研究二 A）目的有二：第一，調查研究生心目中的指導教授角色義務之內涵；第二，編製師生關係脈絡中的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權威服從）題項，並探究其可否區分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個因素。研究二 A 以指導教授應該做或不應該做的行為來操作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並依照規範的「正負向」和「強制性」，將角色義務區分為強制積極義

務（一定要做到的行為）、非強制積極義務（最好要做到的行為）、強制消極義務（一定不可以做的行為）及非強制消極義務（最好不要做的行為）等四類（見許詩淇、黃曬莉，2009）。

第二個研究（研究二 B）將在研究二 A 基礎上，以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權威服從）為預測變項，並以情境短文操弄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預測效果、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影響及兩者的交互作用。操弄方式係參考研究二 A 的結果，挑選適當的義務內涵做為短文內容。此外，有些本土化的研究採用「傳統性」的「遵從權威」（楊國樞、余安邦、葉明華，1991）部分題項，來測量「遵從權威取向」。遵從權威取向指涉主管認為人們（下屬）是否應該遵奉權威者（如長者、輩分及位階較高的人）的信念（吳宗祐等人，2008；林姿葶、鄭伯壘，2012）。理論上，遵從權威取向似乎也能解釋本研究關注的效標。為了區辨義務性權威取向與既有概念之不同，研究二 B 也測量遵從權威取向，並預期在控制遵從權威之後，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效標變項有獨特的解釋力。

最後，研究二 B 也將效標變項測量，分為事件發生/畢業前和畢業後（請參與者針對情境想像），這樣不但可探究義務性權威取向的作用是否具有時間延續性，更深一層的意涵是可以瞭解「一日為師，終身為父（母）」的文化傳統，是否仍普遍地存在當今社會中，以彰顯義務性權威取向的角色義務基礎。

第二節 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研究二 A）

研究二 A 目的有二：調查指導教授角色義務之具體內涵，並編製師生關係中的義務性權威取向題項。在正式研究前，先進行前導研究，廣泛地蒐集指導教授應該或不應該做的行為或事項，之後，再將這些行為編製成評估量表，讓參與者進行評估，以便區分出角色義務類型。

前導研究（研究二 A）

一、研究參與者與程序

以在學或畢業研究生為調查對象，共 57 名。基本人口變項之分布，性別：女 30（52.6%）、男 27（47.4%）；年齡介於 22 ~ 40 歲（ $M = 26.39$, $SD = 3.41$ ）；教育程度：碩士班在學 33（57.9%）、碩士班畢業 18（31.6%）、碩士在職專班在學 1（1.8%）、博士班在學 5（8.8%）；學門領域：人社法商：32（57.9%）、理工醫農：22（40%）、不詳 2（3.5%）。研究程序係以開放式問卷進行線上施測。

二、研究工具與結果

研究工具為一開放式問卷，請參與者寫出指導教授角色「應該要做到或不應該做出的行為」各三項。從前導研究問卷中，蒐集到多項關於指導教授應該做到與不應該做的行為或事項。在此僅簡單舉例。其中，應該要做的行為，如：研究上給予具體建議、每周固定會談論文相關議題；不應該做出的行為，如：對於自己旗下的研究生有大小眼、對學生人身攻擊。正式研究參考這些具體行為，編製成「指導教授應該有/不應該有的行為」量表（詳見正式研究之「研究工具」及附錄二）。

正式研究（研究二 A）

一、研究參與者

所有填答問卷者共 240 人，皆為在學研究生或研究所已畢業者。扣除無效問卷（10 份）及尚無指導教授者（3 人）後，採 227 人進行統計分析。基本人口變項之分布，性別：女 117 人（51.5%）、男性 110 人（48.5%）；年齡：介於 22 至

39 歲間（一人未答； $M = 25.73$, $SD = 2.92$, $N = 226$ ）；教育程度：碩士班在學 149（65.6%）、碩士班畢業 53（23.3%）、碩專班在學 6（2.6%）、碩專班畢業 4（1.8%）、博士班在學 14（6.2%）、博士班畢業 1（0.4%）；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120（52.9%）、理工醫農 106（46.7%）、1 人不詳（0.4%）。

二、研究程序

研究程序採線上形式進行問卷施測。施測前先進行預試，以修正語意不清之指導語與題目，接著再進行正式施測。蒐集資料時間約在 2013 年 2 月。完成一份問卷大約需要 10~15 分鐘。

三、研究工具

研究二 A 的研究工具為線上問卷（見附錄二），先請參與者填答「指導教授應該有/不應該有的行為」量表；接著，再回答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測量題目；最後，是基本人口學變項，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學院和系所。

（一）指導教授應該有/不應該有的行為

首先，參考前導研究收集到的指導教授應該有的行為（如：研究上給予具體建議）及不應該有的行為（如：對學生人身攻擊），先將相同或類似的行為進行合併，以減少不必要的重複項目；接著，再將各項具體行為編製成一項項的陳述句（如：當研究生的研究遇到瓶頸，給予具體的建議），請參與者以七點量尺（-3 = 一定不能有 ~ 3 = 一定要有，0 = 可有可無）進行評估。此量表所有題項共 76 題（見附錄三），其中 36 題初步歸為應該有的行為（積極義務），40 題則屬於不應該有的行為（消極義務）。

（二）義務性權威取向

義務性權威取向又分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根據研究一（質性研究）的界

定，研究者初步編製了 12 道題目，做為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題庫。其中，6 題用來測量權威敬重（如：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態度上要保持恭敬，不可傲慢），6 題則是用來測量權威服從（如：身為研究生，對於許多大小決策，應該要交給指導教授來決定），作答方式採七點量尺（-3 = 非常不同意 ~ 3 = 非常同意）。所有題目請見表 3-1。

四、研究結果

首先，參考許詩淇、黃曬莉（2009）的作法，對指導教授應該有/不應該有的各項行為，計算其平均數與標準差，以找出哪些是強制/非強制積極義務、哪些是強制/非強制消極義務。接著，對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題目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EFA），以探索其因素結構。

（一）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內涵

針對每一項目計算平均分數、標準差及 95% 信賴區間（95% C.I.）。若該項目平均數為正數且 95% 信賴區間不包含 0，則該項目可視為指導教授角色之積極義務；若該項目平均數為負數且 95% 信賴區間不包含 0，則可視為指導教授角色之消極義務。根據這樣的標準，除了一題「不時與研究生一同出遊」（ $M = -0.01$, $SD = 1.02$, $95\% C.I. = -0.15 \sim 0.12$ ）之外，所有項目均可納入積極義務或消極義務的範疇。

1. 指導教授的積極義務

對於指導教授的積極義務，可再區分為強制積極義務與非強制積極義務。強制積極義務指涉一定要做到的行為或事情，非強制積極義務則是指最好要做到的行為或事情。本研究採平均數在 2 分以上且 95% 信賴區間不包含 2 者，做為指導教授的強制積極義務，其餘項目則均視為非強制性積極義務（見附錄三）。

其中，強制積極義務的部分，如：「當研究生的研究遇到瓶頸，給予具體的建議」（ $M = 2.49$, $SD = 0.73$, $95\% C.I. = 2.39 \sim 2.58$ ）、「展現專業領域的知識」（ M

= 2.39, $SD = 0.73$, 95% $C.I. = 2.39 \sim 2.58$)、「以身作則，樹立良好研究風範」($M = 2.28$, $SD = 0.87$, 95% $C.I. = 2.17 \sim 2.40$)；非強制積極義務的部分，如：「鼓勵研究生參與各種學術活動，如研討會」($M = 1.77$, $SD = 0.92$, 95% $C.I. = 1.65 \sim 1.89$)、「協助研究生找到論文題目」($M = 1.72$, $SD = 0.91$, 95% $C.I. = 1.60 \sim 1.84$)、「定期與研究生聚餐」($M = 0.65$, $SD = 1.11$, 95% $C.I. = 0.52 \sim 0.78$)。

2. 指導教授的消極義務

同樣地，對於指導教授的消極義務，可再區分為強制消極義務與非強制消極義務。強制消極義務指涉一定不可做的行為或事情，非強制消極義務則是指最好不要做的行為或事情。本研究採平均數在-2分以下且95%信賴區間不包含-2者，做為指導教授的強制消極義務，其餘則均視為非強制消極義務（見附錄三）。

其中，強制消極義務的部分，如：「對自己的研究生性騷擾」($M = -2.88$, $SD = 0.66$, 95% $C.I. = -2.96 \sim -2.79$)、「對研究生言語霸凌或人身攻擊」($M = -2.69$, $SD = 0.67$, 95% $C.I. = -2.77 \sim -2.60$)、「沒有瞭解研究生的論文，就給予猛烈批評」($M = -2.41$, $SD = 0.80$, 95% $C.I. = -2.51 \sim -2.30$)；非強制消極義務的部分，如：「對自己的研究生有大小眼，偏愛某些人」($M = -1.75$, $SD = 1.12$, 95% $C.I. = -1.90 \sim -1.60$)、「要求研究生參與應酬」($M = -1.35$, $SD = 1.25$, 95% $C.I. = -1.51 \sim -1.18$)、「要研究生幫忙跑腿買東西」($M = -0.84$, $SD = 1.17$, 95% $C.I. = -0.99 \sim -0.68$)。

3. 小結

透過上述分析，本研究成功找到指導教授角色義務的具體內涵。亦即在研究生心目中，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可分為強制積極義務、非強制積極義務、強制消極義務及非強制消極義務類。這樣的實質內涵與分類結果，可做為後續研究（研究二B）編制情境故事之參考。

（二）義務性權威取向之探索性因素分析

對義務性權威取向預編之題目（12題）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EFA），以主軸法（principal axis factoring）為因素抽取方法，因素

抽取數目以特徵值大於 1、解釋變異量大於 50%、及可解釋性為參考標準，並以 Promax 斜交法進行因素轉軸。第一次 EFA 結果顯示，可抽出兩個因素，累積解釋變異量為 50.78%（見表 3-1）。

表 3-1 義務性權威取向第一次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研究二 A）

題號	題目	因素	
		因素一	因素二
11.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的互動，要做到應有的禮節，不可隨便	.99	-.19
8.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態度上要保持恭敬，不可傲慢	.85	-.04
2.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言行舉止要做到謹慎得體，不可輕忽	.73	.05
1.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要尊敬指導教授	.55	.17
12.	對於指導教授的要求或期待，研究生應該要盡力達成*	.51	.29
5.	在特定節日或時刻，研究生應該要向指導教授表示感謝或慰問*	.38	.18
4.	身為研究生，對於許多大小決策，應該要交給指導教授來決定	-.20	.80
3.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聽從指導教授的意見	.04	.73
10.	身為研究生應該盡可能依照指導教授的指示來做事	.10	.71
7.	指導教授如同父母，即便意見有些不同，研究生應該盡量做到不違逆	.06	.60
9.	在許多方面，研究生應該力求表現良好，免得指導教授沒面子*	.23	.48
6.	遇到無法確定的事，研究生應該先詢問指導教授的意見，勿擅自做主張*	.19	.45

註：N = 227，KMO = .899，解釋變異量 = 50.776%。標記*者在後續 EFA 被刪除。

雖然這些題目大致上可分為兩個因素，但有些題目的負荷量不是很高（如：在特定節日或時刻，研究生應該要向指導教授表示感謝或慰問），因此，接著再進行幾次 EFA 的探索，逐步刪去負荷量過低或同時在兩因素都有一定負荷量的題目，得到最終因素分析的結果（見表 3-2）。參考因素負荷量較高的題目，將第一個因素命名為「權威敬重」，第二個因素為「權威服從」。信度分析結果顯示，兩群題目各自都有不錯的信度（權威敬重： $\alpha = .86$ ；權威服從： $\alpha = .79$ ）。

接著，將表 3-2 中兩因素之各題項，各自加總並除以其題數（使其分數範圍落於-3 ~ 3 之間，中點為 0），成為「權威敬重」（4 題）和「權威服從」（4 題）

兩個變項，再各自計算其平均數與標準差。結果發現：整體來說，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都有正的平均值（權威敬重： $M = 1.84, SD = 0.83$ ；權威服從： $M = 0.50, SD = 0.93$ ），且兩個平均數皆顯著地大於 0（權威敬重： $t(226) = 33.50, p < .001$ ；權威服從： $t(226) = 8.16, p < .001$ ）。這樣結果意味著，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背後所代表的價值，在當前社會中仍然相當程度保留著，其中，又以權威敬重更是如此。

表 3-2 義務性權威取向最終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研究二 A）

題號	題目	因素	
		權威敬重	權威服從
11.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的互動，要做到應有的禮節，不可隨便	.95	-.13
8.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態度上要保持恭敬，不可傲慢	.82	-.00
2.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言行舉止要做到謹慎得體，不可輕忽	.74	.07
1.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要尊敬指導教授	.54	.19
3.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聽從指導教授的意見	.04	.80
4.	身為研究生，對於許多大小決策，應該要交給指導教授來決定	-.16	.79
10.	身為研究生應該盡可能依照指導教授的指示來做事	.16	.61
7.	指導教授如同父母，即便意見有些不同，研究生應該盡量做到不違逆	.12	.56
信度（ α 值）		(.86)	(.79)
平均數		1.84	0.50
標準差		0.83	0.93

註： $N = 227$ ， $KMO = .858$ ，解釋變異量 = 57.067%。

五、討論（研究二 A）

透過研究二 A，研究者找到指導教授角色義務的具體內涵。進一步來說，在研究生心目中，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可分為強制積極義務、非強制積極義務、強制消極義務及非強制消極義務等四類。然而，當指導教授執行或違反角色義務，會帶來什麼樣的影響，又會和義務性權威取向產生什麼樣的交互作用？這個問題將在研究二 B 進一步探究。這裡發現的指導教授角色義務之實質內涵與分類結

果，可做為後續研究（研究二 B）編制情境故事之參考。研究二 A 也初步編製了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測量工具。理論上，義務性權威取向包含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而初步結果也顯示，此量表可以分為兩個因素，分別對應於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且分別具有可接受的信度。研究二 B 將以此量表為基礎，做為測量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工具。

第三節 義務性權威取向在上下關係中的功能（研究二 B）

研究二 B 目的在檢驗前面提出的三組假設，分別是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的預測力（假設 1）、上位者（指導教授）執行/違反義務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的影響（假設 2），以及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指導教授）執行/違反義務是否有交互作用效果（假設 3）。為了極大化執行/違反義務之效果，本研究以「強制義務」做為執行/違反義務的操作方式。

一、研究參與者

以研究生為研究對象，碩士（生）或博士（生）均可，共發出問卷 195 份，回收 188 份；其中，大多數（171 人）為在學生（96.6%），少部分（6 人）為已畢業者（3.4%）。剔除有亂答疑慮或反應傾向者（11 份）後，有效問卷為 177 份，此樣本會用來做研究工具的心理特性（信度）分析（見「研究工具」）及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預測效果分析（見表 3-5、表 3-6、表 3-7）。在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與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操弄變項）之交互作用時，將剔除操弄檢核分數過低或過高者（即未符合操弄檢核標準者），作為檢驗交互作用之樣本（ $n = 127$ ）。

有效樣本（ $N = 177$ ）的基本人口變項之分布如下：性別：女性 85（48%），男性 92（52%）；年齡：介於 21 至 40 歲間（ $M = 25.67$ ， $SD = 3.05$ ）；教育程度：

碩士班在學 159 (89.8%)、碩士班畢業 5 (2.8%)、碩專班在學 5 (2.8%)、博士班在學 7 (4.0%)、博士班畢業 1 (0.6%)；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103 (58.2%)、理工醫農 74 (41.8%)。

二、研究設計與程序

本研究的自變項/預測變項為下位者(研究生)的「義務性權威取向」(又分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與上位者(指導教授)「執行/違反角色義務」。其中，義務性權威取向為測量變項，而執行/違反義務則是操弄變項，又分為「執行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與「對照組」(即指導教授做了一件無關痛癢的事)三個組別。

依變項(效標變項)主要為「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另外，也納入「幫忙協助」(指在指導教授有需要時，願意提供協助或幫忙)和「關係維繫」(指在畢業後仍會主動與指導教授維繫關係的意願)，以做為探索和輔助分析之用。依變項測量又將分為執行/違反義務後(即事件發生後/畢業前)和畢業後(透過指導語告知，請參與者想像)，除了檢驗假設外，亦可探究自變項影響的持續性。關係維繫僅在畢業後測量。

根據上述研究設計理念，研究者編製了問卷做為工具(於「研究工具」詳細介紹)。研究程序採個別施測與團體施測並行，由研究者本人及數位研究生各自擔任施測者，將紙本問卷發給符合資格者個別填寫，或是利用課堂空檔和聚會情境，進行團體施測。問卷有三個版本，在施測過程中，採隨機分派方式發出。填完問卷者可獲得 50 元酬賞。

三、研究工具

本研究的工具為紙本問卷(見附錄四)。問卷內容首先測量下位者(研究生)的義務性權威取向及遵從權威取向；接著，以情境短文操弄上位者(指導教授)

執行強制義務（執行強制義務組）、違反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組）或僅是做一件無關義務的事情（對照組），並請參與者根據短文回答相關問題。

情境短文是有關於故事主角（文華）和指導教授的關係與互動之描述，請填答者想像自己「...是故事中的主角（文華），並回答相關問題」。短文第一部分先呈現文華和指導教授的關係描述，內容如下：「文華是某大學的研究生，平時也協助指導教授處理研究或教學事務。文華和指導教授的相處，還算是和諧。在研究或工作上，也還可以配合得來」，請填答者根據描述，以採單一題目（7 點量尺）評估文華和指導教授的整體關係（-3 = 非常不好 ~ 3 = 非常好，0 = 普通）。此為指導教授執行/違反義務前的關係狀態，稱為「事前關係」。事前關係可做為控制變項之用。

短文第二部分呈現指導教授執行義務（執行義務組）或違反義務（違反義務組）的事件，或僅是做一件不是很重要的事情（對照組）。三個問卷版本僅在短文的第二部分有所不同。以執行義務組為例，短文會提到「...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地逐一回答，並給予相當具體可行的建議。...」閱讀短文後，除了填寫操弄檢核的題項，也回答在此事件過後文華與指導教授的整體關係（稱為「事後關係」，題目與「事前關係」相同）及事件過後對指導教授的態度改變程度（單一題項，7 點量尺：-3 = 變得非常負向 ~ 3 = 變得非常正向，0 = 無任何改變）。

緊接著，回答依變項之題項。首先，回答事件過後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以及幫忙協助的意願；再來，指導語會告知「有一天，文華畢業了...」，請填答者回答畢業後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幫忙協助及關係維繫之意願。問卷最後是基本資料，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等。

（一）義務性權威取向

義務性權威取向為研究者自編量表，總共 10 題，分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個分量表，各有 5 題。量表題項主要來自研究二 A 初步編製的題目（表 3-2 的 8 題），在研究二 B 中，又加入「讓指導教授感受到被敬重是研究生

的義務」、「在各方面多順應指導教授是研究生應盡的本分」兩題。作答方式採 7 點量尺，請參與者回答同意或不同意的程度(-3 = 非常不同意 ~ 3 = 非常同意，0 = 中立)。

研究者對此 10 題進行 EFA，以主軸法為因素抽取方法，因素抽取數目以特徵值大於 1、解釋變異量大於 50% 及因素可解釋性做為參考標準，並採 Promax 斜交法進行因素轉軸，結果可抽出兩個因素，累積解釋變異量達 61.66%。第一個因素大致對應於權威敬重，第二個對應於權威服從。雖然這 10 題因素大致符合簡單結構，也就是幾乎各題都是只一個因素上有較高的負荷量，但其中有兩題（題號 3、4）並未落在預定的因素上（見表 3-3）。

表 3-3 義務性權威取向第一次因素分析之負荷量（研究二 B）

題號	題目	因素	
		權威敬重	權威服從
1.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要尊敬指導教授。	.93	-.23
2.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言行舉止要做到謹慎得體，不可輕忽。	.93	-.05
9.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的互動，要做到應有的禮節，不可隨便。	.81	.05
6.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態度上要保持恭敬。	.63	.17
3.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聽從指導教授的意見。*	.57	.24
5.	指導教授如同父母，即便意見有些不同，研究生應該盡量做到不違逆。	-.11	.88
7.	在各方面多順應指導教授是研究生應盡的本分。	-.01	.82
10.	身為研究生，對於許多大小決策，應該要交給指導教授來決定。	-.12	.75
8.	身為研究生應該盡可能依照指導教授的指示來做事。	.22	.59
4.	讓指導教授感受到被敬重是研究生的義務。*	.29	.53

註：N = 177，KMO = .875，解釋變異量 = 61.66%。標記*者在後續 EFA 被刪除。

在考量可解釋性的標準之下，研究者決定刪去這兩題後，再進行一次 EFA，得到最終因素分析結果（見表 3-4）。進一步參考因素負荷量較高者，將第一個因素命名為「權威敬重」，第二個因素則是「權威服從」。兩個因素的因素相關為.51，

同時各自具有不錯的信度（權威敬重： $\alpha = .89$ ；權威服從： $\alpha = .84$ ）。若將表 3-4 兩因素題項，各自加總並除以題數（使其分數範圍落於-3 ~ 3 之間，中點為 0），再各自計算其平均數與標準差，結果發現：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都有正的平均值（權威敬重： $M = 1.79, SD = 0.92$ ；權威服從： $M = 0.45, SD = 1.12$ ），且兩個平均數皆顯著地大於 0（權威敬重： $t(176) = 25.92, p < .001$ ；權威服從： $t(176) = 5.36, p < .001$ ）。此結果和研究二 A 的發現雷同，可相互印證。

表 3-4 義務性權威取向最終因素分析之負荷量（研究二 B）

題號	題目	因素	
		權威敬重	權威服從
1.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要尊敬指導教授。	.90	-.18
2.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言行舉止要做到謹慎得體，不可輕忽。	.89	.00
9.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的互動，要做到應有的禮節，不可隨便。	.81	.08
6.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態度上要保持恭敬。	.64	.18
5.	指導教授如同父母，即便意見有些不同，研究生應該盡量做到不違逆。	-.09	.87
7.	在各方面多順應指導教授是研究生應盡的本分。	.03	.80
10.	身為研究生，對於許多大小決策，應該要交給指導教授來決定。	-.08	.73
8.	身為研究生應該盡可能依照指導教授的指示來做事。	.22	.59
信度 (α)		(.89)	(.84)

註： $N = 177$ ， $KMO = .834$ ，解釋變異量 = 63.75%。

（二）遵從權威取向

遵從權威取向常運用在工商或組織研究（吳宗祐等人，2008；林姿葶、鄭伯壘，2012；Farh et al.,1997），量表題項均來自於楊國樞等人（1991）編製的遵從權威量表（華人「傳統性」量表的分量表，共 15 題），用來測量主管認為人們是否應該遵奉權威者（如長者、輩分及位階較高的人）的信念。過去研究分別是從遵從權威量表中，選用其中部分題項（通常 3~5 題），以測量所謂的遵從權威取

向，在此簡稱「遵從權威」。

本研究採用 Farh 等人 (1997) 選用的 5 題 (例題如：政府首長等於是大家長，一切國事都應聽從他的決定)，再加上吳宗祐等人 (2008) 採用的「服從權威與尊敬長上，是兒童所應學習的美德」一題，以測量下位者 (研究生) 認為人們是否應該遵從權威者的信念，作答方式採七點量尺 (-3 = 非常不同意 ~ 3 = 非常同意)。此六題的信度 (α 值) 為 .73。刪去一題「項目-總分相關」(corrected item-total correlation) 最低者 (題目為「女人婚前接受父親管教，出嫁後則應順從於丈夫」)， α 值可提高至 .76。本研究採 5 題 (加總後平均) 進行後續統計分析。

(三) 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 (操弄變項)

此為操弄變項，以情境短文呈現指導教授執行或違反強制義務之訊息，或僅是做了一件與角色義務不太有關的事情。因此，此變項可分為指導教授執行強制義務 (簡稱「執行義務」、違反強制義務 (簡稱「違反義務」) 及「對照組」三組。情境短文分為兩段。第一段簡單描述短文主角 (文華) 和指導教授之平時相處情形，目的在對故事人物之關係有個大致上的定位，第二段短文才會呈現實驗操弄的訊息，呈現的情境是文華和指導教授正在討論文華的學位論文。

操弄訊息的關鍵內容主要參考研究二 A 之結果 (即指導教授的角色義務內涵)，以「當研究生的研究遇到瓶頸，給予具體的建議」($M = 2.49, SD = 0.73$) 為主軸，編製「執行強制義務」的短文，如下：「文華對論文下了一陣子功夫。後來，文華的論文遇到了瓶頸... 有一天，文華和指導教授在討論論文。文華對論文仍有一些疑問，不斷地向指導教授請教。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地逐一回答，並給予相當具體可行的建議。結束後，文華有一種豁然開朗的感覺，並感受到指導教授對學生的用心。」此外，也參考「沒有瞭解研究生的論文，就給予猛烈批評」($M = -2.41, SD = 0.80$)，編製「違反強制義務」之短文，如下：「文華對論文下了一陣子功夫。後來，文華的論文遇到了瓶頸... 有一天，文華和指導教授在討論論文。文華對論文仍有一些疑問，不斷地向指導教授請教。指導教授卻顯得很

不耐煩，沒有瞭解論文內容就給予猛烈批評。結束後，文華有一種悵然若失的感覺，完全感受不到指導教授對學生的用心。」對照組則不提供關於執行或違反義務之訊息，短文如下：「文華對論文下了一陣子功夫。後來，文華的論文遇到了瓶頸... 有一天，文華和指導教授在討論論文。文華對論文仍有一些疑問，不斷地向指導教授請教。指導教授似乎顯得有點疲憊，於是泡了一壺咖啡並稍做討論。結束後，文華的心中仍有一些疑惑，但也能體諒指導教授最近比較勞累。」

(四) 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 (操弄檢核)

在短文閱讀後，請參與者針對第二段短文描述的指導教授行為 (例如：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地逐一回答，並給予相當具體可行的建議)，以 7 點量尺回答該行為一定要有/不能有的程度 (-3 = 一定不能有 ~ 3 = 一定要有，0 = 可有可無) 與該行為應該/不應該的程度 (-3 = 非常不應該 ~ 3 = 非常應該，0 = 中立)。操弄檢核兩題相關達 .86 ($p < .001$)，直接加總平均後，做為操弄檢核的指標。

(五) 依變項 (效標變項)

本研究主要依變項是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是潛在的 (latent) 性格傾向與信念，測量題項也較為抽象，而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則屬於較具體的行為層次變項，測量題項也較為具體。本研究以行為意願來做為實際行為的趨近指標 (proxy)。另外兩個依變項是幫忙協助和關係維繫，也是以行為意願來趨近實際行為。研究者對這四個依變項各編製 4 道題目，作答方式均是採 7 點量尺 (-3 = 非常不願意 ~ 3 = 非常願意，0 = 中立)。

1. 恭敬行為

恭敬行為指涉下位者和權威者互動時，做出以對方為尊的合宜表現。測量題項包括：「與指導教授說話時，使用尊稱與敬語 (如：老師)」、「遇到指導教授時，表現身為學生該有的行為 (如：問好、起立)」、「在某些特定節日，向指導教授表示感謝與敬意 (如：寫卡片)」、「遇到重要的事情，會先徵詢指導教授的意見，表示尊重」。這些題項具有良好的內部一致性係數 (α 值：畢業前 = .91 畢業後

= .90)，顯示信度良好。

2. 順從反應

順從反應指涉下位者配合或聽從上位者要求或請求的行為反應。測量題項包括：「若指導教授有所召集（如：聚餐、討論），會盡量排除困難去參與」、「即使指導教授要求較多（如：論文品質、工作細節）也會聽從意見，以達到期待」、「對於某些事情，即使一開始和指導教授相左，也會試圖將其意見納入考量」、「對於指導教授不同意的事，會盡量避免去做」。這些題項具有非常好的信度（ α 值：畢業前 = .90 畢業後 = .93）。

3. 幫忙協助

測量題項包括：「指導教授有研究上的需要（如：發問卷），會配合幫忙」、「指導教授有私事需要幫忙（如：搬家），會提供協助」、「如果指導教授需要人手，即使忙碌，也會挺身相助」、「即使犧牲自己的時間或利益，也會盡量幫指導教授的忙」。這些題項具有非常好的信度（ α 值：畢業前 = .93 畢業後 = .94）。

4. 關係維繫（畢業後）

測量題項包括：「主動問候或瞭解指導教授的近況（如：寫信）」、「在某些特定日子，與指導教授見面或聚會（如：拜訪、慶生）」、「向指導教授分享個人重要生活事件（如：結婚、轉換跑道）」、「走出校園後，不再與指導教授有任何聯繫或瓜葛」。最後一題為反向題，給予反向計分。同樣地，這些題項也具有非常高的 α 值（畢業後 = .91）。

四、研究結果

問卷反應中有少數遺漏值，使得資料變成「不完整資料」，亦即每位參與者的變項數目不盡相同；在此種情況下，可採用某些「替代」(replacement) 程序，以適當數值填補遺漏值，以利後續統計分析（如：Regression）之進行 (Lachaud & Renaud, 2011)。本研究採「期望最大化算則」(expectation maximization

algorithms, 簡稱 EM) 的技術來處理並填補遺漏值 (Schafer & Graham, 2002)。

以下, 先進行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效標變項的預測力分析, 接著, 再檢驗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對依變項的影響, 以及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交互作用。

(一) 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預測效果

1. 簡單相關分析

在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預測力前, 先檢視各變項兩兩之間的簡單相關 (見表 3-5)。結果發現, 權威敬重與各個效標變項 (包括畢業前和畢業後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幫忙協助, 以及畢業後的關係維繫) 都有顯著正相關 (r 介於 .22 ~ .47, all $ps < .01$), 同樣地, 權威服從也和這些效標變項有顯著正相關 (r 介於 .19 ~ .29, all $ps < .01$)。這樣的結果似乎意味著, 義務性權威取向, 不論是權威敬重或權威服從, 對效標變項都有一定的預測力, 也和假設 1 相符。

本研究以遵從權威做為與義務性權威取向區辨的變項。從簡單相關來看, 遵從權威分別和權威敬重有顯著正相關 ($r = .16, p < .05$), 也和權威服從都有顯著正相關 ($r = .36, p < .001$)。乍看之下, 義務性權威取向和遵從權威有正相關, 顯示彼此有重疊之處, 可能是指向類似的概念, 但是, 若從其他兩個層面來看, 這兩組變項卻展現出很大不同。

首先, 從變項的平均數來看, 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都是偏正向且都顯著大於中點 (0 分); 權威敬重: $M = 1.79, SD = 0.92, t(176) = 25.92, p < .001$; 權威服從: $M = 0.45, SD = 1.12, t(176) = 5.36, p < .001$ 。然而, 遵從權威的平均數則是偏負向且顯著小於中點 (0); 遵從權威: $M = -0.59, SD = 1.05, t(176) = -7.48, p < .001$ 。這樣的結果顯示, 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背後代表的信念大致上受到社會所贊同 (特別是權威敬重), 但對許多人而言, 已經不大能夠接受遵從權威背後的信念或價值。

再者, 從這些有關權威的變項與效標變項之關係來看, 可以發現, 權威敬重

和權威服從分別和效標變項都有顯著正相關 (r 介於 .19 ~ .47, all $ps < .01$)，但遵從權威和所有效標變項均無顯著相關 (r 介於 -.06 ~ .01, all $ps > .05$)。這樣的結果顯示，在現今社會中，遵從權威似乎已經漸失去其作用。然而，在整體考量下，這些有關權威的預測變項對效標變項是否存在預測效果，將透過階層迴歸分析（可控制彼此的效果）來進一步檢視。

2. 階層迴歸分析：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預測力

為了瞭解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的預測效果，本研究進行一系列階層迴歸分析。首先，在迴歸模式中放入控制變項（性別、年齡、學科領域、事前關係）；其次，放入遵從權威；最後，再放入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以檢視控制所有相關變項後，兩者對於效標變項之效果是否達顯著水準。各預測變項 VIF 值介於 1.12 ~ 3.79 (< 10)，顯示未受到「多元共線」(multi-collinearity)威脅 (Hair, Anderson, Tatham, & Black, 1998)。

首先，檢視義務性權威取向對事件發生後（畢業前）的效標變項之預測力。從表 3-6 可看到，在排除控制變項之解釋量後，遵從權威對畢業前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及幫忙協助，均無任何顯著效果，也沒有顯著增加任何解釋力（見表 3-6 的 M2）。接著，再放入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者可以對畢業前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及幫忙協助，各增加 14% ($\Delta R^2 = .14, \Delta F(2, 169) = 16.36, p < .001$)、14% ($\Delta R^2 = .14, \Delta F(2, 169) = 16.20, p < .001$) 及 10% ($\Delta R^2 = .10, \Delta F(2, 169) = 10.20, p < .001$) 的解釋量（見表 3-6 的各 M3）。這樣的結果顯示，義務性權威取向確實能有效地解釋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對幫忙協助也有顯著效果。

進一步表 3-6 的標準化迴歸係數（見 M3）。在預測畢業前恭敬行為上，權威敬重 ($\beta = .33, p < .001$) 有顯著效果，支持了假設 1-1：權威敬重對恭敬行為有正向預測力。在預測畢業前順從反應上，權威敬重有顯著的正向效果 ($\beta = .34, p < .001$)，而權威服從的預測值則未達顯著 ($\beta = .13, p = .12$)。然而，在預測畢業前幫忙協助上，權威敬重 ($\beta = .18, p < .05$) 和權威服從 ($\beta = .24, p < .01$) 均有顯著正向效果，且權威服從有較高的預測值。某種程度上，幫忙協助可視為另一

種順從的表現，當中涉及到當指導教授有所請託時，下位者是否願意接受或配合。因此，假設 1-2（權威服從對順從反應有正向預測力）獲得部分支持。

接著，檢視義務性權威取向對畢業後的效標變項之預測力。從表 3-7 可看到，在排除控制變項之解釋量後，遵從權威對畢業後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幫忙協助及關係維繫，幾乎無任何顯著的效果（見表 3-7 的 M2）。接著，再放入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者可以對畢業後的恭敬行為、順從反應、幫忙協助及關係維繫，各增加 12% ($\Delta R^2 = .12, \Delta F(2, 169) = 15.70, p < .001$)、6% ($\Delta R^2 = .06, \Delta F(2, 169) = 6.54, p < .01$)、4% ($\Delta R^2 = .04, \Delta F(2, 169) = 3.51, p < .05$) 及 7% ($\Delta R^2 = .07, \Delta F(2, 169) = 7.87, p < .001$) 的解釋量（見表 3-7 的 M3）。以上結果顯示，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效果不僅限於當下的關係，而是可以延續到畢業之後。

進一步表 3-7 的標準化迴歸係數。在預測畢業後的恭敬行為方面，權威敬重 ($\beta = .31, p < .001$) 有顯著的正向效果，再度支持假設 1-1：權威敬重對恭敬行為有正向預測力。在預測畢業後的順從反應上，權威服從有顯著的效果 ($\beta = .22, p < .01$)，支持假設 1-2：權威服從對順從反應有正向預測力。在畢業後的幫忙協助方面，權威服從有邊緣顯著的正向效果 ($\beta = .16, p = .067$)，而權威敬重則無顯著預測力 ($\beta = .08, p = .379$)，此結果為假設 1-2 增添一份註腳。最後，對於畢業後的關係維繫，權威敬重有顯著的正向效果 ($\beta = .24, p < .01$)，而權威服從僅達邊緣顯著 ($\beta = .07, p = .357$)。

以上結果大致上支持研究假設 1，亦即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具有顯著的預測力，且兩者各自有其擅長預測的行為或反應。此外，在控制了遵從權威取向後，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仍有顯著的預測力。這意味著，義務性權威取向不同於舊有的遵從權威之概念，因此，在解釋人們與權威互動時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甚至是在幫忙協助及關係維繫的意圖上，義務性權威取向均有其獨特性或無可替代的重要性。

值得注意的，義務性權威取向的效果不限於當下關係，而是可以延續到畢業之後。這意味著，即便脫離與指導教授之間的權力關係（如：指導教授具有打分

權)，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較強的人依然願意對指導教授（上位者）恭敬，也願意順從指導教授、給予幫忙，並維持一定的關係。這些結果更加彰顯出，義務性權威取向確實是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構念，而不只是一種工具或功利性的構念，也意味著「一日為師、終身為父（母）」的文化傳統仍相當程度繼續存在著。



表 3-5 階層迴歸（義務性權威取向預測力）中所有變項之相關矩陣

變項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 性別	—														
2. 年齡	.22**	—													
3. 學科領域	.10	.07	—												
4. 事前關係	-.03	.01	-.01	—											
5. 遵從權威	-.18*	.07	-.22**	.03	(.76)										
6. 權威敬重	-.10	-.04	-.10	.37***	.16*	(.89)									
7. 權威服從	.06	.03	-.01	.12	.36***	.46***	(.84)								
8. 恭敬行為(前)	-.04	.06	.03	.39***	-.02	.46***	.27***	(.91)							
9. 順從反應(前)	-.00	.03	.02	.36***	.01	.46***	.28***	.84***	(.90)						
10. 幫忙協助(前)	.08	.05	.09	.25**	-.04	.31***	.29***	.77***	.79***	(.93)					
11. 恭敬行為(後)	.01	.06	.06	.49***	.00	.47***	.28***	.80***	.74***	.67***	(.90)				
12. 順從反應(後)	.08	.10	.08	.35***	-.01	.27***	.27***	.64***	.67***	.67***	.83***	(.93)			
13. 幫忙協助(後)	.05	.03	.13	.32***	-.06	.22**	.19**	.61***	.58***	.75***	.74***	.85***	(.94)		
14. 關係維繫(後)	.06	.07	.13	.45***	-.05	.37***	.20**	.76***	.67***	.70***	.85***	.77***	.79***	(.91)	
平均數	—	25.67	—	1.13	-0.59	1.79	0.45	1.32	1.11	0.50	1.10	0.43	0.11	0.55	
標準差	—	3.05	—	0.89	1.05	0.92	1.12	1.25	1.18	1.41	1.26	1.35	1.54	1.45	

註：N = 177。性別和學科領域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前)表示事件發生後/畢業前，(後)則表示畢業後。變項 4~15 的分數範圍均是介於-3~3 之間，以 0 為中點。()內數字為該變項之 α 值。

* $p < .05$. ** $p < .01$. *** $p < .001$. (雙側)

表 3-6 義務性權威取向為預測變項之階層迴歸分析（畢業前）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事件發生後/畢業前）								
	恭敬行為			順從反應			幫忙協助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性別	-.03	-.03	-.04	.01	.01	.01	.08	.08	.06
年齡	.06	.06	.08	.03	.03	.04	.03	.03	.04
學科領域	.04	.03	.04	.02	.02	.03	.08	.08	.07
事前關係	.39***	.39***	.26***	.36***	.36***	.22**	.26***	.26***	.16*
遵從權威		-.03	-.12+		.01	-.09		-.02	-.13+
權威敬重			.33***			.34***			.18*
權威服從			.13+			.13			.23**
R^2	.16	.16	.31	.13	.13	.27	.08	.08	.18
F 值	8.03***	6.42***	10.08***	6.47***	5.15***	8.96***	3.72**	2.98*	5.27***
自由度	(4, 172)	(5, 171)	(7, 169)	(4, 172)	(5, 171)	(7, 169)	(4, 172)	(5, 171)	(7, 169)
ΔR^2		.00	.14		.00	.14		.00	.10
ΔF 值		0.15	16.36***		0.02	16.20***		0.73	10.20***
自由度		(1, 171)	(2, 169)		(1, 171)	(2, 169)		(1, 171)	(2, 169)

註：N = 177。表中數字除了 R^2 、 F 值及自由度外，其餘皆為標準化迴歸係數。性別和學科領域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VIF介於 1.12 ~ 3.79。
 $+p < .10$. $*p < .05$. $**p < .01$. $***p < .001$. (雙側)

表 3-7 義務性權威取向為預測變項之階層迴歸分析（畢業後）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畢業後）											
	恭敬行為			順從反應			幫忙協助			關係維繫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性別	.02	.02	.02	.08	.08	.05	.06	.05	.03	.07	.06	.06
年齡	.05	.05	.06	.07	.07	.08	.01	.01	.02	.04	.05	.05
學科領域	.06	.06	.07	.07	.07	.06	.13+	.12	.11	.13+	.12+	.13+
事前關係	.49***	.49***	.36**	.36***	.36***	.30**	.32***	.32***	.28***	.46***	.45***	.36***
遵從權威		.00	-.09		.01	-.09		-.03	-.10		-.02	-.08
權威敬重			.31***			.08			.08			.24**
權威服從			.12			.22**			.16+			.07
R^2	.24	.24	.34	.15	.15	.21	.12	.12	.16	.23	.23	.30
F 值	13.85***	11.02***	13.71***	7.27***	5.79***	6.27***	5.95***	4.77***	4.51***	12.72***	10.15***	10.08***
自由度	(4, 172)	(5, 171)	(7, 169)	(4, 172)	(5, 171)	(7, 169)	(4, 172)	(5, 171)	(7, 169)	(4, 172)	(5, 171)	(7, 169)
ΔR^2		.00	.12		.00	.06		.00	.04		.00	.07
ΔF 值		0.00	15.70***		0.01	6.54**		0.16	3.51*		0.11	7.87***
自由度		(1, 171)	(2, 169)		(1, 171)	(2, 169)		(1, 171)	(2, 169)		(1, 171)	(2, 169)

註：N = 177。表中數字除了 R^2 、 F 值及自由度外，其餘皆為標準化迴歸係數。性別和學科領域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VIF介於 1.12 ~ 3.79。

+ $p < .10$. * $p < .05$. ** $p < .01$. *** $p < .001$. (雙側)

(二) 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效果及其與義務性權威取向之交互作用

1. 操弄檢核

在檢驗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效果前，研究者以此操弄變項為自變項，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為依變項，進行單因子ANOVA做操弄檢核。結果發現（見表 3-8）：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對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有顯著的效果， $F(2, 174) = 196.63, p < .001, \text{partial } \eta^2 = .69$ ，這樣的結果表示自變項操弄是有效果的。然而，進一步檢視各組別的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之分數，可以發現：執行強制義務組、對照組和違反強制義務組的平均數分別為 1.95 ($SD = 0.85$)、0.81 ($SD = 0.75$) 及 -1.35 ($SD = 1.11$)，並不是完全符合本研究對強制義務的操作定義。

表 3-8 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在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之差異（操弄檢核）

行為應該/ 不應該程度	指導教授執行/違反強制義務			整體
	執行強制義務	對照組	違反強制義務	
全體樣本	$n = 62$	$n = 59$	$n = 56$	$N = 177$
	1.95	0.81	-1.35	0.53
	(0.85)	(0.75)	(1.11)	(1.64)
保留樣本	$n = 50$	$n = 46$	$n = 31$	$N = 127$
	2.29	0.51	-2.14	0.56
	(0.51)	(.055)	(0.52)	(1.81)

註：所有分數介於-3 ~ 3 之間，中點為 0。() 內的數字為標準差。

由於本研究欲操弄執行/違反強制義務（而非僅是引發執行或違反義務的知覺），在操作定義上，執行強制義務組的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平均數應達到 2 以上，違反強制義務的平均數則應落在 -2 以下，對照組僅需落在 0 上下（界定為 -1 ~ 1）即可，因此，研究者各從三組樣本中，各自刪除距離標準過大者，形成「保

留樣本」($N = 127$)。接著，再以保留樣本進行單因子ANOVA，結果發現：指導教授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對於行為應該/不應該程度有更為明顯的效果， $F(2, 124) = 697.04, p < .001, \text{partial } \eta^2 = .92$ ；執行強制義務組、對照組和違反強制義務組的平均數分別為 2.29 ($SD = 0.51$)、0.51 ($SD = 0.55$) 及 -2.14 ($SD = 0.52$)，符合操作定義的標準。後續關於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主要效果及其與義務性權威取向之交互作用（即以下的階層迴歸分析），均以此保留樣本 ($N = 127$) 進行分析^{註6}。

2. 階層迴歸分析

為了瞭解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效果，更重要地，瞭解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交互作用，本研究進行一系列「階層迴歸分析」(hierarchical regression)。

(1) 虛擬變項與交互作用項

由於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屬於類別變項（三個組別），為了讓類別變項可以進入迴歸分析，故採取虛擬編碼 (dummy coding) 方式，將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拆成兩個虛擬變項。第一個虛擬變項稱為「執行強制義務」，將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組編碼為 1，其餘兩組皆為 0；第二個虛擬變項稱為「違反強制義務」，將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組編碼為 1，其餘兩組皆為 0。這樣的編碼方式等於是以前對照組為參照組別，第一個虛擬變項「執行強制義務」反映的是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組和對照組之差異，而第二個虛擬變項「違反強制義務」則是反映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組和對照組之差異。

另外，為了檢驗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交互作用，研究者將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分別與兩個虛擬變項相乘，也將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彼此相乘，創造出五個交互作用項。為了避免多元共線性的問題，研究者先將連續變項（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各自進行「置中」(centering)，再進行變項相乘。在階層迴歸分析中，第一步先放入性別、年齡、學科領域、事前關係，再加上遵從權威取向，做為控制變項；第二步是放入權威敬重、權威服從、執行強制

義務（虛擬變項）及違反強制義務（虛擬變項），做為主要效果項；最後，再放入所有兩兩交互作用項（共五項）。這樣的做法可以檢驗所有主要效果項，也可以檢視控制所有相關效果後，交互作用是否達顯著。各預測變項 VIF 值介於 1.05 ~ 3.68 (< 10)，顯示未受到「多元共線」的威脅 (Hair et al., 1998)。

(2) 主要效果檢驗 (假設 1 和假設 2)

結果顯示：加入執行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及交互作用項之後，大致而言，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對效標變項仍有顯著的預測力(見表 3-9 和表 3-10 之 M3)。進一步來看，權威敬重可以預測畢業前的恭敬行為 ($\beta = .29, p < .01$) 和順從反應 ($\beta = .25, p < .01$)，也可以預測畢業後的恭敬行為 ($\beta = .37, p < .01$) 和關係維繫 ($\beta = .26, p < .01$)；權威服從則可以預測畢業前的順從反應 ($\beta = .20, p = .088$) 和幫忙協助 ($\beta = .22, p = .074$)，也可預測畢業後的順從反應 ($\beta = .24, p = .065$) 和幫忙協助 ($\beta = .22, p = .073$)^{註7}。這樣的結果大致上和假設 1 相符。

接著，檢視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兩個虛擬變項）的主要效果。結果發現(表 3-9、表 3-10 之 M3)，若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做了一定要做的行為)，相較於對照組，不論是在畢業前或畢業後，下位者都會有較多的順從反應(畢業前： $\beta = .18, p < .05$ ；畢業後： $\beta = .16, p < .05$)和幫忙協助(畢業前： $\beta = .15, p = .052$ ；畢業後： $\beta = .17, p < .05$)；但是結果並未發現執行強制義務(相較於對照組)後，下位者會有更多恭敬行為(畢業前： $\beta = .04, p = .522$ ；畢業後： $\beta = .01, p = .896$)和關係維繫意圖(畢業後： $\beta = .08, p = .279$)。這樣的結果部分支持假設 2-1。

從表 3-9 和表 3-10 (M3) 來看，若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做了一定不可做的行為)，相較於對照組，不論是在畢業前或畢業後，下位者都會有較少的恭敬行為(畢業前： $\beta = -.49, p < .001$ ；畢業後： $\beta = -.43, p < .001$)、順從反應(畢業前： $\beta = -.36, p < .001$ ；畢業後： $\beta = -.41, p < .001$)和幫忙協助(畢業前： $\beta = -.46, p < .001$ ；畢業後： $\beta = -.45, p < .001$)，畢業後的關係維繫意圖(畢業後： $\beta = -.50, p < .001$)也大幅降低。這樣的結果完全支持假設 2-2。

表 3-9 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畢業前）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事件發生後/畢業前）								
	恭敬行為			順從反應			幫忙協助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控制變項									
性別	-.01	-.03	-.02	.05	.05	.04	.11	.08	.03
年齡	.04	.08	.09	-.01	.03	.07	-.07	-.01	.03
學科領域	.06	.02	.03	.05	.02	.02	.07	.02	.01
事前關係	.47***	.22**	.22**	.44***	.18*	.18*	.30**	.07	.06
遵從權威	-.05	-.17**	-.16*	.02	-.11	-.11	-.02	-.17*	-.20**
主要效果									
權威敬重		.36***	.29**		.36***	.25*		.23**	.06
權威服從		.10	.11		.12	.20+		.15+	.22+
執行強制義務		.04	.04		.17*	.18*		.17*	.15+
違反強制義務		-.51***	-.49***		-.37***	-.36***		-.46***	-.46***
交互作用									
敬重*執行			.03			.11			.29**
敬重*違反			.16*			.12			.03
敬重*服從			.05			-.06			-.02
服從*執行			-.02			-.14			-.16
服從*違反			-.01			-.11			.02
R^2	.23	.66	.68	.19	.55	.57	.10	.50	.53
F 值	7.01***	25.36***	16.73***	5.77***	16.08***	10.61***	2.81*	12.93***	9.16***
自由度	(5, 121)	(9, 117)	(14, 112)	(5, 121)	(9, 117)	(14, 112)	(5, 121)	(9, 117)	(14, 112)
ΔR^2		.44	.02		.36	.02		.40	.04
ΔF 值		37.57***	1.06		23.59***	0.89		23.02***	1.69
自由度		(4, 117)	(5, 112)		(4, 117)	(5, 112)		(4, 117)	(5, 112)

註：N = 127。表中數字除了 R^2 、 F 值及自由度外，其餘為標準化迴歸係數。性別、學科領域、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拆成「執行強制義務」（執行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和「違反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兩個虛擬變項。交互作用項：敬重 = 權威敬重，服從 = 權威服從，執行 = 執行強制義務，違反 = 違反強制義務。VIF介於 1.05 ~ 3.68。

+ $p < .10$. * $p < .05$. ** $p < .01$. *** $p < .001$.（雙側）

表 3-10 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畢業後）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畢業後）											
	恭敬行為			順從反應			幫忙協助			關係維繫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控制變項												
性別	.04	.03	.03	.15+	.11	.08	.13	.09	.03	.08	.06	.05
年齡	.01	.05	.05	.04	.10	.13+	-.05	.01	.05	.06	.10+	.12+
學科領域	.04	-.00	.01	.04	-.02	-.01	.06	.01	.00	.13	.08	.09
事前關係	.46***	.22**	.24**	.35***	.13+	.16*	.30**	.09	.11	.45***	.22**	.24**
遵從權威	-.01	-.14*	-.14+	.04	-.12	-.14+	.01	-.13	-.18*	-.01	-.12+	-.14*
主要效果												
權威敬重		.37***	.37**		.18*	.09		.16*	.00		.31***	.26**
權威服從		.13+	.10		.19*	.24+		.14	.22+		.06	.05
執行強制義務		.00	.01		.15+	.16*		.18*	.17*		.08	.08
違反強制義務		-.45***	-.43***		-.44***	-.41***		-.48***	-.45***		-.52***	-.50***
交互作用												
敬重*執行			-.05			.08			.26*			.05
敬重*違反			.05			.03			-.03			.03
敬重*服從			-.07			-.09			-.08			-.01
服從*執行			.04			-.11			-.21+			-.05
服從*違反			.02			.07			.11			.10
R ²	.21	.61	.62	.14	.49	.52	.11	.48	.54	.22	.63	.64
F 值	6.45***	19.92***	12.78***	3.90**	12.47***	8.49***	2.74*	11.97***	9.22***	6.62***	22.03***	14.26***
自由度	(5, 121)	(9, 117)	(14, 112)	(5, 121)	(9, 117)	(14, 112)	(5, 121)	(9, 117)	(14, 112)	(5, 121)	(9, 117)	(14, 112)
ΔR ²		.40	.01		.35	.03		.38	.06		.42	.01
ΔF 值		29.24***	0.57		20.10***	1.17		21.22***	2.70*		32.64***	0.73
自由度		(4, 117)	(5, 112)		(4, 117)	(5, 112)		(4, 117)	(5, 112)		(4, 117)	(5, 112)

註：N = 127。表中數字除了R²、F值及自由度外，其餘為標準化迴歸係數。性別、學科領域、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拆成「執行強制義務」（執行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和「違反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兩個虛擬變項。交互作用項：敬重 = 權威敬重，服從 = 權威服從，執行 = 執行強制義務，違反 = 違反強制義務。VIF介於 1.05 ~ 3.68。
+p < .10. *p < .05. **p < .01. ***p < .001.（雙側）

(3)交互作用檢驗（假設 3）

首先，檢視執行強制義務分別和權威敬重與權威服從之交互作用。結果發現：不論是畢業前或畢業後，執行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於恭敬行為（畢業前： $\beta = .03, p = .753$ ；畢業後： $\beta = -.05, p = .598$ ）和順從反應（畢業前： $\beta = .11, p = .306$ ；畢業後： $\beta = .08, p = .494$ ）的交互作用效果均未達顯著；此外，不論是畢業前或畢業後，執行強制義務和權威服從對於恭敬行為（畢業前： $\beta = -.02, p = .805$ ；畢業後： $\beta = .04, p = .688$ ）和順從反應（畢業前： $\beta = -.14, p = .222$ ；畢業後： $\beta = -.11, p = .362$ ）的交互作用效果也都未達顯著。因此，在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方面，並未發現義務性權威取向對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有任何調節作用。

然而，在對指導教授的幫忙協助上，不論是畢業前或畢業後，權威敬重和執行強制義務有顯著的交互作用（畢業前： $\beta = .29, p < .01$ ；畢業後： $\beta = .26, p < .05$ ）。進一步檢視其交互作用的型態（見圖 3-1、圖 3-2），可以發現：在幫忙協助方面，隨著權威敬重愈強，執行強制義務組和對照組的差異（執行強制義務大於對照組）也愈大，但在權威敬重較弱的情況下，執行強制義務組和對照組則沒有明顯差異；也就是說，執行強制義務可提高幫忙協助之意願，會隨著權威敬重愈強而強化了。整體來看，假設 3-1（義務性權威取向會「調節」（強化）執行強制義務的效果）只獲得部分支持。

接著，檢視違反強制義務分別和權威敬重與權威服從之交互作用。結果發現：違反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各效標變項，皆無顯著交互作用（畢業後恭敬行為： $\beta = .05, p = .606$ ；畢業前順從反應： $\beta = .12, p = .206$ ；畢業後順從反應： $\beta = .03, p = .755$ ；畢業前幫忙協助： $\beta = .03, p = .724$ ；畢業後幫忙協助： $\beta = -.03, p = .776$ ；畢業後關係維繫： $\beta = .02, p = .743$ ），唯一例外是畢業前恭敬行為（ $\beta = .16, p < .05$ ）。此外，違反強制義務和權威服從對各效標變項，也都沒有顯著交互作用（畢業前恭敬行為： $\beta = -.01, p = .874$ ；畢業後恭敬行為： $\beta = .02, p = .792$ ；畢業前順從反應： $\beta = -.11, p = .233$ ；畢業後順從反應： $\beta = .07, p = .471$ ；畢業前幫忙協助： $\beta = .02, p = .864$ ；畢業後幫忙協助： $\beta = .11, p = .252$ ；畢業後關係維繫： $\beta = .10, p = .24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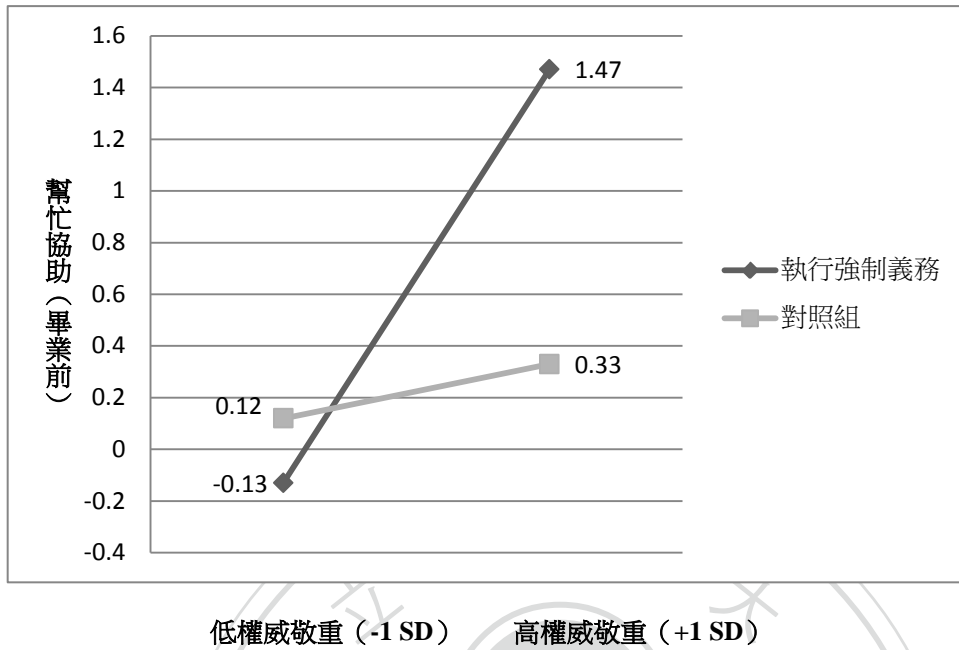


圖 3-1：執行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畢業前幫忙協助之交互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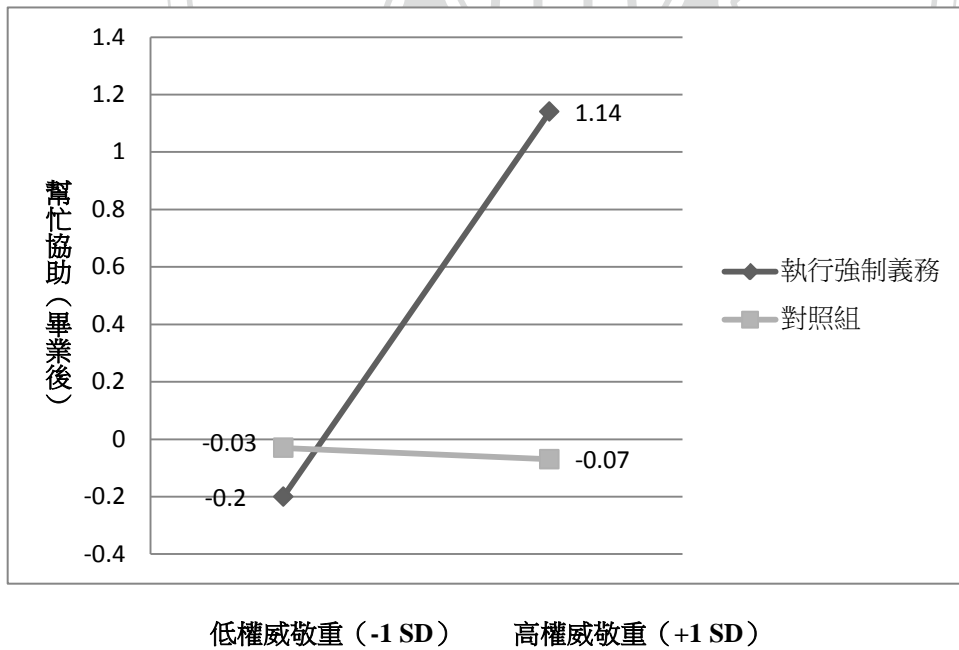


圖 3-2：執行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畢業後幫忙協助之交互作用

進一步檢視違反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唯一達顯著的交互作用型態(見圖 3-3)，可以發現(見圖 3-3)：相較於對照組，違反強制義務會大幅減少畢業前的恭敬行為，但對權威敬重較強的人，這樣的減少幅度是比較小的，亦即權威敬重有緩衝的作用。不過，就整體而言，不論義務性權威取向高或低，當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都會減少人們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也會降低人們協助幫忙上位者或與上位者維繫關係之意願。也就是說，在多數情況下，對義務性權威取向高和低者，違反強制義務都會產生負向效果，且影響程度基本上是差不多的。因此，這樣的結果較支持假設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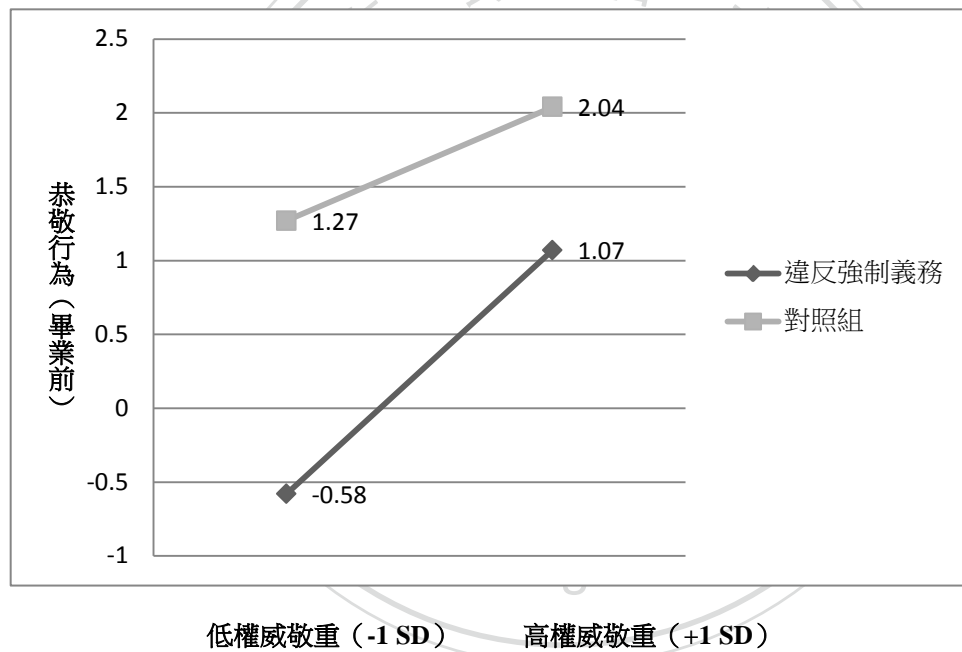


圖 3-3：違反強制義務和權威敬重對畢業前恭敬行為之交互作用

五、討論（研究二 B）

研究二B在研究二A的基礎上進行研究設計，以展現出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在上下關係中的作用，並探究權威取向義務性之基本性質。大致而言，研究二的多數假設在此均獲得支持。整體來說，研究二B顯示，義務性權威取向能預測上下

互動的下位者行為，另外，對於權威取向的義務性之性質，結果也顯示較偏向於相對倫理。研究二B參考研究二A結果，選擇適當的內容（指導教授做了某些行為），編製情境短文操弄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經操弄檢核後發現，對有些樣本而言，執行強制義務和違反強制義務的短文未能達到預期強度，特別是違反強制義務的組別，流失掉較多樣本。究其原因，很可能是短文中的部分訊息，稀釋掉了關鍵訊息的強度。為了避免流失樣本和保留樣本有系統性差異，造成研究推論上的問題，研究者也對這兩組進行幾個人口變項的比較，結果發現並無系統差異^{註8}。後續研究在編製短文時，對於短文中其他訊息的稀釋效應可能要多留意。關於義務性權威取向的理論意涵，將於研究二的結論一併說明。

第四節 綜合討論（研究二）

華人社會向來認為是屬於關係本位或關係主義的。關係本位，也是倫理本位之意，重視對偶關係中的角色義務。從傳統到當今社會，角色義務都是影響華人在人際互動時的重要考量與因素（許詩淇、黃曬莉，2009；黃光國，2004 楊國樞，1993a）。從本土研究取徑出發，研究者認為，華人權威取向有一部分立基於傳統文化中的角色義務，並提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個概念，合稱為義務性權威取向。為了展現義務性權威取向之理論構念效度，研究二主要目的便是探究義務性權威取向在上下關係中扮演的功能，包括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於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的預測力，以及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後，義務性權威取向發揮怎樣的作用。

一、解釋過去的構念所不能解釋者

在本土心理學進程中，過去研究曾提出傳統性的概念並發展出測量工具，「遵從權威」則是傳統性的重要成分之一（楊國樞等人，1991）。後來，遵從權威之

概念也援用至工商心理學的研究，稱為「遵從權威取向」(吳宗祐等人，2008；林姿葶、鄭伯壘，2012)，其測量工具也是來自遵從權威的題項，但較為精簡。不論是早期的遵從權威或近期的遵從權威取向，大致上，均指向同一個概念，差別不大。

義務性權威取向，看似和遵從權威取向類似，但實質上不然。從其內涵觀之，遵從權威取向是一種跨情境、全面性的順從、尊重及信賴權威的性格特質(楊國樞等人，1991)，但義務性權威取向則是在關係脈絡下的特質取向，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概念並區分為敬重和服從。相較之下，遵從權威的概念也比較接近於西方的權威性人格。

從實徵結果來看，在預測人們與權威互動時的行為，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確實發揮其作用。尤其是，控制舊有的權威遵從取向後，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仍有顯著的預測力且各有其擅長預測的效標。此外，即便在畢業後，義務性權威取向仍然發揮著其作用。這顯示，研究者提出的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不但符合理論建構效度(一種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構念)，而且還能預測舊有概念(遵從權威取向)所不能預測的行為，具有理論上的貢獻與價值。

二、所謂的「義務性」為何？

為了探究權威取向的義務性之性質，本研究將義務性權威取向放在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的脈絡下來探討。整體而言，只要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幾乎在所有情況下都會大幅減少下位者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也會減少幫忙協助和維繫關係之意願，而且不論義務性權威取向的高低，減少的幅度都差不多。這顯示，義務性權威取向並未調節上位者違反強制義務的負向效果，故較支持權威取向的義務性屬於相對倫理。

另外，當上位者克盡強制義務，在多數情況下會增加下位者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以及幫忙協助和維繫關係意願。此外，結果也顯示，對於義務性權威取

向較強的人，若上位者克盡強制義務，他們確實「更」會以某些行為（幫忙協助）回報之。因此，有部分證據說明了義務性是屬於相互性的相對倫理。然而，在更多的情況下，不論義務性權威取向是強或弱，在人們回報上位者執行強制義務上的程度，並無太大差別。

根據以上說明，整體上，權威取向的角色義務基礎，不是立基在絕對性的權威之上，這和目前相關文獻是吻合的（林文瑛、王震武，1995；許詩淇、黃曬莉，2009；葉光輝，1997）。然而，如果說權威取向的義務性是建立在相對倫理之上，那麼，為何上位者執行角色義務後，義務性權威取向的強化效果不是太明顯？這個問題將在下一項討論一起說明。

三、執行/違反強制義務的不對稱效果

研究二 B 也檢驗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對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的影響。結果發現，執行強制義務對部分依變項有顯著影響，而違反強制義務對所有依變項都有顯著影響；再者，違反強制義務的影響效果，都比執行強制義務來得強烈。由此觀之，執行強制義務和違反強制義務的效果，呈現出相當程度的不對稱性，而過去研究也發現到類似的情形（許詩淇、黃曬莉，2009）。

若從演化的觀點來看，人們對於負向訊息或事件特別敏感，故違反強制義務造成強烈的負面效果是可以理解的。那麼，為何執行強制義務的正面效果，相對而言比較弱？從單純名分關係走向深度關係（情感性關係、實性和諧），並不是一蹴可幾，需要一段時間的相處互動（楊中芳，1999），並在關係中「持續地」各盡角色義務（黃曬莉、許詩淇，2006）。因此，執行強制義務若要達到跟違反強制義務一樣的效果，可能需要多次性且持續性的執行義務；此時，義務性權威取向對於執行強制義務的強化效果，可能才會比較穩定而明顯。

簡言之，違反強制義務的作為，只要出現一次影響就很大，但執行強制義務的作為可能必須在關係進程持續進行，逐漸累積其深度。本研究對執行/違反強

制義務的操弄，只有呈現一次作為，後續研究可改用呈現多次作為之訊息。在上位者持續執行強制義務之後，義務性權威取向較強的人，應當會以更多恭敬和順從反應回報之。



第四章 權威敏感的實存性與普遍性（研究三）

第一節 前言

研究一指出，權威取向的形成，最後會進入習慣性階段；在此階段時，先前階段習得的心理與行為模式，都會變成一套習慣化的系統，也會衍生出權威敏感的心理特徵。研究三的目的即是透過權威敏感，以展現權威取向具有習慣化的特色。權威敏感指人們在說話或做事前，會習慣性的留意是否有長上或長輩(權威)在場，並習慣性地表現出恭敬的行為舉止（如果有權威出現或在場的話）。簡言之，權威敏感可視為一個歷程，始於習慣性的權威覺察，緊接著是自動化的恭敬行為，且帶有一些拘謹或不自在。那麼，在華人社會中，權威敏感是否為一種文化慣性？

先前，研究者曾提到，權威敏感在華人社會中很可能具有人際適應上的功能（如：維繫上下關係和諧），故很可能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再加上權威敏感本身是一種習慣性反應，因此，在華人社會中，權威敏感很可能是一種文化慣性。研究一以特則式的方法，具體化了權威敏感的概念，而研究三將透過通則式的量化研究，將特則式陳述轉化為可以操作或測量的概念，以瞭解權威敏感在更廣大社會中的實存性及普遍性。具體的研究問題包括：權威覺察的普遍性如何？在權威覺察後，若發覺權威在場，人們是否會有恭敬的相應行為？權威敏感是否為習慣性的反應？

為了探究以上問題，研究者先對權威敏感進行整體初探。由於權威敏感界定為習慣性反應，研究者根據權威敏感的概念來設計問卷，廣泛收集權威在場時人們的「自發性反應」(spontaneous responses)，藉此反映出習慣反應的特色。問卷編製細節見以下研究三 A。

第二節 權威敏感之初探（研究三 A）

研究三 A 針對權威敏感的概念，做一個全面性、整體性的探索。研究者以權威敏感的構念做為引導，先設計一份開放式問卷，以收集各種可能的反應（前導研究），接著，再將這些反應加以整理，再加上參考質性研究資料，編製成能夠反映權威敏感歷程的結構式問卷（正式研究）進行施測。

前導研究（研究三 A）

一、研究參與者

所有填答問卷者共 40 人，皆為在學或應屆畢業之大學生或研究生。扣除無效問卷後，有效樣本為 36 人。基本人口變項之分布，性別：女 18 人（50%）、男性 18 人（50%）；年齡：介於 19 至 40 歲間（ $M = 24.39, SD = 4.36$ ）；教育程度：大學部 20（55.6%）、碩士班 13（36.1%）、博士班 3（8.3%）。

二、研究工具與程序

研究工具為半開放式問卷，以線上問卷形式進行施測。蒐集資料時間約在 2012 年 7 月。問卷首先詢問參與者是否會在人際場合中看看周遭有無輩份或職位比自己高的人[問法：在一個人際場合（如：家庭聚會、謝師宴、研討會場、公司聚餐...）中，你是否會看看周遭有無輩份或職位比你高的人（即長輩/師長/長官）？]，並試圖說明可能的原因（承上，請說明為什麼？）；以上這部分在探測權威覺察的普遍性及背後可能的動機或考量。接著，請參與者回答當權威出現時當下的「第一個」反應 [問法：當看到長輩/師長/長官出現時，當下你的第一個反應（包括想法、感覺及行為）會是什麼？]（針對想法、感覺、行為至少回

答各一項)以及權威在場時對自己在哪些方面會有影響(各種可能的反應,不特別強調第一個反應);以上這部分目的在探索並蒐集權威在場時下位者可能會出現的各種相應行為。

三、研究結果

雖然前置研究人數不多,分析結果顯示,多數參與者在人際場合中會先看看周遭是否有權威在場,會這樣做的有34人(94.4%),不會如此者只有2人(5.6%)。將參與者的開放式反應做簡單歸類,權威覺察背後的原因大致上可分為工具性(如:從對方獲得訊息或資源)及義務性(如:在長輩面前要有禮貌)兩類,但無人提及類似習慣或自動化的理由。推測原因,可能是習慣/自動化的行為通常較為無意識,故比較難化為口語表達出來。此外,前置研究也獲得權威在場時下位者可能會出現的各項認知(如:要有禮貌)、情感(如:緊張)及行為(如:問候)反應。正式研究(研究三A)主要參考前置研究所得之反應,編製成正式研究問卷。研究意涵將在正式研究結果予以討論。

正式研究(研究三A)

一、研究參與者

所有填答問卷者共220人,皆為在學或應屆畢業之大學生或研究生。扣除無效問卷後,有效樣本為212人。基本人口變項之分布,性別:女性121(57.1%),男性91(42.9%);年齡:介於18至34歲間($M = 22.1, SD = 2.99$);教育程度:大學部148(69.8%)、碩士班50(23.6%)、博士班14(6.6%)。問卷分為「權威在場」與「只有同儕」兩個版本(於「研究程序」說明),人數(百分比)分別為111(52.4%)和101(47.6%)。

二、研究程序

根據前置研究蒐集到的反應指標，編製成正式調查問卷。為了瞭解權威在場（相較於無權威在場）時，人們在心理與行為上的差異，故問卷分為「權威在場」與「只有同儕」（無權威在場）兩個版本，每人只要回答一個版本。施測前，先進行小規模預試，以修正語意不清之指導語與題目。正式施測採線上問卷蒐集資料（見附錄七），採隨機方式分派給參與者。蒐集資料時間約在 2012 年 8 月。完成一份問卷大約需要 15~20 分鐘。

三、研究工具

權威敏感包括權威覺察和相應行為先後兩個部分，問卷係針對此來設計。問卷一開始是權威覺察的部分，請參與者想像自己「正處在一個人際場合（如：家庭聚會、謝師宴、研討會場、公司聚餐...）中」，並評估是否會進行權威覺察及其頻率，再評估各項權威覺察的原因。接著，是權威覺察之後的相應行為反應，呈現多項權威在場（或只有同儕）時的立即反應（包括認知、情感、行為）與後續反應（包括認知、情感、行為），請參與者回答該行為或反應之可能性。然後，詢問作答當時心目中想到的對象是誰及彼此的關係；最後，是基本人口學變項，包括：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

（一）權威覺察及其原因

1. 權威覺察

以一道題目詢問在人際場合中進行權威覺察的可能性，請參與者從下列選項中勾選適當的頻率：從未（0%）、極少、偶而、有時（50%）、時常、幾乎、一定（100%）。題目為「當我到達或正處於一個人際場合（如：家庭聚會、謝師宴、研討會場、公司聚餐），此時，我會看看周遭有無「輩份」或「職位」比我高的人（指我認識的「長輩/師長/長官」，而對方也認得我）」。

2. 權威覺察的原因

列出權威覺察的幾項可能原因，採七點量尺（1 = 非常不同意 ~ 7 = 非常同意）作答。這些題目之中，一部分偏向工具性因素（如：可以從長輩/師長/長官那裡獲得訊息或資源），一部分偏向義務性因素（如：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表現晚輩/下屬該有的樣子），由研究者再加上一題習慣性（對我而言，這已經習慣成自然了），共 10 題。權威覺察一題勾選偶而或以上者（ $N = 199$ ），才需要填答這 10 題。

（二）權威在場（vs. 只有同儕）時的反應

請參與者想像有一位彼此認得的長輩/師長/長官（或同儕/同學/平輩）在場，回答遇見這位長輩/師長/長官（或同儕/同學/平輩）時的各種可能的第一反應及後續反應。作答方式採 11 點量尺，回答某個反應的可能性，0 = 完全沒有（0%）~ 10 = 百分之百（100%）。

1. 立即反應

權威在場版的指導語為「在這個場合中，似乎有些長輩/師長/長官在場。接著，我看到一位我認識的『長輩/師長/長官』，對方也認得我，也看到我了，當下我的『第一個反應』可能有哪些？」只有同儕版指導語為「在這個場合中，似乎沒有長輩/師長/長官在場。接著，我看到一位我認識的『同儕/同學/同輩』，對方也認得我，也看到我了，當下我的『第一個反應』可能有哪些？」請參與者針對各種可能的想法或念頭（如：要打招呼、要恭敬）、情緒或感受（如：緊張、畏懼）及動作或行為（如：打招呼、起立致意），回答其可能性。由於習慣性反應通常是快速且自動化的，故特別強調第一個反應，以盡可能捕捉到習慣的特色。

2. 後續反應

權威在場版的指導語為「在同一個場合中，如果這位『長輩/師長/長官』一直在現場，我會有哪些『後續反應』？」只有同儕版指導語為「在同一個場合中，如果這位『同儕/同學/平輩』一直在現場，我會有哪些『後續反應』？」同樣地，

請參與者針對各種可能的想法或念頭(如:要打招呼、要恭敬)、情緒或感受(如:緊張、畏懼)及動作或行為(如:打招呼、起立致意),回答其可能性。後續反應的項目與第一反應的項目完全相同。

(三) 在場的對象與關係

請參與者回答「剛剛在填答時,你心目中設想到長輩/師長/長官有幾位?」(只有同儕版則改為同儕/同學/同輩),選項為半開放式選項,分別為「主要只有一位」、「有兩位或以上」、「其他」;不管選擇那個選項,都必須再說明這位(些)對象是誰。如果選擇的對象只有一位,還要以七點量尺,回答自己跟對方的熟悉程度(1 = 非常不熟悉 ~ 7 = 非常熟悉)、親密程度(1 = 非常不親密 ~ 7 = 非常親密)及相處情形(1 = 非常不和諧 ~ 7 = 非常和諧)。

四、研究結果

首先,針對問卷版本與人口變項之關係進行分析,結果發現:參與者的年齡在不同問卷版本並無顯著差異, $F(1, 210) = 1.56, p = .28$;再者,版本和性別無顯著相關, $\chi^2(1, N = 212) = 1.03, p = .31$,版本和學歷也無顯著相關, $\chi^2(2, N = 212) = 2.00, p = .37$ 。這樣的結果說明兩版本的參與者在各方面是相當均等的(equivalent),也就是說,隨機分派是成功的。此外,比較不同問卷版本在參與者與目標對象之關係特性(熟悉度、親密度、和諧度)上的差別,結果發現:兩個版本在三項關係特性的差異均未達顯著水準(all $ps > .05$, 見表 4-1),故後續分析將不考慮這幾個關係特性的變項。

(一) 權威覺察的普遍性及原因

1. 權威覺察具有普遍性

檢視「權威覺察」一題各選項分布($N = 212$),即各選項之人數和百分比(見表 4-2),可以發現是呈現負偏態(左偏態)的分布(亦即人數和百分比多集中在右邊)。從未或極少進行權威覺察者,只各佔所有樣本的 1.4%和 4.7%(共 6.1%),

有 93.9% 的人至少「偶而」都會進行權威覺察。在這 93.9% 之中，有 80.7% 的人有一半以上的可能性會注意看看周遭是否有權威在場。這樣的結果顯示，權威覺察在華人社會中，可能是一個普遍存在的現象。

表 4-1 參與者與目標對象之關係特性

依變項	版本		
	權威在場 (n = 57)	只有同儕 (n = 45)	整體 (n = 102)
熟悉度	4.05 (1.65)	4.02 (1.42)	4.04 (1.55)
親密度	3.44 (1.60)	3.36 (1.61)	3.40 (1.60)
和諧度	4.93 (1.31)	4.69 (1.15)	4.82 (1.24)

註：以上各變項皆為 7 點量尺（如：1 = 非常不熟悉 ~ 7 = 非常熟悉），中點為 4。（）內的數字為標準差。

表 4-2 權威覺察的頻率

N = 212	權威覺察頻率						
	從未 (0%)	極少	偶而	有時 (50%)	時常	幾乎	一定 (100%)
人數	3	10	28	32	49	44	46
百分比	1.4%	4.7%	13.2%	15.1%	23.1%	20.8%	21.7%
累積百分比	1.4%	6.1%	19.3%	34.4%	57.5%	78.3%	100%

2. 權威覺察的心理基礎

那麼，權威覺察背後的心理基礎為何？研究者對權威覺察的原因（10 題）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EFA），以主軸法（principal axis factoring）為因素抽取方法，因素抽取數目以特徵值大於 1、解釋變異量大於 50%、及可解釋性為參考標準，並以 Promax 斜交法進行因素轉軸。第一次 EFA 結果顯示，可抽出兩個因素，累積解釋變異量為 45.7%（見表 4-3）。接著，再進行幾次 EFA，逐步刪去負荷量過低或同時在兩因素都有一定負荷量的題目，得到最終因素分析的結果（見表 4-4）。

表 4-3 權威覺察原因的第一次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題號	題目	因素	
		因素一	因素二
4.	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表現晚輩/下屬該有的樣子	.95	-.17
3.	等一下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有禮貌	.76	.04
2.	怕待會兒冒犯或得罪長輩/師長/長官	.63	-.02
5.	避免待會兒讓長輩/師長/長官有負面印象*	.47	.35
1.	對我而言，已經習慣成自然了*	.33	.10
7.	可以從長輩/師長/長官那裡獲得訊息或資源	-.22	.79
8.	為了讓長輩/師長/長官留下好印象	.21	.65
6.	瞭解在場者的輩份高低或職位高低	.05	.58
9.	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表現好，父母也有面子*	.27	.47
10.	這樣等一下才知道怎麼叫人（打招呼）*	.23	.24

註：N = 199，KMO = .865，解釋變異量 = 45.70%。標記*者在後續 EFA 被刪除。

表 4-4 顯示的因素負荷量已達簡單結構，每個題目只在一個因素上有較高的負荷量。進一步參考負荷量較重者，將兩個因素命名為「義務性」($\alpha = .75$)和「工具性」($\alpha = .72$)因素。義務性因素強調下位者的角色義務（要表現出晚輩/下屬該有的樣子），而工具性因素則著重在權威覺察帶來的利益或結果（從上位者那裡獲得訊息或資源）。

表 4-4 權威覺察原因的最終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題號	題目	因素	
		義務性	工具性
4.	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表現晚輩/下屬該有的樣子	.94	-.14
3.	等一下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有禮貌	.72	.11
2.	怕待會兒冒犯或得罪長輩/師長/長官	.58	.04
7.	可以從長輩/師長/長官那裡獲得訊息或資源	-.16	.76
8.	為了讓長輩/師長/長官留下好印象	.24	.64
6.	瞭解在場者的輩份高低或職位高低	.07	.57
信度 (α)		(.75)	(.72)

註：N = 199，KMO = .796，解釋變異量 = 53.38%。

接著，將這兩個因素，再加上「對我而言，已經習慣成自然了」一題（稱為「習慣性」）及權威覺察，求取這四個變項間的兩兩相關（見表 4-5），結果發現：工具性、義務性及習慣性三個變項間，彼此均有顯著的相關（ $r_s = .28 \sim .48, p_s < .001$ ）。此外，工具性、義務性及習慣性也分別和權威覺察有顯著相關（ $r_s = .29 \sim .60, p_s < .001$ ），顯示權威覺察背後可能具有工具性、義務性及習慣性三種心理基礎，呼應研究一的結果。

表 4-5 權威覺察的相關變項

變項	工具性	義務性	習慣性	權威覺察
1.工具性	(.72)			
2.義務性	.48	(.75)		
3.習慣性	.29	.37	(-)	
4.權威覺察	.28	.42	.60	(-)
平均數	5.12	5.46	5.06	4.24
標準差	1.03	0.96	1.35	1.35

註：N = 199。表中所有變項間的相關均達.001 顯著水準。對角線()內為信度，單題變項無法計算，故不提供。

表 4-6 權威覺察的多元迴歸分析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權威覺察		
	未標準化迴歸係數	標準化迴歸係數	t 值
截距	-.22	—	-0.46
工具性	.03	.02	0.37
義務性	.32	.23	3.47**
習慣性	.51	.51	8.54***

$R = .639, R^2 = .409, F(3, 195) = 44.93, p < .001.$

註：N = 199。VIF = 1.18 ~ 1.40。

** $p < .01$. *** $p < .001$.

接著，採用多元迴歸分析，將工具性、義務性及習慣性同時預測權威覺察，結果顯示（見表 4-6）：同時放入三個變項可以顯著地預測權威覺察（ $R = .639, R^2 = .409, F(3, 195) = 44.93, p < .001$ ），解釋變異量達 40.9%。進一步來看，習慣性具有最大的顯著預測力（ $\beta = .51, p < .001$ ），義務性次之（ $\beta = .23, p < .01$ ），工具性則未達顯著水準（ $\beta = .02, p > .05$ ）；而三個預測變項的 VIF 值均不高（ < 10 ），分別為 1.32（工具性）、1.40（義務性）及 1.18（習慣性），顯示未受到「多元共線」（multi-collinearity）的威脅（Hair et al., 1998）。綜言之，權威覺察似乎以習慣性為最主要的心理基礎，義務性次之，工具性的成分最少。

綜合以上結果，在華人社會中，權威覺察不但具有普遍性，而且主要是一種習慣性反應。那麼，在權威覺察後，若發覺權威在場，下位者會有怎樣的立即反應？是否如預期地表現出恭敬行為？以下繼續探究之。

（二）權威覺察後：權威在場時的認知、情感及行為反應

在一個人際場合中，有權威出現或在場，相較於沒有權威在場（只有同儕）的情況，人們在各項認知、情感及行為方面的第一反應，會有怎樣的差別？當權威在場時，是否立即表現出以恭敬為主的行為？

針對各項認知、情感及行為反應（即各單一反應指標），以「權威覺察」頻率在「偶而」以上者（ $N = 199$ ），進行不同版本間的比較，以瞭解權威在場（相較於無權威在場）時，人們傾向於有哪些主要反應。由於不同版本在「立即反應」和「後續反應」上的差異型態大致雷同（見附錄八），後續各項分析與討論僅針對「立即反應」的部分。

1. 因素結構探究

由於各項認知、情感或行為反應的項目（指標）繁多，為簡化起見，先各自進行 EFA，找出背後的因素結構。為了找出較具有區辨力的典型反應，研究者選出可能性在 50% 以上（權威在場的情況下）且兩個版本有顯著差異（權威在場 > 只有同儕）的指標，再將這些指標進行 EFA，以主軸法為因素抽取方法，因素抽

取數目以特徵值大於 1、解釋變異量大於 50%、及可解釋性為參考標準，並以 Promax 斜交法進行因素轉軸。

(1) 認知反應

經過兩次 EFA 後，結果顯示：可抽出兩個因素，累積解釋變異量為 55.99%（見表 4-7）。進一步參考負荷量較重者，將兩個因素命名為「權威依賴」（ $\alpha = .86$ ）和「權威敬重」（ $\alpha = .88$ ）。權威依賴是下位者希望獲取權威者給予關愛、肯定或讚賞的目標傾向。由題目內容看來，第一個因素的題目（特別是負荷量較高者）大多涉及人們想要避免受到他人（權威）負面評價的傾向，似乎是權威依賴的另一種陳述方式，故命名為權威依賴。第二個因素的題目（負荷量較高者）大多涉及人們認為「（應該）要」恭敬地對待長上的想法，故命名為權威敬重。

(2) 情感反應

經過 EFA 後，結果顯示：可抽出一個因素，累積解釋變異量為 63.78%（見表 4-8）。根據題目內容，研究者將此因素命名為「權威畏懼」，六題的內部一致性（ α ）為.91，若刪去「尊敬」一題可提升為.92，故後續分析採用五題。

(3) 行為反應

經過兩次 EFA，結果顯示：可抽出兩個因素，累積解釋變異量為 46.72%（見表 4-9）。雖然累積解釋變異量稍低於 50%，但尚可接受。根據題目內容，研究者將兩個因素命名為「恭敬行為」（ $\alpha = .81$ ）和「基本禮貌」（ $\alpha = .68$ ）。由於基本禮貌是一般人際皆然的反應，也並非本研究焦點，故不納入後續的分析與討論。

表 4-7 認知反應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題目	因素	
	權威依賴	權威敬重
擔心留給對方負面印象	.84	-.04
自己不要丟臉	.79	-.05
不要犯大錯誤	.78	.05
要少講話	.78	-.13
皮要繃緊一點	.71	-.04
言行舉止要謹慎	.05	.75
要恭敬	-.00	.75
要打招呼	-.35	.74
言行舉止要得體	.17	.70
要留給對方好印象	.19	.68
要尊敬長上	.27	.65
要記得微笑	-.02	.55
信度 (α)	(.86)	(.88)

註：N = 199，KMO = .89，解釋變異量 = 55.99%。

表 4-8 情感反應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題目	權威畏懼
有壓力	.91
場面變嚴肅	.84
不自在	.83
緊張	.82
畏懼	.81
尊敬	.54
信度 (α)	(.92)

註：N = 199，KMO = .85，解釋變異量 = 63.78%。信度計算未納入「尊敬」一題。

表 4-9 行為反應因素分析之因素負荷量

題目	因素	
	恭敬行為	基本禮貌
言行舉止變得拘謹	.82	-.14
說話時使用敬語	.73	-.10
起身讓位（如果對方沒有位置的話）	.65	.12
起立致意（如果我正坐著的話）	.61	.11
端正儀容	.57	.16
微笑	-.02	.80
打招呼	-.04	.66
點頭	.08	.50
信度 (α)	(.81)	(.68)

註：N = 199，KMO = .80，解釋變異量 = 46.72%。

2. 差異比較

針對上述 EFA 所得各因素之題目，各自加總並除以題數後，得到「權威敬重」、「權威依賴」、「權威畏懼」、「恭敬行為」等變項，接著，比較權威在場和只有同儕兩種情境在這些變項上的差異。結果顯示：權威在場時，相較於只有同儕，人們在權威敬重、權威依賴、權威畏懼及恭敬行為上均有較高的分數 ($ps < .001$ ，見表 4-10)。由此可知，在權威覺察後，人們面對權威出現，會「立即」出現的行為是恭敬行為；此時，人們心中也會同時浮現一些想法或態度，而這些想法或態度正好與權威敬重、權威依賴及權威畏懼有所對應。這樣的結果顯示，當人們遇到權威時，當下第一個行為反應是表現恭敬；而工具性（權威依賴、權威畏懼）和義務性階段（權威敬重）形成的心理成分，也都很可能會出現。不過，在這裡並未見到與「權威服從」的成分，原因應該是本研究的情境僅是一般性的互動場合，而不是在權威者有特別要求的情況。

表 4-10 不同版本在各因素上的平均數與標準差

依變項	版本		F 考驗及效果量
	權威在場 (n = 105)	只有同儕 (n = 94)	
權威敬重	8.42 (1.19)	6.87 (1.38)	$F(1, 197) = 72.04,$ $p < .001, \eta_p^2 = .27$
權威依賴	6.62 (1.88)	5.54 (1.95)	$F(1, 197) = 15.77,$ $p < .001, \eta_p^2 = .07$
權威畏懼	6.37 (1.87)	3.91 (2.04)	$F(1, 197) = 78.40,$ $p < .001, \eta_p^2 = .29$
恭敬行為	6.89 (1.71)	4.46 (1.71)	$F(1, 197) = 99.79,$ $p < .001, \eta_p^2 = .34$

註：以上各變項範圍介於 0 ~ 10 之間，中點為 5。() 內數字為標準差。效果量為 (partial η^2 , 即 η_p^2) : .01~小效果, .06~中效果, .14~大效果。

3. 相關分析

針對權威在場 (採虛擬編碼, 權威在場 = 1、只有同儕 = 0)、權威敬重、權威依賴、權威畏懼和恭敬行為, 進行變項間的兩兩相關分析 (見表 4-11)。結果發現, 權威在場和其他變項 (權威敬重、權威依賴、權威畏懼及恭敬行為) 都有顯著正相關 (r 介於 .27 ~ .58, $ps < .001$), 此結果和表 4-10 的分析一致; 另外, 權威敬重、權威依賴、權威畏懼和恭敬行為之間, 彼此也都有顯著的正相關 (r 介於 .40 ~ .68, $ps < .001$)。為了更全面性地探究這些變項間的關係, 接著對這些變項進行路徑分析。

表 4-11 權威在場與反應變項之相關矩陣

變項	權威在場	權威敬重	權威依賴	權威畏懼	恭敬行為
1.權威在場	(—)				
2.權威敬重	.51	(.88)			
3.權威依賴	.27	.59	(.86)		
4.權威畏懼	.53	.40	.62	(.92)	
5.恭敬行為	.58	.68	.56	.58	(.81)
平均數	—	7.68	6.11	5.21	5.74
標準差	—	1.50	1.99	2.30	2.10

註：「權威在場」採虛擬編碼（權威在場 = 1，只有同儕 = 0）。表中所有變項間的相關均達.001 顯著水準。對角線()內為信度，單題變項無法計算，故不提供。

4. 路徑分析

在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歷程中，權威依賴和權威畏懼是工具性階段的重要心理成分，而權威敬重則是義務性階段的心理成分（見研究一）。研究者以權威在場為自變項，權威敬重、權威依賴和權威畏懼為中介變項，並以恭敬行為做為依變項，進行「觀察變項路徑分析」(path analysis with observed variables)。在這樣的模式下，可以瞭解這些心理成分是否扮演「權威在場」和「恭敬行為」間的中介，更可以檢驗扣除掉這些心理成分的效果後，權威在場對立即性的恭敬行為，是否仍有顯著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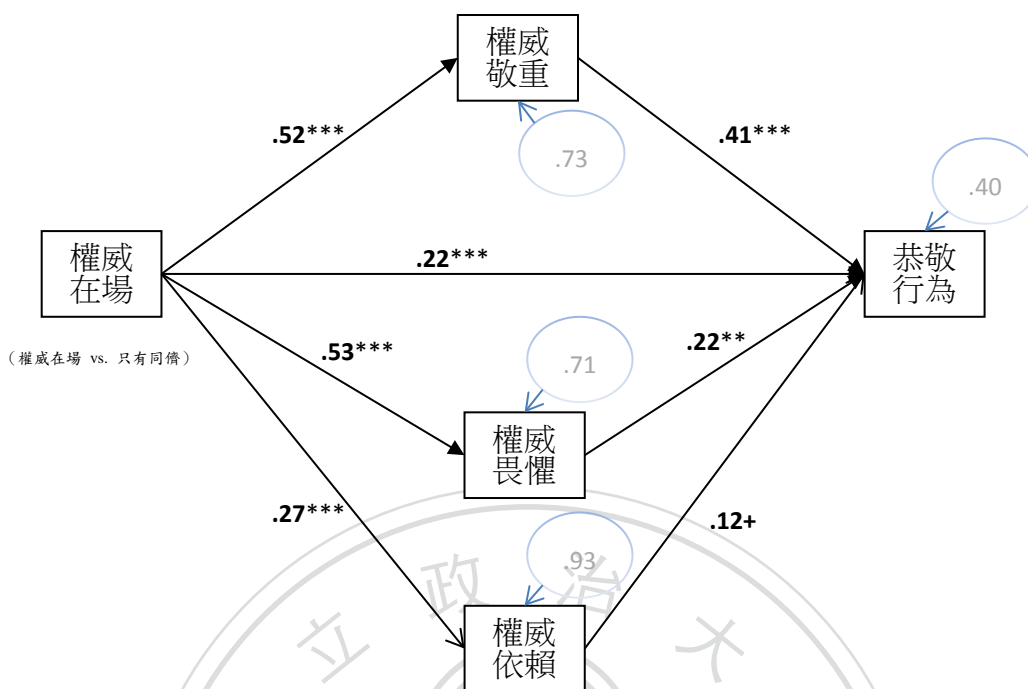


圖 4-1：權威在場時的恭敬行為及其影響路徑

註：「權威在場」變項採虛擬編碼（權威在場 = 1，只有同儕 = 0）。簡潔起見，權威敬重、權威畏懼和權威依賴的殘差相關於圖中省略（介於.13 ~ .47）。

+ $p = .10$. * $p < .05$. ** $p < .01$. *** $p < .001$.

路徑分析結果發現：權威在場對恭敬行為之影響，會受到權威敬重和權威畏懼的部分中介（見圖 4-1），權威依賴的中介效果則較不明顯。此外，在扣除這幾個心理成分的效果後，權威在場對立即性的恭敬行為仍有顯著的影響（ $\beta = .22, p < .001$ ）。這樣的結果說明，在人們進行權威覺察（主要是習慣性）後，若有權威在場，人們立即出現的行為就是恭敬行為，不需要透過工具性或義務性的心理成分。路徑分析結果呼應了權威覺察後的恭敬行為，基本上也是一種習慣反應。

在這個模式中，也可以看到權威在場對權威敬重、權威畏懼及權威依賴都有顯著影響（ β 介於.27 ~ .52, $p < .001$ ），而三個權威取向的心理成分大都對恭敬行為有顯著的預測力（權威敬重： $\beta = .41, p < .001$ ；權威畏懼： $\beta = .22, p < .01$ ；權

威依賴： $\beta = .12, p = .10$)。這顯示人們遇到權威時，工具性權威取向（權威畏懼、權威依賴）和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都會運作，進而對行為產生作用。在這個模式中，恭敬行為可以被解釋約 60% 的變異量。

五、討論（研究三 A）

透過通則式的研究，研究三 A 將權威敏感的概念轉化為可以操作或測量的概念，以瞭解權威敏感在更廣大社會中的實存性及普遍性。整體而言，結果支持權威敏感之概念。權威覺察主要來自於習慣性，而相應行為（恭敬）是權威在場直接引發的立即反應。權威敏感不但是一種習慣，也是普遍存在華人社會中。大致來說，權威敏感應該是華人社會中的一種文化慣性。

然而，相應的恭敬行為作為一種習慣反應，研究三 A 是透過排除其他心理成分後，權威在場仍對恭敬行為有直接效果，來作為支持的證據。雖然這樣的結果與概念相符，但證據稍嫌薄弱，因為有可能仍有其他變項未受控制或排除。針對相應行為的習慣性，研究三 B 將進一步透過實驗，檢驗權威出現和恭敬行為間，是否具有穩定的自動化連結。

第三節 恭敬行為做為習慣反應（研究三 B）

根據研究三 A，權威在場時下位者表現恭敬行為，也很可能是一種文化慣性（習慣反應），在遇見權威時會自動快速地展現，不需要太多意圖或考量。研究三 B 將以實驗法進一步檢驗此命題成立的可能性。

根據前面對習慣的探討，環境線索會自動地引發習慣性反應（如：Orbell & Verplaken, 2010）。Wheeler 與 DeMarree (2009) 也指出，當相關刺激或線索出現，便會自動地引發相關的行為表徵 (behavioral representations)，進而帶出實際行為。據此可推知，當有關權威的線索 (cue) 出現，將會自動引發關於恭敬行為表徵，

進而帶出實際的恭敬行為。由於行為表徵是產生行動的最近/最直接因子 (Bargh, Chen, & Burrows, 1996; Wheeler & DeMarree, 2009)，本研究以恭敬行為表徵作為實際恭敬行為的趨近指標 (proxy)，並參考關於自動化行為反應的實驗典範 (Kawakami, Young, & Dovidio, 2002)，檢驗權威線索與恭敬行為表徵之間的自動化聯結。

一、自動化行為的實驗典範

Kawakami 等 (2002) 探討促發某社會類屬 (social category) 是否具有喚起 (activate) 自動化社會行為 (automatic social behavior) 的直接效果。他們先請參與者進行「促發作業」(priming task)，但告知作業目的在瞭解人們分類人物的方式。促發作業實際上是用來促發「老年人」這項社會類屬。實驗組的促發作業是針對電腦螢幕出現的照片，判斷是否為老年人，若是則按「是」(yes) 按鍵，否則按「否」(no)；控制組則無促發作業 (study 1) 或改為促發「女性」社會類屬 (study 2)。

接著，進行一項表面上無關的「字彙判斷作業」(lexical decision task)。該項作業請參與者判斷螢幕中出現的字母串 (letter string) 為真實存在的字 (actual existing word) 或非字 (not a word)，若為「真字」則按「是」，若為「非字」則按「否」。參與者被告知「盡可能快速且正確地回答」(to respond as quickly and accurately as possible)。這些字母串包括非字 (nonwords)、刻板印象 (stereotypic) 字眼 (如：serious、pensioner)、非刻板印象 (nonstereotypic) 字眼 (如：practical、teacher) 及不同國家名稱 (如：China、Argentina) 等幾類，採隨機方式呈現。

Kawakami 等 (2002) 發現，促發老年人的社會類屬，確實會影響字彙判斷作業表現 (反應時間)。具體來說，在促發「老年人」類屬 (實驗組) 後，參與者對刻板印象字彙的判斷速度會快於非刻板印象字彙，但在控制組則無此差異，顯示促發「老年人」類屬後，老年人刻板印象會自動活化起來。此外，促發「老

年人」類屬（相較於控制組）也會讓字彙判斷速度變慢（在判斷國家名稱時），顯示促發「老年人」類屬會自動地產生與老年人一致的行為（行動緩慢），而這樣的影響是在人們的意識之外。Kawakami 等人的實驗說明了，促發「老年人」類屬會自動地引發某些特定反應。

二、研究概觀

研究三 B 參考上述關於自動化行為的實驗典範（Kawakami et al., 2002），檢驗權威敏感的相應行為（恭敬），是否具有習慣性的基礎。由於行為表徵是產生行動的最近/最直接因子（Bargh et al., 1996; Wheeler & DeMarree, 2009），本研究以恭敬行為表徵作為實際恭敬行為的趨近指標。進一步來說，研究三 B 先以促發作業喚起權威相關線索，再以詞彙判斷作業測量被活化的恭敬行為表徵，由此可探知權威與恭敬行為表徵之間是否具有自動化聯結。

實驗設計為 2（促發線索：權威 vs. 非權威/平輩）× 2（詞彙類別：恭敬行為 vs. 非恭敬行為）混合設計（mixed design），其中，促發線索為參與者間因子（between-participant factor），而詞彙類別為參與者內因子（within-participant factor）。研究者預期，促發線索（權威 vs. 非權威）和詞彙類別（恭敬 vs. 非恭敬）有顯著的二因子交互作用。研究三 B 預期，權威線索組在恭敬行為詞彙上的判斷速度（反應時間）會顯著快於非權威組，而兩組在非恭敬詞彙上的判斷速度則沒有顯著差異（或差異較小）。

前導研究（研究三 B）

前導研究目的在蒐集正式研究（研究三 B）需要的實驗材料，包括：促發作業及詞彙判斷作業所需要的詞彙。以下簡單說明研究過程。

一、研究參與者

填答者為大學生和研究生共 43 名，年齡介於 18~30 歲($M = 22.53$, $SD = 3.57$)，男女各為 15 (34.9%) 和 28 (65.1%) 人。

二、研究程序與工具

促發作業需要屬於「權威」(如：師長)或「非權威」(如：朋友)的詞彙，也需要不屬於以上兩類別的詞彙(如：詩人)以掩蓋作業目的；再者，詞彙判斷作業需要屬於「恭敬行為」(如：起立)和「非恭敬行為」(如：喝水)的詞彙(皆為真詞)，也需要「假詞」(如：袋榮)以掩蓋作業目的。

因此，研究者先蒐集各種詞彙(部分詞彙來自研究三 A)，再將這些詞彙編成一份問卷，請填答者判斷某詞彙是否屬於某一類別。例如：請參與者判斷「詩人」是屬於「長輩/師長/長官」、「同輩/同儕/同學」、「不屬於以上兩者」或「不確定」；又例如：請參與者判斷「起立」是否為「尊敬長上的行為或表現」、「與尊敬/不尊敬無關」或「不確定」。

假詞直接選自林維駿(2007)的實驗材料。進一步來說，研究者從林氏論文的諸多假詞(如：袋榮、捨斬)中，選出「錯誤百分比」低(即被誤判為真詞的機會)且「反應時間標準差」小的假詞，作為正式研究的假詞材料。另外，詞彙判斷的練習作業之真詞，亦是直接從林維駿的真詞材料中選出(如：事實、也許)。

三、研究結果

研究者分析各詞彙(如：父親)被歸成某一類別(如：長輩/師長/長官)的百分比(如：父親被歸類為「長輩/師長/長官」的百分比為 100%)，並從中選出共識度較高者，作為正式研究(研究三 B)的實驗材料(請見附錄九，在此不詳述)。

正式研究（研究三 B）

一、研究參與者

以大學生或研究生為主要對象，共有 66 人參與實驗；扣除察覺研究目的者、實驗過程電腦異常（受防毒軟體干擾）者、及真假詞判斷之遺漏值（錯誤反應加上極端值）數目過高者，有效樣本為 60。參與者主要透過網路招募而來，透過線上報名，再邀請至實驗室進行實驗。全程參與者均可獲得現金一百元酬賞。樣本特性簡述如下：性別：女 39 人（65%）、男 21 人（35%）；年齡：介於 18~31 歲之間（ $M = 21.33, SD = 2.18$ ）；教育程度：以大學部為主，共 51 人（85%），研究所 9 人（15%）。

二、實驗設計與程序

實驗設計為 2（促發線索：權威線索 vs. 平輩線索） \times 2（詞彙類別：恭敬行為 vs. 非恭敬行為）混合設計（mixed design），依變項為詞彙判斷的反應時間（response time, RT），包括對恭敬詞彙的 RT 和對非恭敬詞彙的 RT。其中，促發線索為參與者間因子（between-participant factor），參與者是被隨機分派到不同實驗組別；詞彙類別為參與者內因子（within-participant factor），參與者必須對所有詞彙類別做反應。由於實驗作業是用雙手食指來做反應（按鍵），對詞彙做出「是」或「否」之判斷，本實驗採取對抗平衡（counterbalance），隨機讓一半參與者左手按是、右手按否，另一半則反過來。

實驗程序依序為練習作業階段、正式作業階段、填寫紙本問卷、及研究釋疑（debriefing）。練習作業階段和正式作業階段均為電腦機上作業，實驗軟體為目前心理學界廣泛使用的 E-Prime。當參與者到達實驗室，實驗者引導參與者至電腦前，陪同參與者閱讀指導語並進行練習作業。指導語告知實驗目的在「瞭解一般人對詞彙的敏感度」，並說明實驗的作業方式。接著，請參與者進行練習作業。

練習作業型態和正式作業相同，但實驗材料（詞彙）則完全不同。練習作業目的在確保參與者瞭解並熟悉實驗作業方式。為避免作答時運用太多控制歷程，每個作業開始前的指導語都會提醒「回答請盡可能快速且正確」。

正式階段作業分為基準線（baselin）階段、填充（filler）階段、第一次實驗介入階段及第二次實驗介入階段。基準線階段先請參與者進行「詞彙判斷作業」（向參與者稱為「真假詞判斷測驗」），共進行兩輪，兩輪之間沒有時間（或任何明顯）上的區隔。每輪出現的詞彙都相同，順序採隨機方式呈現。由於不同詞彙可能在詞頻高低上有差異，造成詞彙判斷的反應時間有差別（通常詞頻愈高、反應速度愈快/時間愈短），此階段可建立各個恭敬或非恭敬詞彙的反應時間基準。再來，是填充作業階段（作業內容與方式同練習階段作業），作為基準線階段和實驗階段的區隔，並稀釋真正的實驗目的。接著，是第一次實驗介入階段，先請參與者進行「促發作業」（伴稱為「詞彙類別判斷測驗」），緊接著進行「詞彙判斷測驗」（即「真假詞判斷測驗」）。最後，是第二次實驗介入階段，作業與第一次介入階段完全相同。正式作業的四個階段之間，參與者均可選擇稍做休息或按「空白鍵」繼續作答。

完成機上作業後，請參與者填答一份簡短問卷，裡面包括操弄檢核題項。最後，進行釋疑（debriefing），除了詢問參與者對研究目的之看法，也解答參與者對於實驗的問題與疑惑。其中，只有一位參與者表示意識到真正的研究目的。

三、實驗作業與問卷

（一）促發作業（詞彙類別判斷測驗）

促發作業（伴稱為「詞彙類別判斷測驗」）是用來操弄自變項，透過呈現指涉權威者的詞彙/線索（共 8 個，如：師長），喚起人們心中關於權威者的概念。作業的刺激還包括 8 個不屬於權威（也不屬於平輩）的詞彙（如：詩人）。控制組則是將指涉權威者的詞彙換成指稱平輩的詞彙（共 8 個，如：同學），以作為

對照。因此，不論實驗組或控制組的促發作業，同樣都有 16 個詞彙。以上詞彙均是透過前導研究得來。

促發作業會在電腦螢幕上出現若干詞彙，每次出現一個，請參與者判斷該詞彙是否屬於某一類屬。本實驗採取隨機分派將參與者分到實驗組（權威線索）或控制組（平輩線索）。在作業開始前，實驗組的指導語會告知，若出現的詞彙為「『長輩/師長/長官』（統稱『長輩』）」，請按『是』，若出現的詞彙為「『非長輩/師長/長官』」，請按『否』；控制組的指導語則告知，若出現的詞彙為「『同輩/同儕/同學』（統稱『平輩』）」，請按『是』，若出現的詞彙為「『非同輩/同儕/同學』」，請按『否』。閱讀完指導語後，按下空白鍵即可開始作答。練習作業則是請參與者判斷出現的詞彙是否為家具^{註9}。實驗組和控制組的練習作業相同。

在每個嘗試開始前，螢幕中心會先出現 300 毫秒（ms）的加號（+）作為凝視點（fixation point），接著，才會出現一個目標詞彙（如：師長）。每個詞彙出現的時間長度為 250 ms，隨之而來的是空白螢幕（50 ms），接著，螢幕會出現短問句「長輩？」（練習作業的短句為「家具？」）。待參與者做出反應後，問句才會消失。在下一個嘗試開始前，螢幕會有 1,000 ms 的空白做為緩衝。完成一輪促發作業得經過 16 個嘗試（trials），每個詞彙出現一次，順序採隨機呈現。完成所有嘗試後，螢幕會出現「實驗暫停。3 秒後進入下個測驗...」。緊接著，進行的詞彙判斷作業。

（二）詞彙判斷作業（真假詞判斷測驗）

詞彙判斷作業（向參與者佯稱為「真假詞判斷測驗」）是用來測量依變項，透過人們對行為狀態詞彙（如：起立）之判斷速度（反應時間），捕捉行為表徵被自動活化的程度。該作業會在螢幕上每次出現一個詞彙，請參與者判斷為真詞或假詞。詞彙分為三類，一類屬於「恭敬行為」（共 7 個，如：起立），一類為「與恭敬無關的行為/非恭敬行為」（共 7 個，如：游泳），另一類為假詞（共 10 個，如：袋榮）。換言之，此作業有 24 個不同詞彙。真詞（恭敬和非恭敬詞彙）透過

前導研究得來，而假詞則從過去研究（林維駿，2007）挑選出來。練習作業包括真假詞各 5 個，和正式作業詞彙無任何重疊^{註 10}。

在作業開始前，指導語會告知，若出現的詞彙是「『真詞』，請按『是』」，若出現的詞彙是「『假詞』，請按『否』」。實驗組和控制組的指導語皆相同。閱讀完指導語後，按下「空白鍵」可開始作答。接著，在電腦螢幕上會出現若干詞彙，每次出現一個，請參與者做真假詞判斷。「恭敬行為」詞彙為研究關注的詞彙，「非恭敬行為」詞彙做為對照之用，而假詞則用來隱藏實驗目的。練習作業也是請參與者做真假詞判斷，但出現的詞彙與正式作業完全不同。

在每次嘗試一開始，螢幕中心會先出現加號(+) 300 ms 作為凝視點 (fixation point)，隨之而來是空白螢幕 (500ms)。接著，螢幕會出現一個目標詞彙，讓參與者做真假詞判斷。等到參與者做出反應後，目標詞彙才會消失。在下一個嘗試開始前，螢幕會有 1,000 ms 的空白時間。完成一輪詞彙判斷作業得經過 24 個嘗試，每個詞彙出現一次，順序採隨機呈現。

(三) 電腦作業後的問卷

完成機上作業後，請參與者填寫一份簡短問卷，詢問參與者電腦作業時的狀態、操弄檢核題項、及對實驗目的之知覺。問卷中以「你的精神好不好？」、「你的專注度如何？」詢問電腦作業時的狀態，請參與者從「非常差」、「有點差」、「普通」、「還不錯」、「非常好」之中，勾選適當選項。操弄檢核則詢問「從做電腦測驗到現在，你的腦海中是否閃過下列念頭？」，各題項（即各項念頭）依序為長輩、餐具、同輩、師長、同學、電器、同儕、長官、家具，作答方式採 Likert 七點量尺（0 = 「從未」閃過該念頭 ~ 6 = 「總是」閃過該念頭）。其中，長輩、師長、長官、同輩、同學及同儕等六項，將用來做操弄檢核。問卷也詢問實驗目的，請參與者從「瞭解人們對詞彙的敏感度」、「瞭解人們的手腦協調度」、「其他」中勾選適當選項。勾選「其他」者必須做簡單說明。

四、研究結果

(一) 資料清理與遺漏值處理

由於詞彙判斷難免有錯誤反應（如：對真詞按否），且RT資料分析容易受極端值(outlier)影響，因此，在資料分析前，研究者先進行資料清理(data cleaning)。參酌相關文獻（Cousineau & Chartier, 2010; Kawakami et al., 2002; Spiering & Everaerd, 2003）後，首先刪除錯誤反應（亦即對真詞按「否」或對「假詞」按「是」）的RT，接著，再找出極端值並刪除之——先排除RT大於 1000 ms或小於 250 ms者，再將落於平均數^{註 11}加減 3 個標準差之外的RT刪除。這些被刪除的RT成為遺漏值（missing value），使得資料成為「不完整資料」（incomplete data set），亦即每位參與者的RT數目不盡相同；在此種情況下，可採用某些「替代」（replacement）程序，以適當數值填補遺漏值，以利後續統計分析（如：ANOVA）之進行（Lachaud & Renaud, 2011）。本研究採「期望最大化算則」（expectation maximization algorithms, 簡稱EM）的技術來處理並填補遺漏值（Schafer & Graham, 2002）。

(二) 操弄檢核

關於操弄檢核題項，長輩、師長、長官三題（ $\alpha = .89$ ）以及同輩、同學、同儕三題（ $\alpha = .97$ ），分別有良好的內部一致性信度，因此，研究者將它們各自加總後平均，作為操弄檢核的指標。比較兩個組別在這兩個指標上的差異，結果發現（見表 4-12）：權威線索組（ $M = 3.72, SD = 1.53$ ）比平輩線索組（ $M = 1.37, SD = 2.51$ ）更容易想到關於權威者的念頭， $F(1, 58) = 44.54, p < .001, \text{partial } \eta^2 = .43$ ；平輩線索組（ $M = 4.71, SD = 1.18$ ）則比權威線索組（ $M = 0.69, SD = 0.97$ ）更常想到關於平輩者的想法， $F(1, 58) = 206.75, p < .001, \text{partial } \eta^2 = .78$ 。以上結果顯示實驗操弄是成功的。

表 4-12 研究三 B 的操弄檢核分析

操弄檢核指標	權威線索		整體 (N = 60)
	權威線索 (n = 29)	平輩線索 (n = 31)	
權威念頭	3.72 (1.53)	1.37 (1.20)	2.51 (1.80)
平輩念頭	0.69 (0.97)	4.71 (1.18)	2.77 (2.29)

註：各平均數中點為 3。() 內的數字為標準差。

(三) 正式分析

在假設檢驗前，參考過去研究的作法 (Fazio, Jackson, Dunton, & Williams, 1995)，先計算出恭敬詞彙和非恭敬詞彙的「促進分數」(facilitation score)，本文稱為「加快時間」，作為正式分析之依變項。加快時間(促進分數)反映了實驗操弄介入(如：呈現權威線索)可加快反應速度(即減少反應時間)的程度。以本研究為例，如果權威線索會自動地活化恭敬行為表徵，相較於基準階段，當權威線索出現後，恭敬詞彙的判斷速度應該會被加快(RT 縮短)；若將恭敬詞彙的基準階段 RT 減去實驗階段 RT，即可得到其加快分數(數值愈大，表示反應速度加快程度愈大)。

1. 假設檢驗

研究者先將基準階段的恭敬詞彙RT和非恭敬詞彙RT各自加總平均，同時也將實驗介入階段的這兩類詞彙RT各自加總平均，再將基準階段RT減去實驗階段RT，分別計算出恭敬詞彙和非恭敬詞彙的「加快時間」。接著，以加快時間做為依變項，進行「混合設計二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發現(見表 4-13)：促發線索有顯著的主要效果， $F(1, 58) = 7.27, p < .01, \text{partial } \eta^2 = .11$ ；詞彙類別也有顯著的

主要效果， $F(1, 58) = 7.12, p < .01, \text{partial } \eta^2 = .11$ ；最重要地，促發線索 \times 詞彙類別也有顯著的交互作用效果， $F(1, 58) = 4.16, p < .05, \text{partial } \eta^2 = .07$ 。雖然兩個主要效果都顯著，但放在交互作用的脈絡下來看，似乎較有意義。

那麼，促發線索 \times 詞彙類別交互作用的型態，是否符合研究預期的方向呢？為了進一步瞭解交互作用的意義，緊接著，進行單純主要效果分析。結果發現（見表 4-14）：在恭敬詞彙方面，權威線索組（ $M = 33.36, SD = 29.85$ ）比平輩線索組（ $M = 1.58, SD = 43.81$ ）有更明顯的加快反應， $F(1, 116) = 11.24, p < .01, \text{partial } \eta^2 = .15$ ；在非恭敬詞彙方面，權威線索組（ $M = 11.13, SD = 33.72$ ）和平輩線索組（ $M = -1.39, SD = 37.28$ ）則無顯著差異， $F(1, 116) = 1.75, p > .05, \text{partial } \eta^2 = .03$ 。從另一方面來看，就權威線索組而言，恭敬詞彙（ $M = 33.36, SD = 29.85$ ）比非恭敬詞彙（ $M = 1.58, SD = 43.81$ ）有更快的反應時間， $F(1, 58) = 11.24, p < .01, \text{partial } \eta^2 = .15$ ；就平輩線索組而言，恭敬詞彙（ $M = 1.58, SD = 43.81$ ）和非恭敬詞彙（ $M = -1.39, SD = 37.28$ ）的加快時間則無顯著差異， $F(1, 58) = 0.20, p > .05, \text{partial } \eta^2 = .00$ 。

以上結果支持研究假設，即權威線索組在恭敬行為詞彙上的判斷速度（反應時間）會顯著快於非權威組，而兩組在非恭敬詞彙上的判斷速度則沒有顯著差異（也見圖 4-2）。從一個角度來看，權威線索的出現會加快判斷恭敬行為詞彙的速度，且加快的幅度大於非恭敬行為詞彙，而平輩線索的出現對恭敬和非恭敬詞彙的快速幅度並無差異。

表 4-13 混合設計二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值
區組間效應				
促發線索 (A)	14702.73	1	14702.73	7.27**
區組 (Block)	117346.64	58	2023.29	
區組內效應				
詞彙類別 (B)	4754.65	1	4754.65	7.12**
交互作用 (A*B)	2777.47	1	2777.47	4.16*
殘差 (Residual)	38747.55	58	668.06	

* $p < .05$. ** $p < .01$.

表 4-14 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單純主要效果	SS	df	MS	F 值
促發線索 (A)				
恭敬行為 (A at B ₁)	15130.44	1	15130.44	11.24**
非恭敬行為 (A at B ₂)	2349.76	1	2349.76	1.75
殘差 A	156093.55	116	1345.63	
詞彙類別 (B)				
權威線索 (B at A ₁)	7161.35	1	7161.35	10.72**
平輩線索 (B at A ₂)	136.62	1	136.62	0.20
殘差 B	38747.55	58	668.06	

* $p < .05$. ** $p <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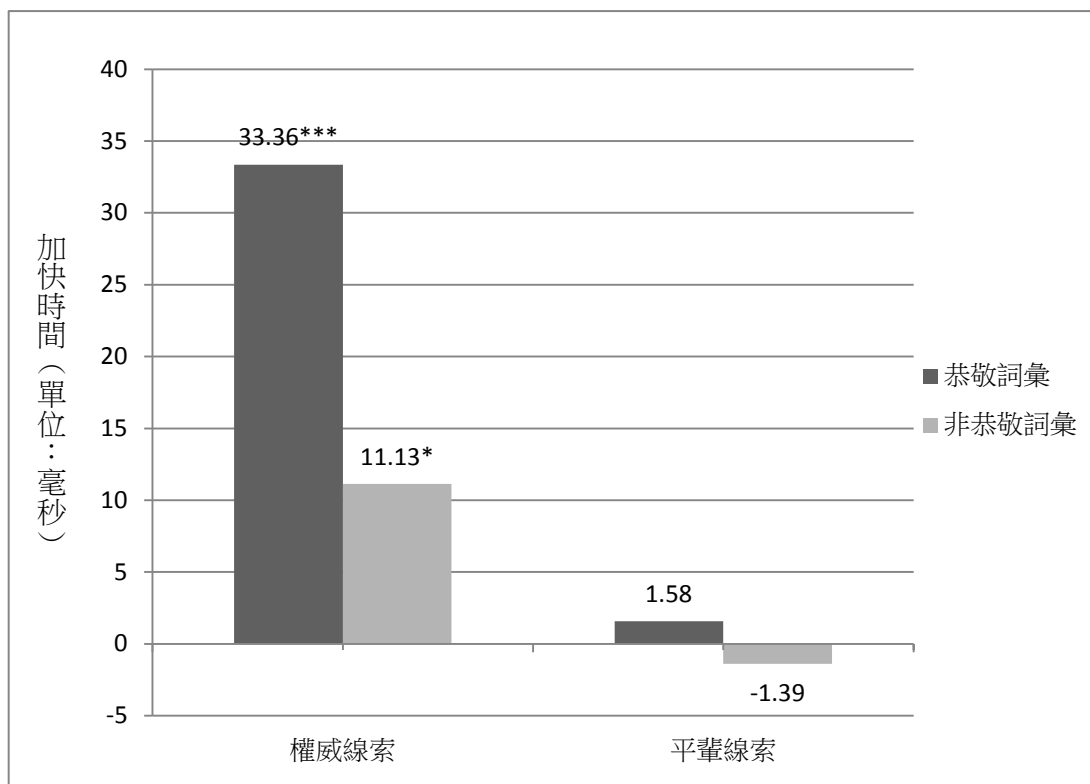


圖 4-2：權威線索之有無對恭敬和非恭敬行為表徵之效果

註：圖中數字為該組的「加快時間」平均數。有星號者，表示該數值顯著大於 0（單一樣本 t 檢定）。

* $p < .05$. $p < .001$. (單側)

2. 補充分析

除了前述的二因子ANOVA外，研究者也以單一樣本 t 檢定（單側），考驗每一組別的加快時間平均數，是否顯著地大於 0 分（0 分表示無促進效果）。結果發現（見圖 4-2）：在有權威線索的情況下，不論是恭敬行為詞彙或非恭敬行為詞彙的加快時間（33.36 和 11.13），均顯著地大於 0（恭敬詞彙_{權威線索}： $t(28) = 6.02, p < .001$ ；非恭敬詞彙_{權威線索}： $t(28) = 1.78, p < .05$ ）；然而，在無權威線索的情況（平輩線索組）下，不論是恭敬行為詞彙或非恭敬行為詞彙的加快時間（1.58 和 -1.39），均與 0 無顯著差異（恭敬詞彙_{平輩線索}： $t(30) = 0.20, p > .05$ ；非恭敬詞彙_{平輩線索}： $t(30) = -0.21, p > .05$ ）。

以上結果似乎顯示：只有在有權威線索的情況下，恭敬行為表徵才會活化，而在平輩線索的情況下，幾乎不會有任何恭敬行為表徵被喚起。除此之外，在權威線索出現的情況下，非恭敬行為詞彙的判斷速度也有加快的趨向，雖然其加快時間顯著低於有權威線索下的恭敬行為詞彙。這項發現與研究假設並不衝突，但並不在研究預期中。對於此額外發現，將在下面討論中稍做說明。

五、討論（研究三 B）

研究三 B 檢驗權威線索出現時，恭敬行為表徵是否會自動的浮現。研究發現，若呈現給人們關於權威（vs.平輩）的線索，有關恭敬行為的表徵會自動且快速的被喚起。由於行為表徵是外顯行為最直接的近因（Wheeler & DeMarree, 2009），除非有其他干擾因素存在，否則對許多華人而言，只要有權威者在場或出現，一個很直接、快速的反應傾向，便是恭敬行為。這樣的行為是人們長期在文化下浸淫、日復一日演練所形成的習慣性反應（Knowles et al., 2001），本研究稱為「文化慣性」；這樣的行為傾向不僅是自動且快速的，而且也應該是無意識或不需要太多意識引導的（Quellette & Wood, 1998）。在此實驗中，幾乎所有人都沒有意識到實驗目的，也沒有意識到呈現的刺激線索會對其詞彙判斷造成影響。甚至，在經過釋疑後，參與者主觀上並不認為自己的詞彙判斷會受到促發作業影響。由此可見，這樣的歷程相當程度是在意識之外且相當隱微的（implicit）。

此外，研究三 B 也發現，在呈現權威線索的情況下，除了恭敬行為詞彙外，非恭敬行為詞彙也有促進作用。對於這樣的結果，至少有兩種可能性。第一種可能是，由於本研究的恭敬和非恭敬詞彙，都與行為或行為狀態有關，因此，這是否意味著只要權威線索出現，便會促進各種行為相關詞彙的反應速度？還是說，權威線索出現是讓人們較為警覺（注意力較集中），進而加速人們對各種詞彙（不僅是行為相關詞彙）判斷的反應？這是第二種可能性。

雖然假詞不是本研究關注焦點，若比較兩組在假詞RT的差異，可發現達邊

緣顯著， $F(1, 58) = 3.01, p = .09, \text{partial } \eta^2 = .05$ ，即權威線索組的假詞加快時間($M = 39.07, SD = 38.55$)略高於平輩線索組的假詞加快時間^{註12}($M = 22.87, SD = 33.79$)。由於真詞與假詞的比較並非本研究目的，且真、假詞判斷可能涉及不同心理歷程(林盈君，2007；林維駿，2007)，就本研究而言，不宜將真、假詞放在一起相互比較。但對於同樣一套假詞(與行為無關的詞彙)，權威線索組卻比平輩線索組有略快的反應，似乎較支持第二種可能性；也就是說，權威線索的存在會讓人們較為警覺、注意力較集中，因而有助於加快詞彙判斷速度，不論其為真詞或假詞。當然，這樣的推論有待後續進一步探究。

第四節 綜合討論(研究三)

從本土研究取徑出發，研究者提出華人權威取向的形成歷程，最後會進入到習慣性階段。在習慣性階段，人們先前習得的關於權威取向的心理與行為模式，全部都變成了自動化的習慣反應，同時也衍生出權威敏感的心理傾向。權威敏感始於權威覺察，緊接著是習慣化的恭敬行為(如果權威在場的話)。為了捕捉到習慣的特性，研究三透過蒐集人們的自發反應(假定自發反應比較能反映出習慣反應)以編製問卷(研究三A)，也採用了社會認知的反應時間測量進行實驗(研究三B)。整體而言，結果支持權威敏感不但是一種習慣性反應，也是華人社會中普遍存在的文化慣性。

一、權威敏感與人際敏感

綜覽目前相關文獻，並未有發現有「權威敏感」的研究，可見權威敏感應該是相當具有文化特色的概念。如果要說比較接近的，大概就是屬於人際敏感(interpersonal sensitivity)。所謂「敏感」，指的是能夠感受到並在知覺上區辨出環境中的各種刺激(Bernieri, 2001)。最廣泛來說，人際敏感指能夠對個人的、

人際的及社會環境，有正確的感受與知覺，並做出適當反應的能力（Bernieri, 2001）；稍微縮小範圍，人際敏感指能夠對他人的線索之意義做精確判斷，也包括能夠線索的注意與回憶（Hall, Bernieri, & Carney, 2005）。

雖然人際敏感的定義包括做出行動反應，但大多數研究都是聚焦在對刺激有正確的感受與知覺（*perception side of this definition*），而非行動或反應的部分（Bernieri, 2001; Hall, Andrzejewski, & Yopchick, 2009）。再者，雖然人際敏感的對象可以相當廣泛，但大多數情況下，人際敏感的對象通常指向他人的情感狀態（*affective state*）或人格特質（Hall et al., 2009），如：對方的心情如何、是不是外向的人。Hall 等人（2009）進行一項後設分析（*meta-analysis*），結果發現：人際敏感度愈好，人們的心理社會適應也愈好。

從以上討論來看，權威敏感和人際敏感有相當的差異。首先，在敏感的對象上，權威敏感（權威覺察）強調對於「分位」的敏感，人們習慣性地去注意識否有權威在場，並很快地區辨出誰是權威，而人際敏感則強調對於他人心理狀態的敏感，以能夠正確知覺他人內在狀態或特質為重點。再者，在後續行為反應上，權威敏感強調人們會習慣地表現恭敬行為，行為反應與前一步的知覺不可分，但人際敏感（至少大多數）只著重在知覺，忽略了後續反應。相同的是，研究者也認為，權威敏感應該有心理社會適應上的功能（如：人際和諧）。

然而，在人際場合中，人們如何辨識出誰是權威？楊國樞（1993a）曾指出，「中國人見面，總要花費相當的時間，用各種機巧來相互探查或打聽，以獲知每個人的輩份、年齡、職位、期別等，好據以排列高低或尊卑」（頁 111-112）。那麼，哪些是人們使用的機巧？哪些又是人們使用的判斷線索？這些問題有待後續探究。

二、再探權威取向的習慣化

雖然研究三主要目的在探究權威敏感的實存性與普遍性，但在以問卷蒐集人們的自發性反應之時（研究三 A），除了與權威敏感相關的反應外，也蒐集到其他的自發性想法或態度。研究者將這些想法或態度進行整理與濃縮後，得到了幾個因素，而這些因素正好與權威敬重、權威依賴及權威畏懼有相當程度的對應。原本這些心理成分是經由特則式取徑（質性研究）產出的構念，在大樣本的量化研究竟也發現類似的因素，顯示這些構念也是相當普遍地存在華人社會中。

再者，當處於權威在場的情況（相較於無權威在場），人們在權威敬重、權威依賴和權威畏懼等因素上，也都有較高的分數。由於研究三 A 的題項多是來自於自發性反應，應該相當程度可以反映出人們的習慣性反應。這意味著，當人們遇到權威或與權威互動之時，工具性權威取向（權威畏懼、權威依賴）和義務性權威取向（權威敬重）都會自動地啟動或運作起來，進而對人們的行為表現產生作用。進一步來說，除了權威敏感之外，先前習得的權威取向的心理與行為模式，整體都變得相當地自動化了。

承上，雖然研究三為整體權威取向的習慣化提供了支持證據，但這只是初步的探索。由於這些自發性反應並不是經過嚴謹編製的題目，題項也許無法很精確地反映研究者的構念，因此，未來可採用不同的方法（如：以社會認知的實驗方法操弄變項，並測量反應時間），對權威取向的習慣化做更深入詳盡的檢驗，以提供跨方法的聚斂效度。

第五章 總結與討論

第一節 總結

在對權威取向有一整體而全面瞭解後，此時，可以將本研究的構念和相關概念，包括：楊國樞（1993a）的權威取向，以及西方的權威性人格（Adorno et al., 1950），分別做一比較；緊接著，將說明本研究之貢獻。

一、站在巨人肩膀上

研究一在楊國樞（1993a）的基礎上，進一步探究、深化、甚至重構權威取向，成為一套系統的概念體系。楊國樞（1993a）認為權威取向有幾項特徵，包括：權威敏感、權威崇拜及權威依賴，後來又加入「權威畏懼」（楊國樞，2004）。透過質性研究，研究者提出權威依賴、權威畏懼、權威敬重、權威服從及權威敏感等心理成分。與楊國樞（1993a, 2004）比較，有些特徵是相似或雷同（權威敏感、權威畏懼），有些則經過轉化，保留部分內涵（權威依賴），有些則是研究者新增的成分（權威敬重、權威服從）。

本研究界定的權威敏感與楊國樞（1993a）有相似之處，但特別強調習慣性的層面，亦即將權威敏感視為一種習慣性的反應組型。楊國樞（2004）曾提出權威畏懼，但未對此多做說明，本研究則對權威畏懼做較細部的探討，包括其內涵、來源及相關的行為反應。原本的權威依賴強調對權威的能力（全能）和資源的依賴，因而產生心理無能的徵候和徹底順從的現象，本研究則轉化為對於權威的獎勵（有形、無形的）的依賴傾向。

在論及權威依賴時，楊國樞（1993a）曾指出「...權威總是家族資源或社會資源的控制者或支配者，以恭順的服從做為一種自我呈現（self-presentation）的方式，未嘗不是有效產生逢迎或討好效果，以使權威對自己增加好感或讚賞的好

辦法。」(頁 113-114)。本研究界定權威依賴為人們下位者希望獲取權威者給予關愛、肯定或讚賞的目標傾向，研究發現，在此種心理傾向下，人們容易去配合或討好權威者。這和權威依賴的部分精神相符。

在原本的權威取向特徵之外，本研究增加「權威敬重」和「權威服從」兩個心理特徵。雖然在楊國樞(1993a)對權威取向的敘述中，大致上可以得到一個整體印象，就是華人對權威是恭順而服從的，但楊先生並未對此特別提出具體的概念。本研究提出這兩個義務性權威取向之成分，應可補此不足。

最後，權威崇拜並未出現在研究者的心理成分中。權威崇拜指對權威的崇拜是無條件、無範圍且無時間限制，呈現出絕對化之傾向(楊國樞，1993a)。也許是因為絕對倫理在現今社會已式微，絕對化的權威不容易存在，所以不容易找到權威崇拜存在的身影。

二、與權威性人格之別

在許多方面，權威取向和權威性人格有著相當大的不同。就起源來說，權威取向和權威性人格都源自於家庭互動(人們與主要父母或主要照顧者互動)。然而，權威性人格是來自負向的權威型教養之下，由於人們無法對權威表達敵意和攻擊，才採用防衛機制，將敵意和攻擊轉為順從權威等性格特徵(Brown, 1965)。權威取向則是始於父母的積極管教，雖然管教方式看似權威型教養，實則蘊含了克盡角色義務與溫暖關懷之意涵，有助尊卑倫理之內化，進而形成義務性權威取向。

在概念內涵方面，權威性人格和權威取向也少有重疊之處。權威性人格包括傳統主義、權威性服從、權威性攻擊、反內省、迷信與刻板印象、重權勢與嚴峻、破壞性與憤世嫉俗、投射作用及對性的偏執等特徵，而權威取向包括權威畏懼、權威依賴、權威敬重、權威服從及權威敏感等成分。其中，除了「權威性服從」和「權威服從」比較類似之外，大部分的內涵都不相同。然而，權威性服從指不

加批評地接受、服從於團體中的權威，帶有類似絕對倫理的色彩；雖然權威服從是以角色義務為基礎，卻較偏向於相對倫理。再者，權威取向的內涵，除了順從權威的部分外，還有恭敬對待權威的部分，這是權威性人格完全未涉及的。

在概念性質上，雖然權威性人格和權威取向都可視為性格或類性格構念，但卻不盡相同。權威性人格不但是一種去脈絡化的特質，這種構念帶有方法論個人主義之色彩，欲以個人的事實（特質）解釋更廣大的社會現象（內團體對外團體的偏見與歧視）。而權威取向是一種關係脈絡中的類性格構念，且必須放在與權威互動之脈絡下，方能產生作用並彰顯意義，因此，本研究採取方法論關係主義，特別考量「人們在關係中」之脈絡。此外，權威性人格也被視為是一種負向的心理構念，會對他人或自己帶來不好的結果（偏見、低創造力）；雖然權威取向也有比較負向的部分（權威畏懼），但大致上不算負向的構念，甚至可能有助於華人社會中的人際適應。

三、理論上的貢獻

在楊國樞（1993a）的文章中，對華人與權威互動時的心理與行為，提供了相當多貼切而詳盡的描述。然而，當時的概念尚停留在起步階段，概念之間也未形成完整的體系，同時，概念本身也比較偏向於行為描述與歸類。本研究則提出了權威取向形成的階段，每個階段各有其特色，並產生該階段相應的心理成分，使得每個心理成分各有各的位置，而不只是簡單的描述與歸類。因此，本研究的第一項貢獻便是，將權威取向重構為一套有系統的概念體系。

再者，楊氏在討論各項權威取向的特徵時，並未清楚地區分內在的心理成分和人們實際表現出的行為，大多是以具體行為來說明心理成分之內涵，容易有套套邏輯之嫌。為了避免這個問題，本研究則是將心理成分與行為反應區分開來，心理成分屬於內在於個人且會影響行為的心理因素，而行為表現則是與權威互動時展現的外顯行為或反應。這些心理成分可視為行為展現的內在心理機制。

在關係主義的預設下，華人的 interpersonal 關係互動，大抵上受到「親親法則」和「尊尊法則」支配（黃光國，2009）。綜觀華人本土心理學，有關 interpersonal 關係互動之理論和研究，大都可以用親親或（和）尊尊加以定位，有些偏重親親、有些偏重尊尊、或兩者兼具（如：李美枝，1998；陸洛、翁克成，2007；莊耀嘉、楊國樞，1997；黃光國，1988；許詩淇、黃曬莉，2009；楊中芳，1999；鄭伯壘，1991；Farh & Cheng, 2000; Han et al., 2005）。

本研究探究華人與權威互動時的心理與行為，自然偏重於尊尊原則。在關係主義的預設下，「尊尊法則」是描述「文化中理想的『人』應如何安排其社會關係」或「對於和自己有不同關係的人應當做出何種『行動』」（Hwang, 2000），基本上，這是一種社會學層次的論述，也是偏向於應然層次問題。然而，若想瞭解現實生活中的華人究竟如何與權威互動，則是一個實徵性的問題，也是偏向實然層次的問題，必須透過心理學的實徵研究才能得到答案（黃光國，2009）。

從更廣的角度來看，本研究是採取了心理學實徵方法，體現了尊尊原則在現實生活中的落實與展現。所謂尊尊，即尊其所當尊。本研究確實發現人們會將上下關係的尊卑倫理內化為一種以角色義務為基礎的信念（義務性權威取向），成為面對權威時的行動準則。但在另一方面，人們在權控（權力）之下，也形成另一套面對權威時的心理傾向（工具性權威取向）。角色義務和權力都可能是權威的基礎，但過去研究探討上下關係或階層排比時，卻很少對兩者有清楚區別，而這樣區分卻是有意義的。

綜上所述，本研究不但讓權威取向各成分間之關係及定位更加清楚，也對人們和權威互動時的恭敬行為和順從反應，提供了心理學的解釋。再者，本研究以心理學的實徵方法，具體彰顯了尊尊原則在現代華人社會中的存在與運作。最後，本研究也區別出兩種權威基礎（權力和角色義務），更清楚展現出兩種權威基礎各自的作用及其與權威取向之關係。往後研究在探究上下關係時，應注意這兩者的區別。

第二節 綜合討論

在總結之後，以下將討論幾個延伸的議題，包括：權威取向的社會變遷和個人層次的改變，及權威取向在特定範疇中是否有所不同，同時，在討論過程兼論及未來可行的研究方向。

一、權威取向的變與不變

處在一個全球化、文化交流頻繁的時代，不同文化間的相互衝擊、激盪、甚至衝突，到底傳統文化（包括價值觀及心理與行為）會保留多少？華人的權威取向是否也會有所改變？李美枝(2002)曾探討社會取向在台灣社會的本土契合性。她認為關係取向有演化生物的基礎（與生物學的親親原則相呼應），故仍會具有普遍性與恆定性，但家族取向、權威取向及他人取向則會受到工商業化、科技化、都市化而逐漸消磨。也就是說，權威取向很可能會隨社會變遷而消失（減弱）。真的是如此嗎？

若要談權威取向的變遷或改變，至少可從兩個層次來談（雖然這兩個層次不是完全無關）。第一個是從整個社會的層次，探討整體社會的價值觀或性格眾數之「變遷」，基本上這是偏向社會學的議題。第二個是從個人心理的層次，探討個人的權威取向之「改變」，這是屬於心理學的議題。由於實徵資料較缺乏，研究者只能先從相關文獻做理論性的探討。個人層次的改變牽涉到習慣改變，將在下一項「權威取向做為習慣化系統」再做討論。

在〈「傳統」概念的社會學分析〉一文，葉啟政（1984）指出，在傳統形成的社會過程中，某些文化元素之所以會成為傳統，必要具備四項特性：延續性、集體性、優勢合法性及潛意識性。延續性指時間上的持續相當長久一段時間；集體性指大多數社會成員共享；優勢合法性指具有權威性與正當性；潛意識性指原本高度意識之文化元素潛化為習慣性的認知和行為模式，稱為「文化元素的潛意

識化」(葉啟政, 1984, 頁 68)。

另外, 黃光國(1995, 2009)的「庶人倫理」模型包括「親親法則」和「尊尊法則」, 可以說是儒家倫理的「深層結構」。黃氏指出, 此種結構或模型是研究者為了探討某一特定問題, 針對某種文化表象下的「深層結構」所建立詮釋系統, 具有跨時性(synchronic)性質, 沒有時間向度, 也不會因為時間經過而改變。黃氏引用 Levi-Strauss 的術語, 指出這是一種「潛意識模型」(unconscious model), 行動者(文化中的人)未必能察覺到此模式或結構之存在。莊耀嘉與楊國樞(1997)的研究支持華人對角色關係的認知, 是以親疏和尊卑向度為結構。

從以上探討可知, 權威取向做為傳統的一部分, 雖然不是完全不可變, 但要改變也並非易事。從傳統的特性來看, 權威取向至少具有延續性、集體性、潛意識性, 只有優勢合法性可能稍微較低。再者, 做為權威取向文化基礎的尊尊法則, 在現今社會中仍然是人際關係的重要向度。特別是, 權威取向具有潛意識化的特性, 似乎已成為許多人的一種日常慣性。以上這些特點都使得整體社會的權威取向趨勢不易產生改變。但假如真的要改變, 哪些成分比較可能改變?

以台灣社會來說, 在現代化及民主化的過程中, 民主、平權等價值觀念興起, 人們的自主意識抬頭, 可能會和「權威服從」成分有些衝突。因此, 如果真的會改變, 比較可能是權威服從。此外, 權威畏懼是權威取向中較為負向的部分, 可能也是許多人不想要的成分。理論上來說, 權威畏懼和管教方式息息相關, 若要有整體性的社會變遷, 可能還得視社會中多數家庭的管教方式而定。整體來說, 社會變遷還牽涉到許多複雜因素, 在此拋出此議題以待後續進一步探究。

二、權威取向做為習慣化系統

承續上一項討論可知, 在社會文化層次, 文化做為傳統或一套深層結構的模型, 是在一段長時間由社會上多數人所共享, 且具有潛意識或習慣性的特性。從心理學層次, 本研究則提出個人的權威取向邁向習慣化的歷程。雖然分別從不同

層次切入，但這兩個層次的問題並不是完全分開。文化需要由人來展現，累積足夠多的人共享，方能夠成文化。那麼，在個人層次，權威取向有無改變的可能？如何改變？

首先要指出的是，當權威取向走到習慣性階段，除了會衍生出「權威敏感」的心理特徵外，在工具和義務性階段習得的心理與行為模式，也會變成習慣性反應。因此，權威取向可視為一套習慣化的系統。先前已指出，習慣是某些在穩定脈絡下一再重複出現的反應（涵蓋認知、情感、行為），本身是相當地自動化且無須太多意識或意圖（Orbell & Verplaken, 2010; Ouellette & Wood, 1998），因此，就個人層次來說，習慣化的權威取向也是相當穩固的，並不容易改變。

大致來說，人的心智運作可以分為自動化和控制式兩套系統，幾乎所有心理與行為都是在兩大系統下運作（Epstein, 1994; Greenwald & Banaji, 1995; Wilson, Lindsey, & Schooler, 2000）。若要改變權威取向（如：在權威面前自我肯定），可以說是得學習另一套與權威互動的方式，來取代舊有的模式。剛學到的行為通常不夠熟練，也需要較多認知資源，基本上是在控制式系統或歷程下運作。那麼，舊有的權威取向「跑」去哪裡呢？

Wilson 等人（2000）的提出雙重態度（dual attitudes）模式主張：當個人經由態度改變或各種學習管道而獲得新態度時，舊有的態度並未被取代，而是保留在隱而不察的內隱或無意識的層次，形成了新態度（外顯態度）與舊態度（內隱/自動化態度）並存的情況。借用 Wilson 的概念，當人們開始學習新的觀念和行為，取代既有的權威取向，舊有的習慣反應並不會消失，而是保留在較為內隱的系統中。在意識控制下，人們可以用新的態度和行為面對權威，但在比較緊急或無認知資源時，舊有的權威取向還是很容易浮現，影響人們和權威的互動。

由以上的探討可知，權威取向做為一種習慣化系統，自然有其強韌性或僵固性。由此也可推測，在與權威互動方面，即便人們開始接受新的思想與行為，在測量上也可能屬於低權威取向者，但仍可能在不經意的情況下，展現出類似權威取向的心理與行為。因此，未來的研究可針對高權威取向者和低權威取向者進行

比較，檢視兩群人在自動化反應上是否有差別。

另外，理論上也有另一種可能的情況，如果一個人從小在平權式的家庭長大，或家中採取水平式的管教方式，那麼，他（她）很可能未習得任何權威取向的心理與行為模式。等到進入社會後，經過人際互動的磨合和回饋（來自權威的負向回饋），才開始學習權威取向的互動模式。在此種情況下，權威取向反而是在控制式歷程下運作。在華人社會中，雖然這種情形可能比較少見，但確實可能存在。後續研究亦可對此一現象繼續探究。

三、權威取向的範疇特定性？

本研究將權威取向界定為關係脈絡下的取向，這表示權威取向不是一種去脈絡化的性格，而是在關係互動中才會發揮其作用。然而，人與人的互動，除了有不同關係脈絡之外，還涉及不同的情境事件或範疇（domain）。那麼，權威取向（的展現）是否也會隨著事件或範疇而有不同？亦即權威取向是否有「範疇特定性」（domain specificity）？

有學者從社會範疇理論（social domain theory）出發，探討親子關係間的「親代權威概念」（conceptions of parental authority）（如：Smetana, Crean, & Campione-Barr, 2005; Yau & Smetana, 2003）。該理論主張，人們針對不同類型的社會互動，發展出不同社會知識範疇（domains）或議題（issues）。其中，道德（moral）範疇涉及對他人權利或福祉有影響的行動（如：傷害他人）；習俗（conventional）範疇涉及例行性或眾人同意的社會互動（如：風俗、禮節）；個人（personal）範疇則涉及個人偏好和選擇（如：穿什麼衣服）；多面向（multifaceted）範疇指涉各範疇有所重疊之議題。

親代權威概念是一種親代（父母）或子代擁有的信念，指涉親代對子代是否有管轄或制訂規則（make a rule）的正當性/合法性（Smetana et al., 2005; Yau, Smetana, Metzger, 2008）。研究顯示（Smetana et al., 2005）：在道德議題和習俗議

題上，青少年和父母都會認為親代權威有正當性（可以制定規則），而在個人議題上，相較於父母，青少年認為自己有較多的個人自由（即自己可以決定，父母無權涉入）。因此，子代在道德和習俗範疇比較願意聽從父母的教導，但在個人議題上則否。親代權威概念的研究也擴及其他權威人物（如：老師），探討兒童在不同範疇中對於權威正當性的信念（Yau et al., 2008）。此類研究大多顯示，人們對權威人物（authority figures）的正當性，隨著不同範疇而有不同（Nucci & Weber, 1995; Smetana et al., 2005; Yau & Smetana, 2003）。

那麼，權威取向是否也有類似的範疇性？西方的分類是否適用？研究顯示，西方的學齡前兒童（來自白人中產階級家庭）可區辨個人範疇和其他範疇的不同，在道德和習俗範疇傾向同意父母權威，但個人範疇中，則傾向於不同意父母權威（Nucci & Weber, 1995）。然而，一篇以華人學齡前兒童的研究顯示，即便在個人範疇中，兒童仍有相當高的比例服從於權威人物（母親、老師、校長...）的命令（Yau et al., 2008），亦即這些兒童對權威人物的服從幾乎是全面性的。然而，Han 等人（2005）發現，相較於同儕（水平關係），華人研究生比較會順從教授（垂直關係）的請託，但主要是在學術範疇而非家務範疇。綜上所述，若要探究權威取向的範疇特定性，可能得重新思考範疇的分類，並瞭解範疇分化的發展階段，而不是直接採用西方的架構。

那麼，在理論上應如何來處理權威取向範疇性的問題？一種作法是，先訂出各種可能的範疇分類，並假定各個範疇各有不同的權威取向強度，而在測量上，也必須針對不同範疇來加以測量。然而，以上的作法（不同的範疇會有不同程度的權威取向）不僅太過流於瑣碎，在理論上也不夠精簡。如果說權威取向是一種類性格構念，比較合理的作法可能是，針對權威取向和範疇的交互作用擬定輔助假設，推測在哪些範疇中會有作用、哪些不會（亦即權威取向在不同範疇的展現）。這樣不僅能解決範疇變異的問題，在理論和測量上，也相對較為簡約。

註釋

1. 該研究資料來自中央研究院「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資料庫。
2. 心理學文化革命後，產生了三種「文化的」心理學(culture-related psychologies)：跨文化(cross-cultural)、文化(cultural)、以及本土(indigenous)心理學(Yang, 2000)。跨文化心理學強調文化間的比較，但採用強加式客位(imposed-etic)研究策略，以西方理論研究非西方人(華人)的心理，其本質與當今主流心理學大同小異。文化心理學採取主位的(emic)研究策略，著重當地民眾心理與行為的脈絡性。本土心理學取徑與文化心理學有其相容(通)之處，所不同者，本土心理學不反對/也可以採用實驗或量化的方法，而主張多元方法論的研究典範(黃光國, 1999a)，故本土心理學也可以涵蓋文化心理學(Yang, 2000)。
3. 在西方心理學的研究裡，另一個相關議題是「服從權威」(obedience to authority)之研究(Milgram, 1974)。Milgram 是社會心理學家，採取的基本上是情境論的角度。Milgram 的主要貢獻之一，就是發現人們普遍上具有服從權威的傾向(Blass, 2004/2006)——只要有適當的情境出現，一般人也會表現出服從權威。雖然有學者嘗試解釋 Milgram 實驗室中的服從權威行為(如：Blass, 1999)，但 Milgram 本人並未對服從權威之現象，建構出一套系統化理論。
4. 研究者欲詮釋的資料，是一個已經被社會行動者(研究對象)詮釋過的世界(一度詮釋)，研究者只是以自己的理論架構，對研究對象的意義世界做再度詮釋(二度詮釋)，謂之「雙重詮釋」(Giddens, 1993；引自黃曬莉, 2008)。「詮釋循環」意指對「部分」之理解受「整體」意義所引導，而對整體之理解又有賴於對部分意義之掌握(Warnke, 1987；引自黃曬莉, 2008)。
5. 本研究僅聚焦在上下關係脈絡下的權威，有關於專業領域或宗教領域的權威在本研究中不做探討。

6. 研究者也對全體樣本 ($N = 177$) 進行同樣的一套分析 (見附錄五、附錄六)。大致上來說，兩套分析結果的數據型態大都雷同，主要的差異在於以保留樣本 ($N = 127$) 進行的分析，在執行強制義務和違反強制義務方面，均有較強的效果。
7. 雖然權威服從的效果均未達到.05 顯著水準，僅達到邊緣顯著 (介於.06 ~ .09 之間)，但權威服從順從反應和幫忙協助的預測值，不論是在表 3-6 和 3-7 或是表 3-9 和 3-10，都是相當穩定一致的，因此，權威服從的效果應該有實質上的意義。
8. 比較流失樣本 ($n = 50$) 和保留樣本 ($n = 127$) 在幾個人口變項上的差異，結果發現，年齡： $t(175) = 0.40, p = .69$ ；性別： $\chi^2(1) = 0.00, p = .997$ ；學科領域： $\chi^2(1) = 0.14, p = .71$ 。流失樣本和保留樣本在這些人口變項上，均未有顯著的差異。
9. 促發作業之練習作業目的是讓參與者熟悉作業進行方式，作業材料包括 5 個家具 (如：書桌) 和 5 個非家具 (如：墨水) 的詞彙。
10. 詞彙判斷作業之練習作業目的是讓參與者熟悉作業進行方式，作業材料包括 5 個真詞 (如：也許) 和 5 個假詞 (如：兌防)，均是從林維駿 (2007) 的詞彙中挑選出。
11. 基準線階段和實驗介入階段分開處理。如：計算基準線階段的某詞彙之平均數和標準差，再將落於平均數加減 3 個標準差之外的 RT 刪除。
12. 不論在哪一組，假詞的加快時間都顯著大於 0。究其原因，很可能是因為對任何參與者而言，假詞 (如：袋榮) 在其過去經驗中都是從未見過的，因此，在一開始的時候 (即基準線階段)，假詞的判斷較為困難，必須要花上比真詞更長的時間作反應，但只要確認該詞彙為假詞後，在後來的階段 (實驗介入階段) 便能快速反應。

參考文獻

- 文崇一（1972）：〈從價值取向談中國國民性〉。見李亦園、楊國樞（編）：《中國人的性格》，頁 47-78。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王淑俐（2008）：〈陪我看日出，牽手師生情〉。《台灣教育》，651，16-18。
- 石之瑜（1998）：〈「權威人格」研究的今昔〉。《問題與研究》，37，67-91。
- 朱瑞玲（1994）：〈中國人的慈善觀念〉。見楊國樞、余安邦（編）：《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文化、教化及病理篇（一九九二）》，頁 1-38。臺北：桂冠。
- 余安邦（1996）：〈文化心理學的歷史發展與研究徑路：兼論其與心態史的關係〉。《本土心理學研究》，6，2-60。
- 李亦園、楊國樞（編）（1972）：《中國人的性格》。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李美枝（1998）：〈中國人親子關係的內涵與功能：以大學生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9，3-52。
- 李美枝（2002）：〈中國人社會取向的本土契合度〉。見葉啟政（編）：《現代化到本土化》，頁 83-104。臺北：遠流。
- 李偉斌、簡晉龍（2012）：〈雙元孝道的心理運作功能：對親子關係之影響暨教養行為之中介〉。《教育與心理研究》，35，55-84。
- 李 瑾（2012）：〈學習的文化傳人：美國與台灣學童家長之比較〉。9 月 6 日於國立政治大學心理學系之學術演講。
- 金耀基（1979/1986）：〈中國的傳統社會〉。《從傳統到現代》，頁 43-95。臺北：時報文化。
- 林文瑛、王震武（1995）：〈中國父母的教養觀：嚴教觀或打罵觀？〉。《本土心理學研究》，3，2-92。
- 林盈君（2007）：《中文詞彙辨識的鄰項個數效應：詞彙辨識作業與文句閱讀的眼動研究》。國立陽明大學神經科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 林維駿（2007）：《音韻訊息在中文雙字詞辨識歷程中的角色》。國立台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 林姿葶、鄭伯壘（2012）：〈華人領導者的噓寒問暖與提攜教育：仁慈領導之雙構面模式〉。《本土心理學研究》，37，253-302。
- 吳宗祐、周麗芳、鄭伯壘（2008）：〈主管的權威取向及其對部屬順從與畏懼的知覺對威權領導的預測效果〉。《本土心理學研究》，30，65-115。
- 柯永河（2010）：〈走在學術與服務不斷交織的生涯路上五十年〉。《中華心理學刊》，52，345-365。
- 韋政通（1972）：〈傳統中國理想人格之分析〉。見李亦園、楊國樞（編）：《中國人的性格》，頁1-36。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韋政通（1974）：《中國文化與現代生活》。臺北：水牛。
- 陳向明（2002）：《社會科學質的研究》。臺北：五南。
- 陳舜文、魏嘉瑩（2013）：〈大學生學習動機之「雙因素模式」：學業認同與角色認同之功能〉。《中華心理學刊》，55，41-55。
- 陸 洛、翁克成（2007）：〈師生的心理傳統性與現代性、關係契合性對師生互動品質及學生心理福祉的影響〉。《本土心理學研究》，27，81-118。
- 徐 梓（2008）：〈天地君親師源流考〉。《歷史月刊》，243，108-116。
- 徐 靜（1972）：〈從兒童故事看中國人的親子關係〉。見李亦園、楊國樞（編）：《中國人的性格》，頁201-218。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莊慧秋（1987）：〈戰勝自己內心的敵人——剖析害怕權威的心理因素〉。見張老師月刊編輯部：《中國人的面具性格》，頁109-119。臺北：張老師出版社。
- 莊耀嘉、楊國樞（1997）：〈角色規範的認知結構〉。《本土心理學研究》，7，282-338。
- 鄒川雄（1998）：《中國社會學理論：尺寸拿捏與陽奉陰違》。臺北：紅葉文化。
- 鄒川雄（2000）：《中國社會學實踐：陽奉陰違的中國人》。臺北：紅葉文化。
- 曾炆煜（1972）：〈從人格發展看中國人性格〉。見李亦園、楊國樞（編）：《中國人的性格》，頁227-250。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梁漱溟（1963/1989）：《中國文化要義》（重排本）。臺北：正中書局。
- 黃光國（1988）。〈人情與面子：中國人的權力遊戲〉。《中國人的權力遊戲》。台北：巨流。
- 黃光國（1995）：《知識與行動：中華文化傳統的社會心理詮釋》。臺北：心理出版社。
- 黃光國（1998）：〈兩種道德：臺灣社會中道德思維研究的再詮釋〉。《本土心理學研究》，9，121-75。
- 黃光國（1999a）。〈多元典範的研究取向：論社會心理學的本土化〉。《社會理論學報》，2（1），1-51。
- 黃光國（1999b）：〈建立「學術實踐的主體性」〉。《大葉學報》，8（2），1-10。
- 黃光國（2004）：〈儒家社會中的生活目標與角色義務〉。《本土心理學研究》，22，121-193。
- 黃光國（2005）：〈心理學本土化的方法論基礎〉。見楊國樞、黃光國、楊中芳（主編）：《華人本土心理學》，頁 57-79，臺北：遠流。
- 黃光國（2009）：《儒家關係主義：哲學反思、理論建構和實徵研究》。臺北：心理出版社。
- 黃曬莉（1999/2006）：《人際和諧與衝突：本土化的理論與研究》（二版），臺北：揚智文化出版。
- 黃曬莉（2003）：〈遊移於生物決定論與社會建構論之間：心理學中的性別意識〉。《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16，85-120。
- 黃曬莉（2008）：〈科學渴望創意、創意需要科學：紮根理論在本土心理學中的運用與轉化〉。見楊中芳（主編）：《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論叢》，頁 233- 270，臺北：遠流。
- 黃曬莉（2011 年 9 月）：〈君不君，臣不臣？！——上司的角色義務及其對上司/下屬關係之影響〉，《第七屆華人心理學家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

- 黃曬莉、朱瑞玲 (2012):〈是亂流? 還是潮起、潮落? ——尋找台灣的「核心價值」及其變遷〉。《高雄行為科學學刊》, 3, 119-145。
- 黃曬莉、許詩淇 (2006):〈虛虛實實之間: 婆媳關係的和諧化歷程與轉化機制〉。《本土心理學刊》, 25, 3-45。
- 許詩淇、黃曬莉 (2009):〈天下無不是的父母? —華人父母角色義務對親子衝突與親子關係的影響〉。《中華心理學刊》, 51, 295-317。
- 楊中芳 (1993):〈試論如何深化本土心理學研究: 兼評現階段研究成果〉。《本土心理學研究》, 1, 122-138。
- 楊中芳 (1999):〈人際關係與人際互動〉。《本土心理學研究》, 12, 105-179。
- 楊中芳 (2001):〈「順從」與「背叛」: 中國人真是具有「權威性格」的嗎?〉。見楊中芳 (著):《如何理解中國人》, 頁 407-436。臺北: 遠流。
- 楊中芳 (編) (2008):《本土心理研究取徑論叢》。台北: 遠流出版社。
- 楊國樞 (1965):〈現代心理學中有關中國國民性的研究〉。《思與言》, 2, 3-19。
- 楊國樞 (1981):〈中國人的性格與行為: 形成與蛻變〉。《中華心理學刊》, 23, 39-55。
- 楊國樞 (1992):〈父子軸家庭與夫妻軸家庭: 運作特徵、變遷方向及適應問題〉。中國心理衛生協會主辦「家庭與心理衛生國際研討會」主題演講論文。
- 楊國樞 (1993a):〈中國人的社會取向: 社會互動的觀點〉。見楊國樞、余安邦 (主編):《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理念及方法篇(一九九二)》, 頁 87-142。臺北: 桂冠。
- 楊國樞 (1993b):〈我們為什麼要建立中國人的本土心理學〉。《本土心理學研究》, 1, 6-88。
- 楊國樞 (1997):〈心理學研究的本土契合性及其相關問題〉。《本土心理學研究》, 8, 75-120。
- 楊國樞 (2004):〈華人自我的理論分析與實徵研究: 社會取向與個人取向的觀點〉。《本土心理學研究》, 22, 11-80。

- 楊國樞 (2005):〈本土心理學的意義與發展〉。見楊國樞、黃光國、楊中芳 (主編):《華人本土心理學》,頁 3-54,臺北:遠流。
- 楊國樞、余安邦、葉明華(1991):〈中國人的個人傳統性與現代性:概念與測量〉。見楊國樞、黃光國(主編):《中國人的心理與行為(一九八九)》,頁 241-306,臺北:桂冠。
- 楊國樞、葉明華(2005):〈家族主義與泛家族主義〉。見楊國樞、黃光國、楊中芳(主編):《華人本土心理學》,頁 250-292,臺北:遠流。
- 楊國樞、劉奕蘭、張淑慧、王琳(2010):〈華人雙文化自我的個體發展階段:理論建構的嘗試〉。《中華心理學刊》,52,113-132。
- 葉光輝(1997):〈臺灣民眾之孝道觀念的變遷情形〉。載於瞿海源、張苙雲等(主編):《九〇年代的臺灣社會: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研究系列二(下)》,頁 171-214。臺北南港: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籌備處。
- 葉啟政(1984):〈「傳統」概念的社會學分析〉。見葉啟政(編):《社會、文化和知識份子》,頁 57-88。台北:東大。
- 鄭伯壘(1991):〈家族主義與領導行為〉。見楊中芳、高尚仁(主編):《中國人·中國心——人格與社會篇》,頁 365-407,臺北:遠流。
- 鄭伯壘(1995):〈家長權威與領導行為之關係:一個臺灣民營企業主持人的個案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79,119-173。
- 韓格理(Hamilton, G. G.)(1990):《中國社會與經濟》。臺北:聯經。
- 顏綵思、黃光國(2011):〈儒家社會中學生的角色義務及其對獎懲正當性的知覺〉。《中華心理學刊》,53,79-95。
- 簡茂發(2008):〈亦師亦父和藹長者〉。《師大校友》,326,5。
- 羅寶鳳(2005):〈從自體心理學的理論分析師生關係及其對人格建構的影響〉。《教育與心理研究》,28,325-352。
- Adorno, T. W., Frenkel-Brunswik, E., Levinson, D. J., & Sanford, R. N. (1950).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New York: Harper.

- Altemeyer, B. (1998). The other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Advances in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30, 47-92.
- Aronson, E., Wilson, T. D., & Akert, R. M. (2010). *Social psychology* (7th ed.).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 Baars, J., & Scheepers, P. (1993). Theoretical and methodological foundations of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the Behavioral Sciences*, 29, 345-353.
- Bargh, J. A., Chen, M., & Burrows, L. (1996). Automaticity of social behavior: Direct effects of trait construct and stereotype activation on action.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1, 230-240.
- Bernieri, F. J. (2001). Toward a taxonomy of interpersonal sensitivity. In J. A. Hall & F. J. Bernieri (Eds.), *Interpersonal sensitivity: Theory and measurement* (pp. 3-19). Mahwah, NJ: Erlbaum.
- Blass, T. (1999). The Milgram paradigm after 35 years: Some things we now know about obedience to authority. *Journal of Applied Social Psychology*, 29, 955-978.
- Blass, T. (2004/2006) : 《電醒世界的人》(*The man who shocked the world* , 黃譯洋譯) 。臺北：遠流。
- Bogdan, R. C., & Biklen, S. K. (1998) : 《質性教育研究：理論與方法》(*Qualitative research for education: An introduction to theory and methods* , 李奉儒等譯) 。嘉義市：濤石文化。
- Brown, R. (1965).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and the organization of attitudes. In R. Brown (Ed.), *Social psychology* (pp.477-546). New York: Free Press.
- Butler, J. C. (2000). Personality and emotional correlates of right-wing authoritarianism. *Social Behavior and Personality*, 28, 1-14.
- Chao, R. K. (1994). Beyond parental control and authoritarian parenting style: Understanding Chinese parenting through the cultural notion of training. *Child*

- Development*, 65, 1111-1119.
- Chao, R. K. (2001). Extending research on the consequences of parenting style for Chinese Americans and European Americans. *Child Development*, 72, 1832-1843.
- Chao, R. & Tseng, V. (2002). Parenting of Asians. In M. H. Bornstein (Series Ed.), *Handbook of parenting, Vol. 4: Social conditions and applied parenting* (2nd ed., pp.59-93). Mahwah, NJ: Erlbaum.
- Chen, S.-W., & Huang, L.-L. (2010, July). *The social representations of teachers' rights and obligations in Taiwan*. Paper presented at 10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ocial Representations, Tunis (Gammarth), Tunisia.
- Chien, C.-L., & Huang, L.-L. (2010, July). *The social representations of students' rights and obligations in Taiwan*. Paper presented at 10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ocial Representations, Tunis (Gammarth), Tunisia.
- Chiu, C., Morris, M. W., Hong, Y., & Menon, T. (2000). Motivated cultural cognition: The impact of implicit cultural theories on dispositional attribution varies as a function of need for closure.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8, 247-259.
- Christie, R. (1990). Authoritarianism and related constructs. In J. Robinson, P. Shaver, & L. Wrightman (Eds.), *Measures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ical attitudes* (pp. 501-571). San Diego, CA: Academic Press.
- Cousineau, D., & Chartier, S. (2010). Outliers detection and treatment: A review.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logical Research*, 3, 58-67.
- Davis, H. A. (2003). Conceptualizing the role and influence of student teacher relationships on children's social and cognitive development. *Educational Psychologist*, 38(4), 207-234.
- Epstein, S. (1994). Integration of the cognitive and psychodynamic unconscious. *American Psychologist*, 49, 709-724.

- Farh, J.-L., & Cheng, B.-S. (2000). A cultural analysis of paternalistic leadership in Chinese organizations. In J. T. Li, A. S. Tsui, & E. Weldon (Eds.), *Management and organizations in the Chinese context* (pp.84-127). London: Macmillan.
- Farh, J.-L., Early, C. P., & Lin, S.-C. (1997). Impetus for action: A cultural analysis of justice and organizational citizenship behavior in Chinese society.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42*, 421-444.
- Fazio, R. H., Jackson, J. R., Dunton, B. C., & Williams, C. J. (1995). Variability in automatic activation as an unobtrusive measure of racial attitudes: A bona fide pipeline?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69*, 1013-1027.
- Feldman, S. (2003). Enforcing social conformity: A theory of authoritarianism. *Political Psychology*, *24*, 41-74.
- Fiske, A. P. (2002). Using individualism and collectivism to compare cultures—A critique of the validity and measurement of the constructs: Comment on Oyserman et al. (2002).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8*, 78-88.
- Fiske, S. T., & Berdahl, J. (2007). Social power. In A. W. Kruglanski & E. T. Higgins (Eds.), *Social psychology: Handbook of basic principles* (pp.678-692). New York: Guilford Press.
- Funke, F. (2005). The dimensionality of right-wing authoritarianism: Lessons from the dilemma between theory and measurement. *Political Psychology*, *26*, 195-218.
- Greenwald, A. G., & Banaji, M. R. (1995). Implicit social cognition: Attitudes, self-esteem, and Stereotypes. *Psychological Review*, *102*, 4-27.
- Grolnick, W. S., & Pomerantz, E. M. (2009). Issues and challenges in studying parental control: Toward a new conceptualization. *Child Development Perspectives*, *3*, 165-170.
- Grusec, J. E. (1997). A history of research on parenting strategies and children's internalization of values. In J. E. Grusec & L. Kiczyński (Eds.), *Parenting and*

- children's internalization of values: A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theory* (pp.3-22).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Grusec, J. E., Rudy, D., & Martini, T. (1997). Parenting cognition and child outcomes: An overview and implications for children's internalization of values. In J. E. Grusec & L. Kiczyński (Eds.), *Parenting and children's internalization of values: A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theory* (pp.259-282).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Hair, J. F., Anderson, R. E., Tatham, R. L., & Black, W. C. (1998). *Multivariate data analysis* (5th ed.).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 Hall, J. A., Andrzejewski, S. A., & Yopchick, J. E. (2009). Psychosocial correlates of interpersonal sensitivity: A meta-analysis. *Journal of Nonverbal Behavior*, 33, 149-180.
- Hall, J. A., Bernieri, F. J., & Carney, D. R. (2005). Nonverbal behavior and interpersonal sensitivity. In J. A. Harrigan, R. Rosenthal, & K. R. Scherer (Eds.), *The new handbook of methods in nonverbal behavior research* (pp. 237-28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an, S. P., & Shavitt, S. (1994). Persuasion and culture: advertising appeals in individualistic and collectivistic societies.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30, 326-350.
- Han, K.-H. (2011). The self-enhancing function of Chinese modesty: From a perspective of social script. *Asian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14, 258-268.
- Han, K.-H., Li, M.-C., Hwang, K.-K. (2005). Cognitive responses to favor requests from different social targets in a Confucian society. *Journal of Social and Personal Relationships*, 22, 283-294.
- Ho, D. Y. F. (1981). Traditional patterns of socialization in Chinese society. *Chinese Journal of Psychology*, 23(2), 81-95.
- Ho, D. Y. F. (1986). Chinese patterns of socialization: A critical review. In M. H. Bond

- (Ed.), *The psychology of the Chinese people* (pp.1-37).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o, D. Y. F. (1998).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s and relationship dominance: An analysis based on methodological relationalism. *Asian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1*, 1-16.
- Hsu, F. L. K. (1965). The effect of dominant kinship relationships on kin and non-kin behavior: A hypothesi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7*, 638-661.
- Hwang, K.-K. (2000). Chinese relationalism: Theoretical construction and methodological considerations. *Journal for the Theory of Social Behavior, 30*, 155-178.
- Jen, T.-H., Lee, C.-D., Chien, C.-L., Hsu, Y.-S., & Chen, K.-M. (2013). Perceived social relationships and science learning outcomes for Taiwanese eighth graders: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with a complex sampling consideratio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cience and Mathematics, 11*, 575-600.
- Kawakami, K., Young, H., & Dovidio, J. F. (2002). Automatic stereotyping: Category, trait, and behavioral activations.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8*, 3-15.
- Kitayama, S. (2002). Culture and basic psychological processes—Toward a system view of culture: Comment on Oyserman et al. (2002).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8*, 89-96.
- Kitayama, S., Markus, H. R., Matsumoto, H., & Norasakkunkit, V. (1997). Individual and collective processes 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elf: Self-enhanc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self-criticism in Japan.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2*, 1245-1267.
- Knowles, E. D., Morris, M. W., Chiu, C., & Hong, Y. (2001). Culture and the process of person perception: Evidence for automaticity among East Asians in correcting

- for situational influences on behavior.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7, 1344-1356.
- Konty, M. (2007). Authority and conformity. In G. Ritzer (Ed.), *Blackwell encyclopedia of sociology* (pp.225-229).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ing.
- Kornyeyeva, L., & Boehnke, K. (2013). The role of self-acceptance in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formation: Reintroducing a psychodynamic perspective into authoritarianism research. *Psychoanalytic Psychology*, 30, 232-246.
- Lachaud, C. M., & Renaud, O. (2011). A tutorial for analyzing human reaction times: How to filter data, manage missing values, and choose a statistical model. *Applied Psycholinguistics*, 32, 389-416.
- Lew, W. J. F. (1998). 《華人性格研究》 (*Understanding the Chinese personality: Parenting, schooling, values, morality, relations, and personality*, 洪蘭、梁若瑜譯)。台北：遠流。
- Maccoby, E. E. (1992). The role of parents in the socialization of children: An historical overview.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8, 1006-1017.
- Maccoby, E. E. (2007). Historical overview of socialization research and theory. In J. E. Grusec & P. D. Hastings (Eds.), *Handbook of socialization: Theory and research* (pp.13-41). New York: Guilford.
- Markus, H. R., & Kitayama, S. (1994). A collective fear of the collective: Implications for selves and theories of selves.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0, 568-579.
- McAdams, D. P. (1997). A conceptual history of personality psychology. In R. Hogan, J. Johnson, & S. Briggs (Eds.), *Handbook of personality psychology* (pp.3-39). San Diego, CA: Academic Press.
- Meade, R. D., & Whittaker, J. O. (1967). A cross-cultural study of authoritarianism. *The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72, 3-7.

- Milgram, S. (1974). *Obedience to authority: An experimental review*. New York: Harper & Row.
- Miller, J. G. (2002). Bringing culture to basic psychological theory—Beyond individualism and collectivism: Comment on Oyserman et al. (2002).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8*, 97-109.
- Nucci, L., & Weber, E. K. (1995). Social interactions in the home and the development of young children's conceptions of the personal. *Child Development*, *66*, 1438-1452.
- Oesterreich, D. (2005). Flight into security: A new approach and measure of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Political Psychology*, *26*, 275-297.
- Orbell, S., & Verplaken, B. (2010). The automatic component of habit in health behavior: Habit as cue-contingent automaticity. *Health Psychology*, *29*, 374-383.
- Ouellette, J. A., & Wood, W. (1998). Habit and intention in everyday life: The multiple processes by which past behavior predicts future behavior predicts future behavior.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4*, 54-74.
- Oyserman, D., Coon, H. M., & Kemmelmeier, M. (2002). Rethinking individualism and collectivism: Evaluation of theoretical assumptions and meta-analysis.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8*, 3-72.
- Pervin, L. A., & Cervone, D. (2010). *Personality: Theory and research* (11th ed.). NY: Wiley and Sons.
- Pettigrew, T. F. (2007).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In G. Ritzer (Ed.), *Blackwell encyclopedia of sociology* (pp.220-222).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ing.
- Pomerantz, E. M., & Wang, Q. (2009). The role of parental control in children's development in Western and East Asian countries. *Current Directions in Psychological Science*, *18*, 285-289.
- Rubinstein, G. (2003). Authoritarianism and its relation to creativity: A comparative

- study among students of design, behavioral sciences and law. *Personality and Individual Differences*, 34, 695-705.
- Rudy, D., & Grusec, J. E. (2001). Correlates of authoritarian parenting in individualist and collectivist cultures and implications for understanding the transmission of values.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32, 202-212.
- Sanford, N. (1973).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in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 In J. N. Knutson (Ed.), *Handbook of political psychology* (pp. 139-170).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 Schafer, J. L., & Graham, J. W. (2002). Missing data: Our view of the state of the art. *Psychological Methods*, 7, 147-177.
- Sedikides, C., Gaertner, L., & Toguchi, Y. (2003). Pancultural self-enhancement. *Journal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84, 60-79.
- Singh, P. N., Huang, S. C., & Thompson, G. (1962). A comparative study of selected attitudes, values, and personality characteristics of American, Chinese, and Indian students.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57, 123-132.
- Singelis, T. M., Bond, M. H., & Sharkey, W. F., & Lai, C. S. Y. (1999). Unpackaging cultural influence on self-esteem and embarrassability: The role of self-construals.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30, 315-341.
- Smetana, J. G., Crean, H. F., & Campione-Barr, N. (2005). Adolescents' and parents' changing conceptions of parental authority. *New Directions for Child and Adolescent Development*, 108, 31-46.
- Smith, E. E., Nolen-Hoeksema, S., Bem, D. J., Fredrickson, B. L., Loftus, G. R., & Maren S. (2003). *Atkinson and Hilgard's Introduction to Psychology* (14th ed.). Belmont, CA: Wadsworth/Thomson Learning.
- Spiering, M., & Everaerd, W. (2003). Priming the sexual system: Implicit versus explicit activation. *The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40, 134-145.

- Stone, W. F., Lederer, G., & Christie, R. (1993). Introduction: Strength and weakness. In W. F. Stone, G. Lederer, & R. Christie (Eds.), *Strength and weakness: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today*. New York: Springer-Verlag.
- Turner, S. (2007). Authority and legitimacy. In G. Ritzer (Ed.), *Blackwell encyclopedia of sociology* (pp.229-230).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ing.
- Tyler, T. R. (1997). The psychology of legitimacy: A relational perspective on voluntary deference to authorities.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Review*, *1*, 323-345.
- Tyler, T. R. (2006). Psychological perspectives on legitimacy and legitimation. *Annual Review of Psychology*, *57*, 375-400.
- Wheeler, S. C., & DeMarree, K. G. (2009). Multiple mechanisms of prime-to-behavior effects. *Social and Personality Psychology Compass*, *3*, 566-581.
- Whitley, B. E., Jr. (1999). Right-wing authoritarianism, social dominance orientation, and prejudice.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7*, 126-134.
- Wilson, T. D., Lindsey, S., & Schooler, T. Y. (2000). A model of dual attitudes. *Psychological Review*, *107*, 101-126.
- Wood, W., Quinn, J. M., & Kashy, D. A. (2002). Habits in everyday life: Thought, emotion, and action.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83*, 1281-1297.
- Wu, D. Y. H. (1996). Chinese childhood socialization. In M. H. Bond (Ed.), *The handbook of Chinese psychology* (pp.143-154).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Yang, K.-S. (1995). Chinese social orientation: An integrative analysis. In T. Y. Lin, W. S. Tseng & Y. K. Yeh (Eds.), *Chinese societies and mental health* (pp.19-39).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Yang, K.-S. (2000). Monocultural and cross-cultural indigenous approaches: The

royal road to the development of a balanced global psychology. *Asian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3, 241-263.

Yau, J., & Smetana, J. G. (2003). Conceptions of moral, social-conventional, and personal events among Chinese preschoolers in Hong Kong. *Child Development*, 74, 647-658.

Yau, J., Smetana, J. G., & Metzger, A. (2008). Youth Chinese children's authority concepts. *Social Development*, 18, 210-229.



附錄一：研究一訪談大綱

訪談初期之問題

- 一、提到「權威」你會想到誰（哪些人）？生活中實際有接觸的人有誰是權威？
在這些人之中，對你比較有影響的或你比較常接觸的有誰？
- 二、請你試著回憶，從你有記憶開始，你與父母或其他長輩（如親戚或老師）相處的情形。（請受訪者先談父母或主要照顧者）
 - 1、當時大約是在什麼時候？大約幾歲左右？
 - 2、平常的時候，你是如何與他（她）相處？你們常說些什麼或做些什麼事（包括你對他、他對你）？
 - 3、有沒有比較印象深刻的事情？這件事情對你們有什麼影響？這件事發生前後，對你的想法與感覺是否有改變？有哪些改變？
 - 4、他（她）的教育方式為何？是否會稱讚或鼓勵你？如何稱讚或鼓勵？是否曾處罰或打罵你？如何處罰你？
 - 5、那時候，他（她）在您心目中的形象？你覺得他（她）是一個怎樣的人？
 - 6、整體而言，當時你們的關係如何？你會怎麼描述或形容？
- 三、請你回憶，在你上小學（約 6~7 歲）後，你與父母或其他長輩（如親戚或老師）相處的情形。
（細部問題與第二大題的 1~6 小題雷同，視情形追問）

訪談中後期加入之問題

- 一、是否記得某些「順從」或「不順從」的經驗？請描述當時的經驗。
 - 1、承上，為什麼會順從？順從的原因為何？（為什麼會不順從？不順從的原因為何？）當時你心裡有什麼感覺或想法？
 - 2、你這樣做之後，對方有什麼反應？他（她）的反應帶來什麼樣的影響？
 - 3、這次的經驗是否有帶來什麼影響？（對你、他/她、關係或其他方面）

二、是否會害怕或畏懼他？

- 1、當時是害怕或畏懼什麼？為什麼會畏懼？
- 2、這種感覺是否對你有影響？對你跟他的互動是否有影響？有哪些影響？
- 3、對其他長上是否有類似的感覺？當時害怕或畏懼什麼？為什麼會畏懼？
- 4、承上，這種感覺對你是否有影響？對你跟他的互動是否有影響？有哪些影響？

三、是否會有尊敬或敬愛他的感覺？

- 1、什麼會讓你有這種感覺？為什麼？
- 2、這種感覺是否對你有影響？對你跟他的互動是否有影響？有哪些影響？
- 3、對其他長上是否有類似的感覺？什麼會讓你有尊敬或敬愛的感覺？
- 4、承上，這種感覺是否對你有影響？對你跟他的互動是否有影響？有哪些影響？

四、權威敏感

- 1、你是否會特別注意對方在不在場？什麼時候開始會這樣？為什麼？
- 2、如果對方在場，對你會有什麼影響嗎？有什麼樣的影響？
- 3、在任何場合內或在任何時候，你在說話或做任何事之前，是否會先看看周遭有無長輩或「大人」在場？為什麼？
- 4、如果有長輩或大人在場，對你會有什麼影響嗎？有什麼樣的影響？

附錄二：研究二 A 之網路問卷（部分）

第 1 頁畫面：

師生互動研究問卷

請先花30秒閱讀以下說明

您好！我們正在進行一項學術研究，目的是想瞭解師生（指導教授和研究生）互動的一些現象。答案沒有好壞或對錯，請依照你的經驗填寫即可。謝謝協助。

以下幾點事項請留意：

1. 完成問卷約需10~15分鐘，請一次完成，過程勿中斷。
2. 填完後，您可選擇參加抽獎（獎項為超商禮券500元2名、350元2名、兩百元4名，需要留下姓名與聯絡方式供中獎通知），也可選擇奉獻給學術研究（不需要留下姓名與聯絡方式）。
3. 欲參加抽獎者，填答請務必完整。
4. 填完後，請按下「提交」（submit）才算完成。

您的耐心與慎重可以使這份問卷發揮最大的功效。非常感謝！

國立政治大學心理系 簡晉龍
國立清華大學學科所 黃麗莉

[Continue »](#)



第 2 頁畫面 (1) :

師生互動研究問卷

* Required

第一部分、指導教授「應該有」/「不應該有」的行為

談到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之間，有些行為是「身為指導教授『應該』要有的」，有些行為卻是「身為指導教授『不應該』要有的」。以下列出一些行為，請圈選一個數字代表你身為研究生認為指導教授應該或不應該有此行為的程度。

「-3」代表你認為身為指導教授『一定不能有的』行為
「0」代表你認為身為指導教授『可有可無』的行為
「3」代表你認為身為指導教授『一定要有』或『非有不可』的行為

指導教授「應該有」或「不應該有」下列行為的程度：*

-3(一定不能有的) ~ 0(可有可無) ~ 3(一定要有)

	-3	-2	-1	0	1	2	3
對研究生不懂之處，不厭其煩地解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要研究生從事不當或非法的事務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不管研究生犯了什麼錯都包容他(她)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第 2 頁畫面 (2)

在口試場合，沒有為研究生辯護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要研究生幫忙家務事，如打掃、搬家、帶小孩等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除了學位論文外，幫忙研究生達到畢業要求的門檻（如：期刊論文發表）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要研究生接受指導教授的信仰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提供資源（如：經費、人脈）幫助研究生完成論文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要求學生做很多分外工作，但沒有支付額外的工讀金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當研究生的研究遇到瓶頸，給予具體的建議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附錄三：指導教授四種角色義務之內涵（研究二 A）

1. 強制積極義務（平均數顯著大於 2）

當研究生的研究遇到瓶頸，給予具體的建議
和研究生保持良好的溝通
展現專業領域的知識
以身作則，樹立良好研究風範
鼓勵研究生有自己的意見和想法
幫研究生判斷論文的主題及方向是否可行
對研究有熱情
培養研究生獨立蒐集與分析資料的能力
和研究生分享學術工作經驗

2. 非強制積極義務（平均數顯著大於 0）

定期與研究生討論論文，掌握學生論文進度
對研究生不懂之處，不厭其煩地解答
訓練並要求研究生的論文寫作能力
在專業知識上，對學生傾囊相授，毫無保留
與研究生有約要準時
對不同的研究生因材施教
增強研究生的自信
讓研究生準時完成論文畢業
鼓勵研究生參與各種學術活動，如研討會
協助研究生找到論文題目
不管有多忙，都要看完研究生的論文
主動與研究生建立平等的友誼式關係
關心研究生的心理狀態（如：心理是否健康、是否有困擾），並適時給予輔導
幫研究生檢視研究工具（如：問卷、儀器）是否合宜
給予研究生未來人生方向的建議
有工讀機會，優先詢問自己的研究生有無意願
關心研究生的日常生活概況，給予必要的協助
提供資源（如：經費、人脈）幫助研究生完成論文
保護自己的研究生不受其他教授欺負
提供研究生生活上的支助，如：給予工讀機會
除了學位論文外，幫忙研究生達到畢業要求的門檻（如：期刊論文發表）
在口試場合幫研究生辯護
定期與研究生聚餐
為研究生安排畢業後的工作或出路
幫研究生規劃論文進度
要求研究生參與自己的研究案

3. 非強制消極義務（平均數顯著小於 0）

關心研究生的私事或家裡的事
直接給研究生論文題目
不管研究生犯了什麼錯都包容他（她）
要研究生幫忙跑腿買東西
在口試場合，沒有為研究生辯護
對研究生採取放任的方式，從不催促論文進度
在研究生面前評論其他教授的是非
控制研究生的生活節奏，規定何時該做什麼事
要求研究生參與應酬
口試中，附和口試委員批評自己的研究生
幫研究生寫推薦函時，在信中給予負面評價
要研究生隨時待命，隨 call 隨到
對研究生論文的意見前後不一、一改再改
外務太忙，以致無法照顧到研究生
對自己的研究生有大小眼，偏愛某些人
要求學生做很多分外工作，但沒有支付額外的工讀金
對研究生的論文給予天馬行空、不切實際的建議
把自己的研究計畫或結案報告全部交給研究生寫
把自己要唸的文獻都交給研究生唸，自己不唸
從不修改研究生的論文
將研究生寫的東西拿去做為其他同學的研究

4. 強制消極義務（平均數顯著小於-2）

借用研究生名義報工讀金，存為研究基金
要研究生代寫論文，並以自己為第一作者
對教學馬虎
因為個人情緒化，影響對研究生的態度（如：遷怒）
與自己的研究生談戀愛
只埋首於自己的研究，對研究生論文漠不關心
否定研究生的能力，認為學生不可能做出好論文或作品
要研究生幫忙家務事，如打掃、搬家、帶小孩等
將研究生的研究成果佔為己有
沒有看研究生寫的投稿文章，又要求掛名
要研究生接受指導教授的信仰
沒有瞭解研究生的論文，就給予猛烈批評
因為研究生的外在條件（如：畢業學校、家庭背景）而有偏見
因私人理由（如：需要助理），遲遲不讓研究生畢業
要研究生從事不當或非法的事務

4. 強制消極義務（續）

對研究生言語霸凌或人身攻擊

以研究生名義申請工讀金，又叫學生將錢匯入自己戶頭

已有婚姻或交往對象，又和研究生有戀情

對自己的研究生性騷擾



問卷說明

您好：

我們正在進行一項學術研究，目的是想瞭解師生（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的一些現象。答案沒有對錯，請依照您的想法回答即可。以下幾點事項請留意：

1. 這份問卷共 6 頁（不含封面），填完約需 10 分鐘。
2. 請從第 1 頁開始，依序填寫，過程請勿中斷、跳答或回去修改答案。
3. 完成後，可獲得現金新台幣 50 元（向發問卷人員領取），事後可參加超商禮券抽獎（獎項為禮券 500 元 1 名、300 元 2 名、一百元 4 名）。
4. 請務必完整填答，才能參加抽獎。

您的耐心與慎重可讓我們對師生互動有更深一層瞭解，對學術有莫大貢獻！

感謝您！

祝 健康愉快

國立政治大學心理所 簡晉龍

國立清華大學學科所 黃曬莉

敬上

第一部分、對師生（研究生與指導教授）互動之信念

以下有 10 個描述句，請對各描述句圈選一個數字，代表你同意或不同意該句的程度。

「-3」代表『非常不同意』

「0」代表『中立』

「3」代表『非常同意』

	描述句	對該描述句的同意/不同意程度						
		非常不同意	有些不同意	有點不同意	中立	有點同意	有些同意	非常同意
1.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要尊敬指導教授。	-3	-2	-1	0	1	2	3
2.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言行舉止要做到謹慎得體，不可輕忽。	-3	-2	-1	0	1	2	3
3.	一般而言，身為研究生應該聽從指導教授的意見。	-3	-2	-1	0	1	2	3
4.	讓指導教授感受到被敬重是研究生的義務。	-3	-2	-1	0	1	2	3
5.	指導教授如同父母，即便意見有些不同，身為研究生應該盡量做到不違逆。	-3	-2	-1	0	1	2	3
6.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相處，態度上要保持恭敬。	-3	-2	-1	0	1	2	3
7.	在各方面多順應指導教授是研究生應盡的本分。	-3	-2	-1	0	1	2	3
8.	身為研究生應該盡可能遵照指導教授的指示做事。	-3	-2	-1	0	1	2	3
9.	研究生與指導教授互動，要做到應有的禮節，不可隨便。	-3	-2	-1	0	1	2	3
10.	身為研究生，對於許多大小決策，應該要交給指導教授來決定。	-3	-2	-1	0	1	2	3

第二部分、社會互動信念

以下有 5 個描述句，請對各描述句圈選一個數字，代表你同意或不同意該句的程度。

「-3」代表『非常不同意』

「0」代表『中立』

「3」代表『非常同意』

	描述句	對該描述句的同意/不同意程度						
		非常不同意	有些不同意	有點不同意	中立	有點同意	有些同意	非常同意
1.	政府首長等於是大家長，一切國事都應聽從他的決定。	-3	-2	-1	0	1	2	3
2.	女人婚前接受父親管教，出嫁後則應順從於丈夫。	-3	-2	-1	0	1	2	3
3.	要避免發生錯誤，最好的辦法是聽從長者的話。	-3	-2	-1	0	1	2	3
4.	如果因事爭執不下，應請輩分最高的人主持公道。	-3	-2	-1	0	1	2	3
5.	服從權威與尊敬長上，是兒童所應學習的美德。	-3	-2	-1	0	1	2	3
6.	父母所敬愛的人，子女也應敬愛。	-3	-2	-1	0	1	2	3
7.	不管指導教授如何對待研究生，研究生都應該要尊敬指導教授。	-3	-2	-1	0	1	2	3
8.	如果指導教授沒有盡到該盡的義務，研究生也不用盡到研究生的義務。	-3	-2	-1	0	1	2	3
9.	不管指導教授的人品如何，研究生都應該服從指導教授。	-3	-2	-1	0	1	2	3
10.	即使指導教授對研究生不好，研究生也不應該有任何違逆之舉。	-3	-2	-1	0	1	2	3

第三部分、短文閱讀與回答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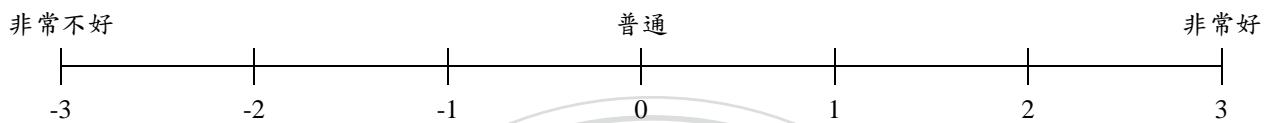
請仔細閱讀以下短文，想像你是故事中的主角（文華），並回答相關問題。

短文：

文華是某大學的研究生，平時也協助指導教授處理研究或教學事務。文華和指導教授的相處，還算是和諧。在研究或工作上，也還可以配合得來。

1. 根據上面短文，文華是...（單選） 大學生 研究生 指導教授

2. 根據上面短文，整體來說，文華和指導教授的關係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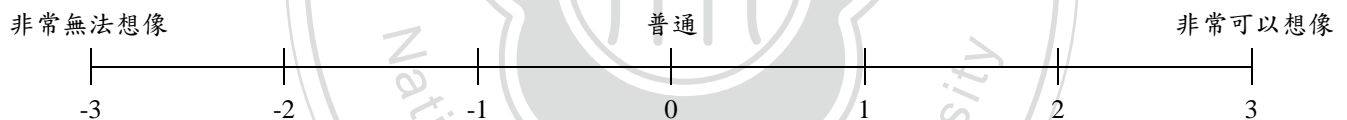
短文（接續上則）：

文華對論文下了一陣子功夫。後來，文華的論文遇到了瓶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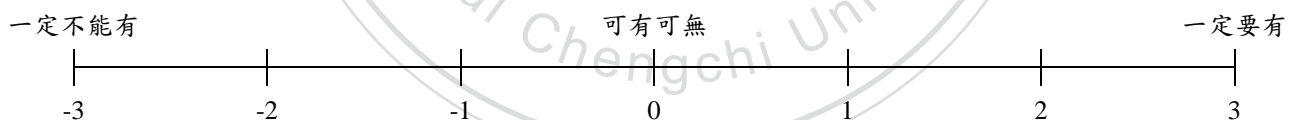
有一天，文華和指導教授在討論論文。文華對論文仍有一些疑問，不斷地向指導教授請教。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地逐一回答，並給予相當具體可行的建議。結束後，文華有一種豁然開朗的感覺，並感受到指導教授對學生的用心。

3. 一開始，文華的論文處於什麼狀態？（單選） 即將寫完 遇到瓶頸 毫無進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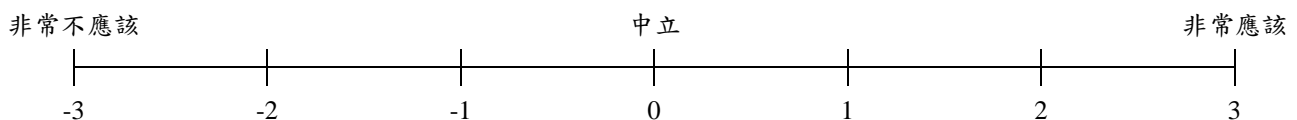
4. 對於上述短文，你是否可以想像當中描述的情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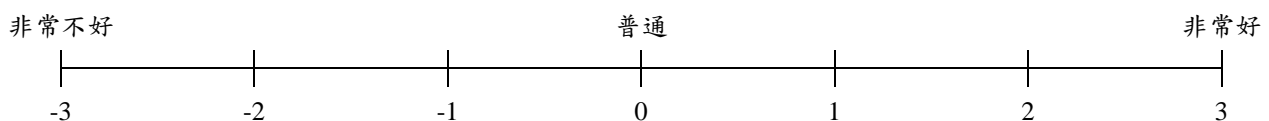
5. 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回答，並給予具體可行之建議」，這樣的行為...



6. 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回答，並給予具體可行之建議」，這樣的行為...



7. 在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回答，並給予具體可行之建議」後，文華和指導教授的關係會如何？



*在經過「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回答，並給予具體可行之建議」之後...

**有一天，文華畢業了...

1. 在文華畢業之後，你認為文華是否願意做到下列表中的各項行為或事項？

	在經過「指導教授不厭其煩回答，並給予具體可行之建議」之後... 畢業後， <u>文華</u> 是否願意做到下列各項行為或事項？	畢業後， <u>文華</u> 願意做到各項行為或事項的程度						
		非常不願意	有些不願意	有點不願意	中立	有點願意	有些願意	非常願意
1)	與指導教授說話時，使用尊稱與敬語（如：老師）。	-3	-2	-1	0	1	2	3
2)	遇到指導教授時，表現身為學生該有的行為（如：問好、起立）。	-3	-2	-1	0	1	2	3
3)	在某些特定節日，向指導教授表示感謝與敬意（如：寫卡片）。	-3	-2	-1	0	1	2	3
4)	遇到重要的事情，會先徵詢指導教授的意見，表示尊重。	-3	-2	-1	0	1	2	3
5)	若指導教授有所召集（如：聚餐、討論），會盡量排除困難去參與。	-3	-2	-1	0	1	2	3
6)	即使指導教授要求較多（如：論文品質、工作細節）也會聽從意見，以達到期待。	-3	-2	-1	0	1	2	3
7)	對於某些事情，即使一開始和指導教授相左，也會試圖將其意見納入考量。	-3	-2	-1	0	1	2	3
8)	對於指導教授不同意的事，會盡量避免去做。	-3	-2	-1	0	1	2	3
9)	指導教授有研究上的需要（如：發問卷），會配合幫忙。	-3	-2	-1	0	1	2	3
10)	指導教授有私事需要幫忙（如：搬家），會提供協助。	-3	-2	-1	0	1	2	3
11)	如果指導教授需要人手，即使忙碌，也會挺身相助。	-3	-2	-1	0	1	2	3
12)	即使犧牲自己的時間或利益，也會盡量幫指導教授的忙。	-3	-2	-1	0	1	2	3
13)	主動問候或瞭解指導教授的近況（如：寫信）。	-3	-2	-1	0	1	2	3
14)	在某些特定日子，與指導教授見面或聚會（如：拜訪、慶生）。	-3	-2	-1	0	1	2	3
15)	向指導教授分享個人重要生活事件（如：結婚、轉換跑道）。	-3	-2	-1	0	1	2	3
16)	走出校園後，不再與指導教授有任何聯繫或瓜葛。	-3	-2	-1	0	1	2	3

（「短文閱讀與回答問題」至此結束，後面還有一頁）

第四部分、背景資料

1、性別：女 男

2、年齡：_____（實）歲

3、教育程度：

碩士班（在學） 碩士在職專班（在學） 博士班（在學）

碩士班（畢業） 碩士在職專班（畢業） 博士班（畢業）

其他（請說明：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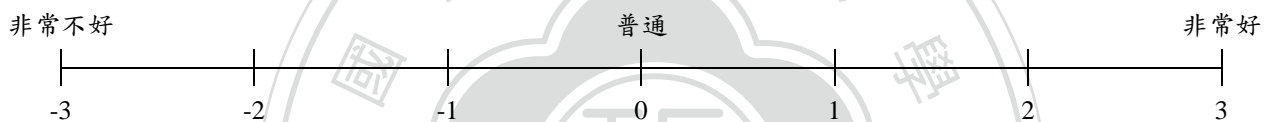
4、學院：_____ 系所：_____ 年級（或畢業幾年）：_____

5、是否已有論文指導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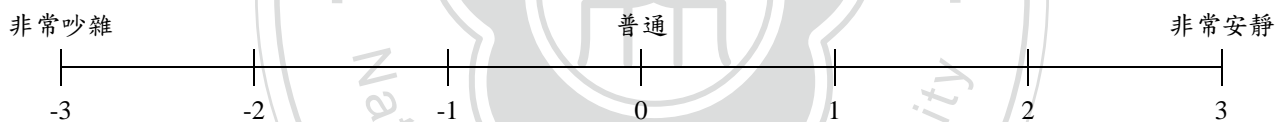
有（已同意指導，尚未正式簽署同意書） 有（已簽署同意書）

無（無任何指導關係）

6、現實生活中，你和指導教授的關係如何？



7、在填寫問卷過程中，你的周遭環境如何？



8、填寫問卷時，你的專注程度如何？



9、你是否願意參加後續抽獎？（得獎名單預計於5月下旬公布於 ptt 的 NCCU 版）

否

是（請留下姓名/稱呼及聯絡方式，僅供聯繫中獎事宜）

(1)姓名/稱呼_____

(2)電話/手機號碼_____

(3)電子信箱_____

（問卷至此結束，請確認是否每題都填寫，謝謝您的協助！）

附錄五：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畢業前）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事件發生後/畢業前）								
	恭敬行為			順從反應			幫忙協助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控制變項									
性別	-.03	-.05	-.05	.01	.00	.00	.08	.05	.02
年齡	.06	.10+	.10+	.03	.07	.09	.03	.08	.09
學科領域	.03	-.01	-.02	.02	.00	-.01	.08	.03	.01
事前關係	.39***	.19**	.19**	.36***	.15*	.14*	.26**	.09	.08
遵從權威	-.03	-.17**	-.18**	.01	-.14*	-.13+	-.02	-.19**	-.22**
主要效果									
權威敬重		.34***	.28**		.34***	.26*		.18*	.06
權威服從		.14*	.08		.15*	.24*		.25**	.25*
執行強制義務		.02	.02		.13+	.13+		.14+	.12+
違反強制義務		-.49***	-.49***		-.31***	-.32***		-.38***	-.39***
交互作用									
敬重*執行			.07			.12			.25**
敬重*違反			.07			.10			-.01
敬重*服從			.07			.06			.05
服從*執行			.01			-.12			-.12
服從*違反			.08			-.10			.12
R ²	.16	.54	.54	.13	.42	.43	.08	.39	.43
F 值	6.42***	21.31***	13.83***	5.15***	13.49***	8.80***	2.98*	11.66***	8.56***
自由度	(5, 171)	(9, 167)	(14, 162)	(5, 171)	(9, 167)	(14, 162)	(5, 171)	(9, 167)	(14, 162)
ΔR ²		.38	.01		.29	.01		.31	.04
ΔF 值		34.76***	0.70		20.92***	0.63		20.79***	2.21+
自由度		(4, 167)	(5, 162)		(4, 167)	(5, 162)		(4, 167)	(5, 162)

註：N = 177。表中數字除了R²、F值及自由度外，其餘為標準化迴歸係數。性別、學科領域、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拆成「執行強制義務」（執行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和「違反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兩個虛擬變項。交互作用項：敬重 = 權威敬重，服從 = 權威服從，執行 = 執行強制義務，違反 = 違反強制義務。VIF介於 1.12 ~ 3.79。

+p < .10. *p < .05. **p < .01. ***p < .001.

附錄六：義務性權威取向和上位者執行/違反強制義務之主要效果及交互作用（畢業後）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畢業後）											
	恭敬行為			順從反應			幫忙協助			關係維繫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M1	M2	M3
控制變項												
性別	.02	.01	-.00	.08	.04	.02	.05	.03	-.01	.06	.05	.04
年齡	.05	.08	.08	.07	.11	.12+	.01	.05	.07	.05	.08	.09
學科領域	.06	.02	.04	.07	.03	.04	.12	.07	.07	.12+	.08	.08
事前關係	.49***	.32***	.33***	.36***	.24***	.26***	.32**	.21**	.22**	.46***	.29***	.30**
遵從權威	.00	-.12*	-.13*	.01	-.14*	-.15*	-.03	-.15*	-.18*	-.03	-.14*	-.14*
主要效果												
權威敬重		.32***	.30**		.09	.02		.08	-.05		.25***	.21*
權威服從		.12+	.08		.24**	.22+		.18*	.19		.09	.06
執行強制義務		-.03	-.02		.09	.09		.09	.08		.04	.04
違反強制義務		-.44***	-.43***		-.35***	-.33***		-.40***	-.38***		-.49***	-.49***
交互作用												
敬重*執行			-.03			.03			.19*			.01
敬重*違反			-.00			.01			-.01			.03
敬重*服從			-.09			-.10			-.05			-.03
服從*執行			.06			-.05			-.15			-.01
服從*違反			.04			.11			.15			.06
R ²	.24	.54	.55	.15	.36	.38	.12	.35	.39	.23	.55	.55
F 值	11.02***	21.86***	14.17***	5.79**	10.38***	7.15***	4.77**	9.88***	7.41***	10.15***	22.44***	14.28***
自由度	(5, 171)	(9, 167)	(14, 162)	(5, 171)	(9, 167)	(14, 162)	(5, 171)	(9, 167)	(14, 162)	(5, 171)	(9, 167)	(14, 162)
ΔR ²		.30	.01		.21	.02		.23	.04		.33	.01
ΔF 值		27.02***	0.69		13.95***	1.20		14.40***	2.29*		29.39***	0.36
自由度		(4, 167)	(5, 162)		(4, 167)	(5, 162)		(4, 167)	(5, 162)		(4, 167)	(5, 162)

註：N = 177。表中數字除了R²、F值及自由度外，其餘為標準化迴歸係數。性別、學科領域、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採虛擬編碼。性別：女 = 0、男 = 1；學科領域：人社法商 = 0、理工醫農 = 1；上位者執行/違反義務拆成「執行強制義務」（執行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和「違反強制義務」（違反強制義務 = 1、其餘組別 = 0）兩個虛擬變項。交互作用項：敬重 = 權威敬重，服從 = 權威服從，執行 = 執行強制義務，違反 = 違反強制義務。VIF介於 1.12 ~ 3.79。
+p < .10. *p < .05. **p < .01. ***p < .001.

附錄七：研究三 A 之網路問卷（部分）

第 1 頁畫面：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您好！我們正在進行一項學術研究，目的是想瞭解你在人際互動場合（如：家庭聚會、謝師宴、研討會場、公司聚餐...）中的想法、情緒及行為。答案沒有錯與對，請您自由地、盡可能地填寫。以下幾點事項請留意：

1. 完成這份問卷約需10-15分鐘。
2. 填答時，請一次完成，過程請勿中斷。
3. 填完問卷後，您可以選擇參加抽獎（獎項為全家禮券500元2名、350元2名、兩百元4名，需要留下姓名與聯絡方式供抽獎及寄送獎項），也可以選擇將這份問卷貢獻給學術研究（不需要留下姓名與聯絡方式）。

您的耐心與慎重可以使這份問卷發揮最大的功效。非常感謝！

國立政治大學心理研究所簡晉龍
國立清華大學學習科學所黃囑莉

[Continue »](#)

Powered by [Google Docs](#)

[Report Abuse](#) - [Terms of Service](#) - [Additional Terms](#)

第 2 頁畫面：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請先用幾秒鐘想像：
你正處在一個人際場合（如：家庭聚會、謝師宴、研討會場、公司聚餐...）中...

[« Back](#) [Continue »](#)

Powered by [Google Docs](#)

[Report Abuse](#) - [Terms of Service](#) - [Additional Terms](#)

第 3 頁畫面：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 Required

當我到達或正處於一個人際場合（如：家庭聚會、謝師宴、研討會場、公司聚餐...）

此時，我會看看周遭有無「輩份」或「職位」比我高的人（指我認識的「長輩/師長/長官」，而對方也認得我）。*

從未 (0%)

極少

偶而

有時 (50%)

時常

幾乎

一定 (100%)

Powered by [Google Docs](#)

[Report Abuse](#) - [Terms of Service](#) - [Additional Terms](#)

第 4 頁畫面 (1)：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 Required**

承前，如果我會看看周遭是否有長輩/師長/長官，當時我的考量是？

對我而言，這已經習慣成自然了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怕待會兒冒犯或得罪長輩/師長/長官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等一下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有禮貌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要表現晚輩/下屬該有的樣子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避免待會兒讓長輩/師長/長官有負面印象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第 4 頁畫面 (2) :

瞭解在場者的輩份高低或職位高低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可以從長輩/師長/長官那裡獲得訊息或資源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為了讓長輩/師長/長官留下好印象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在長輩/師長/長官面前表現好，父母也有面子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這樣等一下才知道怎麼叫人（打招呼） *

1 2 3 4 5 6 7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Powered by [Google Docs](#)

第 5 頁畫面（權威在場）：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在這個場合中，似乎有些長輩/師長/長官在場。接著，我看到一位我認識的「長輩/師長/長官」，對方也認得我，也看到我了，當下我的「第一個反應」可能有哪些？

請按「繼續」（Continue）繼續填答

Powered by [Google Docs](#)

[Report Abuse](#) - [Terms of Service](#) - [Additional Terms](#)

第 5 頁畫面（只有同儕）：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在這個場合中，似乎沒有長輩/師長/長官在場。接著，我看到一位我認識的「同儕/同學/同輩」，對方也認得我，也看到我了，當下我的「第一個反應」可能有哪些？

請按「繼續」（Continue）繼續填答

Powered by [Google Docs](#)

[Report Abuse](#) - [Terms of Service](#) - [Additional Terms](#)

第 6 頁畫面（權威在場，部分畫面）：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 Required

遇見這位「長輩/師長/長官」，當下我「立刻」會有的「想法或念頭」可能是什麼？
（請針對下列各項反應，回答可能性有多少）

要打招呼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要噓寒問暖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要恭敬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要有禮貌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言行舉止要謹慎 *

第 6 頁畫面（只有同儕，部分畫面）：

人際互動研究問卷

* Required

遇見這位「同儕/同學/同輩」，當下我「立刻」會有的「想法或念頭」可能是什麼？
（請針對下列各項反應，回答可能性有多少）

要打招呼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要嘘寒問暖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要恭敬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要有禮貌 *

0 1 2 3 4 5 6 7 8 9 10

完全沒有 (0%) 百分之百 (100%)

言行舉止要謹慎 *

附錄八：不同版本在各項反應指標之差異比較（研究三 A）

一、認知反應指標：

認知反應指標	立即反應						後續反應					
	權威在場		只有同輩		p 值	η_p^2	權威在場		只有同輩		p 值	η_p^2
	M	SD	M	SD			M	SD	M	SD		
要打招呼	9.05***	1.16	8.28***	1.56	.000	.075	7.90***	2.14	7.45***	1.95	.118	.012
要有禮貌	9.00***	1.26	6.95***	1.74	.000	.320	8.64***	1.27	6.77***	2.06	.000	.237
言行舉止要謹慎	8.50***	1.43	6.55***	2.10	.000	.233	8.25***	1.56	6.37***	2.19	.000	.200
言行舉止要得體	8.50***	1.38	7.22***	1.80	.000	.138	8.50***	1.46	6.97***	1.99	.000	.165
要留給對方好印象	8.30***	1.70	6.82***	1.95	.000	.142	7.90***	1.82	6.72***	2.15	.000	.082
要尊敬長上	8.23***	1.62	6.35***	2.23	.000	.192	8.18***	1.62	5.82**	2.62	.000	.234
要恭敬	8.20***	1.61	5.45*	2.03	.000	.366	7.98***	1.68	5.21	2.52	.000	.300
要記得微笑	8.14***	1.98	7.40***	2.12	.012	.032	8.33***	1.61	7.26***	2.22	.000	.073
不要犯大錯誤	7.82***	2.10	6.74***	2.59	.001	.050	7.75***	2.07	6.29***	2.59	.000	.090
自己不要丟臉	7.47***	2.08	6.83***	2.25	.039	.021	7.74***	1.96	6.31***	2.46	.000	.096
擔心留給對方負面印象	7.10***	2.44	5.84**	2.72	.001	.057	7.09***	2.45	6.08***	2.90	.009	.034
要噓寒問暖	6.93***	2.03	7.21***	1.84	.311	.005	6.86***	2.21	6.78***	2.26	.800	.000
對方可能在觀察我	6.22***	2.34	6.36***	2.34	.668	.001	6.19***	2.62	6.02***	2.60	.649	.001
會被評論或打分數	5.96***	2.56	5.71*	2.62	.499	.002	6.65***	2.41	5.73**	2.56	.010	.033
自己不要太顯眼	5.86***	2.20	5.65**	2.16	.503	.002	5.83**	2.46	4.91	2.44	.009	.034
皮要繃緊一點	5.49	2.65	4.11**	2.53	.000	.067	5.63*	2.86	3.83***	2.46	.000	.102
想要多瞭解對方	5.48*	2.22	5.94***	2.19	.144	.011	6.08***	2.41	6.27***	2.26	.547	.002
想知道對方在想什麼	5.34	2.76	5.54*	2.50	.595	.001	6.26***	2.35	6.23***	2.50	.947	.000
要少講話	5.22	2.36	4.17**	2.38	.002	.047	5.37	2.49	3.98***	2.28	.000	.078
不想遇見對方	4.62	2.31	4.15**	2.43	.164	.010	4.80	2.58	3.81***	2.61	.008	.035
想辦法離開現場	4.12***	2.48	3.47***	2.37	.059	.018	4.40*	2.64	3.57***	2.66	.029	.024
來者不善	3.17***	2.36	2.84***	2.25	.313	.005	2.88***	2.23	2.66***	2.25	.496	.002

註：以上各項反應皆為 11 點量尺（0 = 0% ~ 10 = 100%），中點為 5（50%）。效果量（partial η^2 ）：.01~小，.06 中，.14~大。有加*號者，表示數值與中點有顯著差異。
 + $p < .10$. * $p < .05$. ** $p < .01$. *** $p < .001$.

二、情感反應指標：

情感反應指標	第一反應						後續反應					
	權威在場		只有同輩		p 值	η_p^2	權威在場		只有同輩		p 值	η_p^2
	M	SD	M	SD			M	SD	M	SD		
尊敬	7.46***	1.70	4.35**	2.04	.000	.410	7.07***	2.06	3.82***	2.44	.000	.345
緊張	7.29***	1.97	4.52+	2.54	.000	.273	6.01***	2.76	3.88***	2.60	.000	.137
有壓力	6.73***	2.20	4.36*	2.64	.000	.195	6.02***	2.42	3.96***	2.70	.000	.141
場面變嚴肅	6.44***	2.04	3.14***	2.13	.000	.387	6.06***	2.37	3.29***	2.41	.000	.253
不自在	6.19***	2.54	4.52+	2.56	.000	.098	5.55*	2.59	3.87***	2.86	.000	.088
高興	5.30	1.59	6.40***	1.70	.000	.103	4.34**	2.08	5.33	2.06	.001	.054
畏懼	5.19	2.32	3.02***	2.21	.000	.187	4.09**	2.65	2.63***	2.31	.000	.079
尷尬	4.82	2.40	4.40*	2.59	.243	.007	4.55	2.58	3.90***	2.81	.091	.014
焦慮	4.71	2.48	3.07***	2.26	.000	.107	4.22**	2.71	3.00***	2.34	.001	.055
崇拜	4.60	2.23	2.80***	2.05	.000	.151	4.32**	2.50	2.60***	2.13	.000	.121
驚訝	4.40**	2.25	5.30	2.32	.006	.037	3.39***	2.53	3.50***	2.56	.762	.000
興奮	4.26**	2.14	5.68**	2.14	.000	.101	3.58***	2.32	4.56+	2.14	.002	.046
害怕	4.02***	2.43	2.65***	2.25	.000	.079	3.34***	2.54	2.51***	2.21	.015	.030
悶	3.70***	2.24	2.94***	2.06	.014	.030	3.93***	2.42	2.83***	2.15	.001	.055
感覺不好	3.59***	2.30	2.93***	2.20	.039	.021	3.69***	2.45	3.05***	2.40	.068	.017
驚嚇	3.51***	2.11	2.78***	2.21	.017	.029	2.88***	2.54	2.53***	2.29	.319	.005
不開心	3.50***	2.08	2.78***	2.00	.013	.031	3.32***	2.42	2.88***	2.42	.201	.008

註：以上各項反應皆為 11 點量尺 (0 = 0% ~ 10 = 100%)，中點為 5 (50%)。效果量 (partial η^2): .01~小, .04~中, .14~大。有加*號者，表示數值與中點有顯著差異。

+ $p < .10$. * $p < .05$. ** $p < .01$. *** $p < .001$.



三、行為反應指標：

行為反應指標	立即反應						後續反應					
	權威在場		只有同輩		p 值	η_p^2	權威在場		只有同輩		p 值	η_p^2
	M	SD	M	SD			M	SD	M	SD		
打招呼	8.79***	1.39	8.01***	1.69	.000	.061	7.61***	2.29	6.97***	2.28	.049	.019
微笑	8.75***	1.49	8.23***	1.73	.024	.026	8.28***	1.82	7.45***	1.93	.002	.047
點頭	8.00***	1.60	7.40***	2.11	.026	.025	7.76***	1.99	7.02***	2.24	.015	.030
問候	7.78***	1.79	7.67***	1.86	.669	.001	7.28***	2.16	7.03***	2.06	.417	.003
起身讓位 (如果對方沒有位置的話)	7.48***	2.19	4.35*	2.59	.000	.302	7.09***	2.67	4.46+	2.68	.000	.196
傾聽對方說什麼	7.20***	1.97	6.86***	1.90	.220	.008	6.90***	2.18	6.80***	2.16	.752	.001
端正儀容	7.13***	2.21	5.45	2.75	.000	.104	7.30***	2.37	5.86**	2.58	.000	.079
言行舉止變得拘謹	6.96***	2.05	4.55+	2.36	.000	.232	6.70***	2.29	4.87	2.50	.000	.129
盡量待在認識的人旁邊聊天	6.94***	2.21	6.69***	1.92	.395	.004	6.82***	2.27	6.43***	2.03	.201	.008
看著或注視對方	6.92***	2.36	6.78***	2.03	.639	.001	6.44***	2.42	6.49***	2.20	.876	.000
安分做好自己的事情就好	6.52***	2.16	5.27	2.30	.000	.074	6.68***	2.15	5.43+	2.28	.000	.074
留意或觀察對方	6.52***	1.81	6.52***	2.11	.973	.000	6.88***	2.25	6.77***	2.09	.722	.001
說話時使用敬語 (如：您、請...)	6.51***	2.52	3.72***	2.74	.000	.222	6.61***	2.56	3.15***	2.62	.000	.311
起立致意 (如果我正坐著的話)	6.34***	2.69	4.20**	2.75	.000	.135	5.91**	2.87	3.67***	2.79	.000	.136
等候發落	5.08	2.23	3.88***	2.18	.000	.069	4.84	2.44	3.60***	2.31	.000	.064
迴避或避免照面 (如果可能的話)	4.86	2.61	4.56	2.72	.439	.003	5.27	2.87	4.32*	2.83	.020	.027
盡量不出聲音	4.61	2.37	3.46***	2.30	.001	.058	5.01	2.55	3.69***	2.52	.000	.064
主動靠近聊天	4.56	2.35	5.77**	2.29	.000	.063	4.89	2.67	5.79**	2.51	.015	.030
離開現場	4.54	2.55	3.49***	2.58	.004	.041	4.68	2.73	3.53***	2.88	.004	.040
深呼吸	4.27**	2.52	2.85***	2.36	.000	.078	4.35*	2.78	3.09***	2.38	.001	.057
說話討對方歡心	4.11***	2.29	3.83***	2.38	.391	.004	4.58	2.59	4.14**	2.54	.227	.007
鞠躬	3.89***	2.70	1.77***	2.03	.000	.163	3.95***	2.57	2.41***	2.60	.000	.082
毛遂自薦	3.34***	2.44	3.26***	2.21	.792	.000	3.65***	2.67	3.16***	2.50	.186	.009

註：以上各項反應皆為 11 點量尺 (0 = 0% ~ 10 = 100%)，中點為 5 (50%)。效果量 (partial η^2)：.01~小，.06~中，.14~大。有加*號者，表示數值與中點有顯著差異。

+ $p < .10$. * $p < .05$. ** $p < .01$. *** $p < .001$.

附錄九：研究三 B 實驗中的詞彙（前置研究結果）

一、促發作業（詞彙類別判斷測驗）詞彙資料

（一）練習作業

1. 家具：椅子(100%)、衣櫃(100%)、床組(100%)、書桌(100%)、沙發(95.3%)
2. 非家具：墨水(100%)、鉛筆(100%)、膠水(100%)、紙張(100%)、湯匙(95.3%)

（二）正式作業

1. 權威（長輩/師長/長官）：長輩(100%)、父親(100%)、母親(100%)、老師(100%)、師長(100%)、指導教授(100%)、主管(95.3%)、上司(95.3%)
2. 平輩（同輩/同儕/同學）：同儕(100%)、平輩(100%)、伙伴(100%)、同學(100%)、朋友(97.7%)、同窗(97.7%)、同事(95.3%)、室友(93%)
3. 不屬於以上兩者：歌手(97.7%)、工人(97.7%)、仲介(95.3%)、詩人(93%)、演奏者(93%)、演員(93%)、旅客(93%)、作家(93%)

二、詞彙判斷作業（真假詞判斷測驗）詞彙資料庫

（一）練習作業

1. 真詞：事實、也許、需要、決定、注意（選自林維駿，2007）
2. 假詞：候綁、頁迫、兌防、佳崗、型聖（選自林維駿，2007）

（二）正式作業

1. 恭敬行為（真詞）：敬禮(100%)、恭敬(100%)、問安(97.7%)、鞠躬(97.7%)、讓座(88.4%)、起立(86%)、拘謹(86%)
2. 恭敬無關行為（真詞）：畫圖(100%)、游泳(100%)、飛行(100%)、喝水(100%)、伸展(97.7%)、寫字(97.7%)、搭車(97.7%)
3. 假詞：思歐、辛均、吸忍、袋榮、拾斬、助懂、隊謝、示烘、第盆、蒂郎（選

自林維駿，2007)

註：() 內的數值是研究三的前置研究獲得的分類共識度（百分比）。部分真假詞直接選自林維駿（2007），故沒有共識度的數值。



國科會補助計畫衍生研發成果推廣資料表

日期:2013/08/06

國科會補助計畫	計畫名稱: 華人權威順從取向之內涵、形成及其轉化——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計畫主持人: 簡晉龍
	計畫編號: 101-2420-H-004-026-DR 學門領域: 人格及社會心理學
無研發成果推廣資料	

101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研究成果彙整表

計畫主持人：簡晉龍		計畫編號：101-2420-H-004-026-DR					
計畫名稱：華人權威順從取向之內涵、形成及其轉化——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							
成果項目		量化			單位	備註(質化說明：如數個計畫共同成果、成果列為該期刊之封面故事...等)	
		實際已達成數(被接受或已發表)	預期總達成數(含實際已達成數)	本計畫實際貢獻百分比			
國內	論文著作	期刊論文	0	1	100%	篇	簡晉龍、黃曬莉*(二審):〈華人權威取向之內涵與形成歷程:本土心理學研究取徑〉。《本土心理學研究》。(TSSCI)
		研究報告/技術報告	0	0	100%		
		研討會論文	1	1	100%		
		專書	0	0	100%		
	專利	申請中件數	0	0	100%	件	
		已獲得件數	0	0	100%		
	技術移轉	件數	0	0	100%	件	
		權利金	0	0	100%	千元	
	參與計畫人力(本國籍)	碩士生	0	0	100%	人次	
		博士生	0	1	100%		
博士後研究員		0	0	100%			
專任助理		0	0	100%			
國外	論文著作	期刊論文	0	1	100%	篇	改寫中
		研究報告/技術報告	0	0	100%		
	研討會論文	1	1	100%	Chien, C.-L., & Huang, L.-L. (accepted). Authority-sensitivity in Chinese societies: An indigenous construct and its preliminary evidences. The 6th International Asian		

							Cultural Psychology Conference, Taipei, Taiwan. (2014, September)
		專書	0	0	100%	章/本	
專利		申請中件數	0	0	100%	件	
		已獲得件數	0	0	100%		
		技術移轉	件數	0	0		100%
		權利金	0	0	100%	千元	
		參與計畫人力 (外國籍)	碩士生	0	0	100%	人次
博士生	0		0	100%			
博士後研究員	0		0	100%			
專任助理	0		0	100%			

其他成果
(無法以量化表達之成果如辦理學術活動、獲得獎項、重要國際合作、研究成果國際影響力及其他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效益事項等，請以文字敘述填列。)

無

	成果項目	量化	名稱或內容性質簡述
科教處計畫加填項目	測驗工具(含質性與量性)	0	
	課程/模組	0	
	電腦及網路系統或工具	0	
	教材	0	
	舉辦之活動/競賽	0	
	研討會/工作坊	0	
	電子報、網站	0	
	計畫成果推廣之參與(閱聽)人數	0	

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自評表

請就研究內容與原計畫相符程度、達成預期目標情況、研究成果之學術或應用價值（簡要敘述成果所代表之意義、價值、影響或進一步發展之可能性）、是否適合在學術期刊發表或申請專利、主要發現或其他有關價值等，作一綜合評估。

1. 請就研究內容與原計畫相符程度、達成預期目標情況作一綜合評估

達成目標

未達成目標（請說明，以 100 字為限）

實驗失敗

因故實驗中斷

其他原因

說明：

2. 研究成果在學術期刊發表或申請專利等情形：

論文： 已發表 未發表之文稿 撰寫中 無

專利： 已獲得 申請中 無

技轉： 已技轉 洽談中 無

其他：（以 100 字為限）

目前正在改寫論文，已經陸續投稿至會議與期刊，預計可產生 2-3 篇期刊論文。

3. 請依學術成就、技術創新、社會影響等方面，評估研究成果之學術或應用價值（簡要敘述成果所代表之意義、價值、影響或進一步發展之可能性）（以 500 字為限）

本研究提出一項原創性的模式，在相關議題方面，未來將可啟發更多研究。